

中英文对照

[美] 钟丽(Lily Chung Yip) 钟昆(Agnes Chung Wen) 著

海外浮生

浮生海外

 现代出版社

To our children
Felix, Ivan, Alex, and Lauren Yip
Jennifer and Pamela Wen



Lily Yip (钟丽)



Agnes Wen (钟昆)



Lily & Agnes (钟丽和钟昆)



Pamela & Parents (温子玲及父母)



Three Sisters (三姐妹)

Changing Flowers



Agnes' Family (钟昆一家)



Grandma (祖母)

目 录

我心中的妈妈和二姨妈(代序)	(224)
----------------------	-------

钟 丽 故 事 集

我爱说故事	(226)
露芭	(227)
杨家有女	(245)
永不凋谢的紫罗兰	(265)
一片青冢万缕情	(281)
科学家的丑闻	(303)
变色的蔷薇	(314)

钟 昆 故 事 集

心愿	(324)
暗恋	(326)

晓婷·····	(329)
露丝·····	(331)
再见!台北·····	(334)
午餐会与太太们·····	(338)
第二代的困扰·····	(341)
生活·美国式·····	(344)
谢师宴·····	(346)
《世界日报·副刊》与我·····	(348)
母亲的滋味·····	(349)
病中的启示·····	(352)
女儿心·····	(354)
哀乐中年·····	(356)
童言·儿语·····	(358)
家庭?! 职业?!·····	(359)
画家的画像——郭香美·····	(362)
悼·····	(365)
我家的猫·····	(367)
成长的岁月·····	(369)
我认识的厉伯母·····	(373)
海外打工记·····	(375)
天涯共此时·····	(380)

我心中的妈妈和二姨妈(代序)

温子玲

妈妈和二姨妈,我对她们真正了解些什么呢?我知道,她们同她们的两个兄弟和一个姐姐关系十分密切,他们都是广东人。我知道,她们都是充满爱心、工作勤奋的母亲;二姨妈从事于癌症的研究,是一位教理工科的教师,还是四个孩子的母亲;母亲是图书馆的馆员,她有我和姐姐珍妮弗这两个女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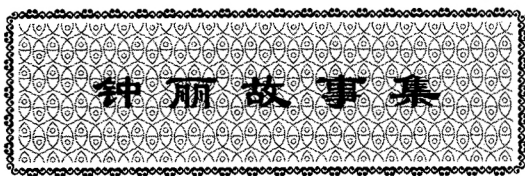
我闭上眼睛,让思绪在回忆中徜徉。记忆中有一个充满欢笑的房间,纽约二姨妈木制的餐桌上满是令人垂涎欲滴的中式饭菜,桌旁围坐着妈妈、爸爸、姐姐、大姨妈、二姨妈、表兄妹和舅舅们和姨父们。这是多少年来类似的聚会中的一幕。我们欢笑着,调侃着,长辈们讲述的故事,哀婉处令人潸然泪下,快乐处令人捧腹大笑。

妈妈和二姨妈天生就有驾驭文字的秉赋,她们具有非凡的编织语言的能力,使听者或漫游于想像,或置身于现实。这些故事有的是来源于真实的生活体验,有的则是精心创造出来的,但都具有强烈的吸引力。其中许多故事是基于对她们的人生有过重大影响的事件写作而成的,有的是关于她们在美国的真实生活。

面对妈妈和二姨妈,我常暗暗思忖:我对她们真正了解些什么呢?但至少我有一个温馨的回亿,记忆中的故事还将在坐满人的木制餐桌旁讲述着,讲述着……

当你阅读每篇故事时,我希望你如同进入了属于你的回亿,然后,闭上你的眼睛,去想像……

(黄青 译)



钟丽故事集

我爱说故事

我和《世界日报·副刊》结缘于 14 年前,那是我父母从台湾来美与我同住以后。每天我经地铁站下班回家,必从报贩手中拿来一份当天的《世界日报》,带回去给我那引颈切盼着的父母。由此,我也成了《世界日报·副刊》的读者。和纽约发行的其他中文日报相比,我发现《世界日报·副刊》的文艺版水平较高。

我只是一个爱说故事的人。在我 20 多年的海外科学家生涯里,我曾经遇到不少感人的故事。我是一个感受力特强的人,生活在科学家群中,我发现这些科学家们,除了比普通人多一些专业知识以外,他们之中有天才,有愚人;有好人,有坏人;有正直的,也有卑劣的。他们的感情和常人无异,但在《世界日报·副刊》里,我却很少看见有关他们的作品。

去年母亲节前,我思母心切,偷偷地尝试着写下我第一篇小说《露芭》,结果竟蒙世副编辑田新彬厚爱,来信鼓励,更引起了我再写的野心。我有自知之明,24 年来和中文几乎绝缘,在文字应用上并不得心应手。假如说《露芭》还算成功,那完全出自自我多年来不断发表科学论文所获的训练。我相信,文学和科学的写作,在本质上是一样的:要真、要新、要言之有物。

露 芭

住在华沙的犹太人原有 50 万之多，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时，只剩下 200 多个，而露芭万幸是其中之一。

那是一个炎热的 7 月下午，从开足了冷气的车上下来就像走进了烤箱似的燥热难忍。眼前四周一片荒凉，黄泥路面的浮尘在烈日下晃动游滚，给我一种如梦似幻的错觉。从停车场一眼望去，除了不远处一幢拱门式的简单建筑物外，到处都是荒土，杂草丛生，这就是纽约布仑区的犹太贫民公墓，也将是露芭今后的安身之所。

拱门建筑物的旁边就是坟场了。从停车场这边进去，拱门内是一个直径 10 尺左右的圆形场地，沿墙靠着两排石碑，墙上刻满了名字，他们都是曾经对这墓地出钱捐地的所谓仁人善士。这一小块落脚地就是这里的招待室了，当我们抵达时已有两对表情肃穆的中年夫妇坐在那里交谈。玛利是外交能手，马上上前与他们搭讪，知道了他们也是来参加露芭葬礼的。其中一对夫妇，伯爵先生太太，是露芭弟弟阿浪的朋友，另一位考夫曼先生的太太是露芭在卫斯里女子大学时的同学。从他们四人惊诧的眼光中不难想象到他们对我们这三人感到莫大的困惑，一位是身材修长、金发碧眼、一目了然的日耳曼后裔玛利，一位是皮肤漆黑无可遁形的黑人乔治，还有我这个矮小的东方女子。假如他们觉得露芭生前所行

所为异于常人，在她死后的这一刻更该得到证实了。

我们刚坐下不久，考夫曼太太就很不耐烦地抱怨着：“说好葬礼 3 点，现在已经 3 点 10 分了，阿浪从来就没有责任感，就在他姊姊最后一件大事上也不例外，我看再不来太阳下山了我们就得等到明天了。”

“天气太热，等人是件难受的事，但你不是不知道纽约交通拥挤，这或许不是阿浪的错。”伯爵太太替阿浪辩护着。

考夫曼太太还想说些什么，被她的先生用手势阻止了。

我悄声问玛利为什么日落了不能行葬礼，她说这是犹太教规。正在这个时候，一辆黑色房车开到了前面的停车场，阿浪和一位高大雄伟的壮汉同时走出前座，到车后去抬取棺木，同时前座又走出了一位身穿黑袍头戴黑宽边帽子的律师，这边的两位先生马上走过去帮忙。眼前的阿浪和我记忆中的他相差太远了，往日那衣冠楚楚谈笑风生的露芭的弟弟，哪是现在这不修边幅、憔悴不堪的秃顶人？令我不解的是他那一头乌黑的浓发半根不存，耀眼的阳光不断地从他光秃的头顶上反射过来。我忍不住说了一声：

“他的头发哪里去了？”

考夫曼太太不屑地答道：“全剃光了，这是我们犹太礼俗表示哀悼忏悔的标志，但对他来说，这不是太晚了吗？这个自私的龟儿子！”

眼望着那没有油漆的薄薄棺木慢慢降入地面预先挖好的泥穴，耳边是那律法师喃喃地念着希伯来经文，他似乎在说：“灰回灰，土归土。”我的脑中只是反复考虑着考夫曼太太的那句话：“太晚了……太晚了，太晚了……”是的，对露芭来说，她生下来时就已太晚了。

我第一次见到露芭是在 14 年前，在我参加纽约纪念癌症研究中心工作不久的一个早晨。我身兼 4 个幼龄孩子的母亲和全天工作的研究员，所以总是最早一个到实验室，期望能按时回家接替

保姆的工作。那天早上,我正在埋头安排我当天的实验程序时,听到我实验室外有很轻微的敲门声和带着浓重外国口音的低语:“叶博士,我可以进来吗?”我转身朝门外一望,首先入目的是一头刺眼而不自然的红发。她神色慌张畏缩得像个犯了错的小学生,这表情和她那饱经沧桑的容颜完全不相称。她那微驼的背和回避他人的眼光不自觉地使我低估了她的身高,只有我起身迎她时才再度发现自己的确矮小,她整体的矛盾形象使我充满了好奇。

“我能帮你什么忙吗?”我微笑着答她。

“我叫露芭·加勒,是10楼力肯教授的技术人员,贝利博士说我们可以借用一些你们这里的化学药品。”贝利博士是我们这生物化学实验组的组长,我知道他和楼上的力肯医生是好朋友。

从此以后露芭成了我实验室里的常客,从借药品到用仪器,进而实验的设计和操作,她有了问题就朝我找答案,而我也从未让她失望过,永远有着有一部分时间留给她。我对她的全盘协助在开始时可说是公务多于私交,因为我们两个实验组之间有密切的合作关系,而我又受了贝利博士的托付。露芭的老板力肯教授是一个主治肠胃癌的医生,对病人的病情诊断和治疗他可能是一流的,但对与生物学有关的实验和设计,他可就是门外汉了。在美国医科学术界要求升迁成名,发表研究报告和专题论文是垫脚石,所以大家都知道这句口头语:“若无论文发表,老兄前途完了。”力肯教授是一个阴沉而野心极大的犹太人,和我那开朗坦率的组长既属同族,而又各有互惠的条件:力肯需要基本实验上的知识和指导,贝利则需要一些能供实验用的病人资料,因此,他们成了密友。贝利是一个直言无忌、心中存不下任何话语的人,对于力肯某些异想天开、不合科学逻辑的实验常常公开取笑。因此,力肯教授手下的露芭就掌握一些高度机密,不准与外人道的实验。我和露芭建立了私交之后,许多力肯的“机密”就成了我们之间的笑料了,最让我忍俊不禁的是力肯教授设计的“粪粒实验”。有一种新的致癌化合物

被发现了，力肯要知道它是否也能有效地产生肠胃癌，因此叫露芭每天用药喂 20 几只小老鼠。每只老鼠分笼而居，露芭的责任之一是每晨去数老鼠的粪粒，分辨粪色和粪的软硬程度，他异想天开地希望从这些变化中测知胃癌的成长。他完全忽略了其他影响肠胃消化的因素，像食物、水分、气候等等，结果这当然又是他的许多没有结论的实验之一。每次当我在走廊上远远地看见力肯教授一手掩口，一面神色慌张、眼光四射地和露芭低声讨论时，我就知道他又有了一个能得诺贝尔奖金的伟大主意了。

露芭虽然与我的交情愈来愈密，但她却与我们实验室的其他工作人员保持相当距离，只有与管理动物实验的黑人助理乔治偶然交谈，除此以外，她总尽量避免与其他人接触。我的实验室在 3 个连着房间中的最里面的一间，要进，必须先经过一个有七八个人工作着的大实验室，再穿过玛利·慕勒博士的实验室之后才到。实验室中的工作人员都把经常低头疾步而过的露芭看做不通人情的怪物、难缠的老小姐。玛利是与我同时参加这个机构、资历相等的研究员，她是一个坦率、热情而又富同情心的德裔美国人，和我很快就成了好朋友。她总是向我抱怨露芭的无礼，从来不和她打招呼，甚至连正眼也不望她一下。

露芭总爱在清晨别人都没上班前来找我。这天我忍不住问她：“露芭，你为什么对玛利不理不睬呢？她是一个好女孩子，也是我的好朋友。”

她低头半天不响，然后突然问我：“她的父母是不是都是德国人？”

我觉得有点莫名其妙，忍不住问她：“这和你有什么关系？就算她父母都是德国移民，现在也都是美国公民了，何况玛利更是一句德文都不会讲。”

她看着地面不回答我。最后，像是下了很大决心，她抬眼望着我说：“丽丽，你知不知道我今生被害在德国人手里，家破人亡，自

己也几乎死过两次了！”说着她把左手衣袖拉高，在她左肩略下的臂上显现了几个模糊不清的号码，我看呆了，心中突觉一阵像触了电似的。多少年来在书本上读到，在电影上看到的那些犹太集中营的惨状涌上了心头，我强忍着自已激动的情绪，静静地听着露芭的细诉。

“第一次是在第二次世界大战的末期，我和我同营的十几个女孩子被德国女营长和管理员持械押到营外树林里，我们排成一列，前面三架机关枪已上膛，只要营长一下令就开火。那时候，我们这些两年多来在集中营里半饥饿状态挣扎下仅存的一些行尸走肉，根本没有一点反抗意识，都像待宰的羔羊似地任由他们摆布，更何况我们一点也不知道美军在这时已进入波兰，离我们的营地非常近了。就在这千钧一发之间，一位德国女管理员骑着脚踏车飞奔而来，同时大叫说美军已到了，其他的人丢下一切，逃命要紧。”

她稍为停顿了一下，把悲戚的眼光移到我脸上，反问我：“你不知道在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时住在华沙原有的 50 万犹太人口还剩下多少？”没等我回答，她又继续说下去：“只剩下 200 多个，而我万幸是其中之一。”

“在大战结束之后，美军善后委员会把我们这批流离失所的女孩子暂时安置在一个工厂的宿舍里，同时四处为我们打听家人的下落。我们每天听到的大多不是什么好消息，但只要消息一天与自己无关，自己就有一天活在希望中。最后，他们告诉了我，我的父母已确实不在人间，我惟一的一个弟弟也已下落不明。他们没有说我父母是集中营里的饿殍，还是熔炉中的灰烬，更甚而是德人科学实验中的人类实验品。其实，知道真相已不再能增减我的悲痛，对我那分离时才 12 岁的弟弟我也不敢再存任何奢望，我只知道这个世界是残酷的，没有了任何亲人的我，已不再有求生的欲望。我从此拒绝饮食，以求早日能与家人团聚。就在我昏迷、处于生死边缘的时候，一个路过的同乡旧识告诉了我弟弟的消息，把我又从鬼

门关带回了人世间。”

我再也控制不了自己内心的激愤，泪水沿着我的两颊滴到我洁白的实验衣上。露芭无声地俯下身体，轻吻我的双颊，悄悄转身离去。我向着她的背影幽幽地说：“不要恨所有的人，不要恨玛利，你知道吗？玛利爱的就是你们犹太人，她的未婚夫金伯就是你的同族。”

露芭的故事很快地传遍了我們这个小单位，每个人都多少对她的遭遇感到了同情和歉疚，大家对她的态度也有了很大的转变，都主动与她打招呼搭讪，对她一向漠然的表情也不再以为忤。渐渐地，露芭被融化了，她已能轻松地与其他工作人员交谈，和玛利说笑了。她每天在我们实验室中工作和停留的时间逐渐增加，她好像已成了我们的一员。力肯教授似乎对这种安排正中下怀，从无怨言。

那几年正是我们那实验室的黄金时代，贝利博士和这研究院的最高领导人佛士荷院长是老朋友，研究基金不断地被拨到我们这一部门。我们生物化学研究组一共有7位有博士学位的研究员，每位研究员手下又有一至两位助理研究员，加上研究生、实验室助理和女秘书，这小小的单位包括了20多人。研究经费不成问题，大家心理上没有了经济压力，所以整个单位都能互助合作，气氛融洽。玛利是一个活泼而喜欢热闹的“派对”组织人，每月她总要找出一些借口来开“派对”，最好的借口是生日，再不就是预祝结婚、订婚、买房子、生小孩子等等。我们的“派对”不外是各人带一些食物，她烤一个蛋糕，再用实验室里的纯酒精加冰块、果汁、水果和香料合成的混合饮料，再订一个大家都比较不忙的午餐或下午咖啡时间，就在老板办公室旁的小小阅览室举行。当然，那以后玛利没有放过露芭的生日。接着下来那年的春天，我们给了露芭一个“惊奇生日派对”。

参加“派对”对一部分工作过分认真的同事是一种浪费时间的

活动,因此,每次多少总有几位缺席。但是,这一天的“派对”连老板在内,我们 22 位工作人员全都到齐了,而且玛利还特别费心地烤了一个双层生日蛋糕。当我用找参考资料为借口把露芭骗进阅览室时,大家齐声高喊“生日快乐”。她惶然失措,睁大了惊喜交加的眼睛,窘迫地吹熄了蜡烛,用战栗的手切开了蛋糕,就迫不及待地溜进座位里,她那从喉管里发出的一句谢谢,只有在旁边的我和少数几个人听见。这时,坐在她旁边肥胖逗趣的实验室活宝史坦利开始用耍宝来调节气氛,他一面说着一些通俗的笑话,一面又很自然地和露芭干杯。我们自制的混合饮料,看似温和,实际上,酒精的成分很高,露芭渐渐放松了,自动地开始和大家交换实验室趣闻,当然力肯教授的许多“诺贝尔”实验都成了大家捧腹不止的开心剂。露芭有点醉了,她又笑又唱又闹,不再拘谨畏缩,脸上显现了我们从不曾看过的欢乐光彩。最后,她把双臂围绕在史坦利的肩上,嬉笑地说:“让我们这派对永远继续下去,大家永远不要离开!啊,史坦利,我不要回我那鸽子笼似的小房间,我不要离开,我要永远和你们在一起,和你在一起。哈!我有一个好主意!我们为什么不现在就去结婚呢?大家都可以继续‘派对’下去,我们也不要再分开了,我再也不会寂寞了!”接着她轻吻着那窘得满脸通红的史坦利。

至此,我们知道“派对”必须结束了,贝利博士偷偷地给了乔治一些零钱,并用眼睛示意他和史坦利一道护送露芭回她的家。大家无限怅然地目送他们两人边哄边扶地拥着醉意醺然的露芭离去。

第二天一早,露芭很高兴地又跑到我实验室来,她似乎忘记了头一天的失态,但又隐然觉得有些不妥,一味地追问我当时的情形。我把当天的趣事重温一遍,但对她的失态略而不提。她释然地说:“我很多年没有那么开心过了,你们真好,玛利烤的那个蛋糕真棒,几乎能和我母亲为我烤的最后一个生日蛋糕媲美。你猜我

那 17 岁生日蛋糕是用什么做的？洋芋皮。但它的美味使我终身难忘。”她又沉入回忆里。

“那时华沙沦入德国人手中，我们的财产被没收，全家被赶到破烂不堪的犹太集中区的第三个春天，我们已再也没有东西可以典当换取任何食物了，我父亲的医术再也换取不到可以糊口的东西，全家就靠我母亲在屋前那六七尺见方的泥地上种的一些洋芋过日子，我和我弟弟每天的责任就是坐在门前监视着那些成长中的洋芋苗，惟恐被偷。没想到在我 17 岁生日那天，母亲居然能用她私存下来的洋芋皮做成一个蛋糕，让我欢度了一个终身难忘的生日。这以后我们全家就被分派到不同的集中营里。”

我无意让她再逗留在那凄然的往事里，马上转变话题。“露芭，昨天当你很高兴的时候，我们都看见了你美丽动人的光彩，你年轻时一定很漂亮，告诉我你的罗曼史好吗？”心中不禁浮起她昨天醉后向史坦利求婚的失态。

她略带娇羞地微笑说：“我的确有一段难忘的罗曼史。那时我在卫斯里女子大学读医学预科，我弟弟在同市的波士顿大学念工程系一年级，我们是从欧洲被美国战后犹太善后救济总会安排奖学金和生活补助费来就读的，我和弟弟两人相依为命。在一个犹太学生社交活动中，我认识了他，一个和我背景相同的波兰犹太人。他当时已是我那学校哲学系的副教授，为了他，我开始对哲学产生浓厚的兴趣，不久就从已经读了 3 年的医预科转到哲学系去。当我快毕业的时候，我们已经讨论到婚嫁。”

“后来怎么啦？”我急问她。

“吹了！我离开了他，因为他和我惟一的弟弟不能相处，我弟弟讨厌他。”

“你弟弟还那么年轻，他能有什么判断力，八成是他在吃醋，你怎么那么傻，就此放弃了爱情！”我不禁为露芭感到惋惜。

“或许你是对的，但那时的我也很年轻，经过家破人亡的战祸

之后,我觉得只有阿浪才是这世上与我相关的人,为他我可作任何牺牲。在那时我对其他人已完全没有了信心。啊!丽丽,我那时多以我弟弟为荣,战争好像只在他的表皮上留了一点伤疤,战后几年下来他已成长为一个英俊强壮的小伙子,运动和功课都很棒,是他们学校里的风云人物、美国女孩子追前追后的对象,但他对她们视若无睹。我们一起住在校外,一道参加一些有限的社交活动,大部分时间在家或在图书馆看书,那段生活对我来说是和平而满足的。”

“我的男朋友是一个成熟而善良的好人,但他的善良变成了我弟弟口中的懦弱,他的成熟给阿浪说成了虚伪,在无可奈何的心情下,我选择了自己的弟弟。没想到选择了阿浪的不止我一个人,在阿浪拿到工程学位不久,他就被一个加拿大来的富家女擒获了。她骄横霸道,结婚之后当然把我这位姊姊看成眼中钉,为了他们婚姻的幸福,我离开了波士顿的工作,参加了力肯教授的实验室,这一晃 10 多年也就过去了。”

“你为什么没有回到你那男朋友的身边?”我不禁为她可惜。

“我伤他伤得太厉害了。在开始时,我为了自己的自尊,没有勇气自动去找他,这样拖了几年,等岁月磨去了我的青春和傲气时,他已是使君有妇了。”她无限感慨地回答我。

“你弟弟的婚姻真的幸福吗?”

“开始在表面上是的。他们在加拿大落了根,住在一幢有游泳池的大房子里,有了 3 个可爱的孩子,我弟弟也有一份很安定的职业,但我知道他实际上并不快乐。有一次,他喝醉了,向我诉说他的太太是蜂王,与他结婚的目的是传种,现在目的达到了,他的利用价值没有了,再也不把他看在眼里。我看他们婚姻凶多吉少,尤其是我那弟弟又是一个急躁而没耐性的人,而我又爱莫能助。”

“只有我那 3 位可爱的漂亮侄女侄儿们是整个错误姻缘中仅有的‘优良产品’,也是维系他们婚姻完整的惟一力量。我弟弟怀

疑她有情夫，根本不在乎这个婚姻。唉！当初我曾劝他多考虑，她既非我们犹太人，又有太多的钱，他充耳不闻，现在自己受罪还要连累孩子们。”

“你常常去看他们吗？”

“一年去加拿大一次，但总是和我弟弟带了3个孩子到海滨度假，我的弟妹从不参加，借口是她和我合不来，事实上，恐怕正好趁机和她的情夫相聚了。”这时，实验室的人已陆续地进来了，我们也就停止了进入低潮的谈话。

那年春天以后，我们研究院的院长佛士荷博士突然心脏病逝世。这不但令一向不用担心研究经费的生化组隐忧，就是整个研究院也都人心惶惶。接棒人是谁？他的研究方针是什么？都成了每天大家午餐座谈的中心问题，同时没有实据的各种谣言满天飞。

露芭的境遇也在走下坡。阿浪终于离婚了，他和太太为了儿女的抚养权打了半年的官司，他虽然有太太行为不检的证据，但没有太太财力的雄厚，更非享有加拿大特权的本地公民，于是，他败诉了。12年的婚姻，结果一无所得。露芭伤心失意，又恢复了她漠然的自我，除了工作上的需求，她不再常来我们实验室。

有一天，在力肯教授派人下来找她的时候，我们才知道露芭已有两个多星期没有到实验室上班了。她一向独来独往，业余从不和任何人打交道。大家只知道她住在第五街中央公园附近的一幢古老女子公寓中，谁也没有真正到过她的住处。她那么久不来上班，又没有电话给任何人，这实在是件令人担心而费解的事。我打听好她住处的门牌，决定在当天下午回家以前亲自去看她一趟。我扑了一场空，门房告诉我她在两星期前离开了，房间仍旧保留，但到哪里去了？去多久？谁也不知道。

露芭的神秘失踪当然引起了力肯教授的不满和我们的关心。在一般情形下，力肯教授是可以借此开除她的，我们都暗暗地希望露芭的资历和她平日的勤劳能给她留个余地。又过了一个多星期

的一个早晨，露芭悄悄地出现在我的实验室里，她容光焕发，满脸笑容，十足一个刚从快乐假期回来的工作人员。我惊喜交加地责备着她：“露芭，你到哪里去了？你把我们都急死了！”

她不声不响地从口袋里拿出一叠照片递给了我。照片中是 3 个活泼可爱的孩子，大的女孩子约 12 岁左右，较小的两个像双胞胎的男孩子很难辨别长幼。他们在泳池边戏水，在湖边钓鱼，在休息室打乒乓球，在草地上打滚；其中偶然有一个颇为英俊的中年男子汉与他们同乐，或是满脸笑容的露芭和他们相拥在一起。

“原来你和你的弟弟一家子去度假去了，你也不该瞒着我们大家呀！”我恍然大悟，忍不住怪她。

“嘘！请你小声一点！”她把一个指头放在唇上阻止我再说下去，然后到门边向各实验室探望，确定没有人了，才向我神秘兮兮地说道：“我是在非常匆忙的情形下决定去会他们的，根本没有机会通知谁，到了那边我们更是千方百计地要与外界隔绝联系。”

“我不懂，你究竟是在搞什么鬼？”我被她弄糊涂了。

“你先答应绝不把今早我将告诉你的事向任何人说，那我才能告诉你事情的始末。”她郑重其事地要求着我，我答应了。

“在 3 个星期前的一个晚上，我突然接到我弟弟从佛罗里达州打来的长途电话，他什么也不说，只是叫我当晚立刻飞佛州与他会合，他需要我，并且要我答应不跟任何人提起自己的行踪，我毫不考虑地照他的话办了。到了佛州以后，我才发现他冲动地做了一件愚昧的事，没有经过他那离了婚的太太的同意，他把他那 3 个孩子直接从他们加拿大的学校带到了佛州来。我当时吓呆了，这是一件犯法的拐骗案，虽然他是父亲，但在法律上孩子们是属于母亲的。再说我虽然对我弟妹没有好感，但她却总还是个负责任的母亲，孩子失踪的忧急，谁也不易承受。然而，事到如今，我说又有什么用呢？3 个离家在路上奔波了几天的孩子又脏又累，弟弟虽然爱孩子，但对他们日常生活的细节从未打理过，在这情形下，

我只好把一切恼人的问题暂时抛开，照我弟弟所说的告诉孩子们这是我们今年的假期，暂时把他们安顿下来。从这些照片里，你可以看出我们的确有一段快乐的时光。”她低头微笑地注视着那些照片。

“和孩子们在一起，我才能忘记现实生活上的一切烦恼，但夜半人静我为我们的前途愈想愈心惊。阿浪这次冲动、不负责任的行为所产生的后果将不堪设想，假如运气好，他也要牺牲他在加拿大 10 多年来所建立的一切，包括朋友和事业，在美国从头开始；假如运气坏，他不但会失去一切，而且还要吃官司坐牢。我考虑再三，我的工作 and 收入在今后对大家很重要，我才决定先回来，然后在此地为他们安排。我希望力肯教授没有开除我。”

我除了安慰和同情她以外，深愧自己不能助她一臂之力。

力肯教授没有开除露芭，但却再三地警告她说下不为例，这 3 个多星期算是她这一年内的假期，从今以后除非她生病，她每天都得来上班。

有一天下午，露芭气急败坏地跑到我实验室来，说她有急事非得马上离开，她已告诉 10 楼的人说有实验问题要和我共同研究，希望我能为她遮掩一下，我答应她了。

第二天一早，她颓丧地来到我的实验室，呆痴了半晌，最后才沉痛地告诉我：“什么都完了，她派了私家侦探从加拿大追到美国，现在孩子们全被他们带回去了，他们正在向美国法院递呈逮捕状，同时通知移民局，说我弟弟非法入境。她真狠！毁了阿浪的一生还不算，现在还想要捉他去坐牢。”她双手掩脸，无力地跌坐在身旁的椅子上。

“现在你们怎么办呢？看情形你们是一定要找律师了。贝利博士好像认得一些颇有名望的律师，你要不要我去向他请教？”

“我们已经找到一个了，有名但收费奇高，他一接受这案子就要我们先交 2000 元。钱还是小事，我银行里还有一些储蓄，只是

我看这案子牵涉到美加两国，诱拐罪加上移民案，这一审不知要到哪一天才得了。”

“露芭，有什么我能帮你忙的地方吗？”我心里也很为她的情况着急。

“有一件事你能帮我一个大忙，我弟弟现在已经在纽约，住在城里的一个小旅馆里，城里停车不方便，他能否借用你家的停车间？我知道你和你先生都没有开车。”

我一口答应了她。

第二天傍晚，我第一次见到了阿浪，他本人比照片更高大挺拔，浓黑的头发，明亮的眼神，看上去比已逐渐萎缩的露芭要年轻多了。仔细看过，他们两姊弟的五官其实非常相像，然而，在与他人交往的态度上，他们之间的差别可就一目了然，阿浪有礼、自信而带点侵略性。他俩头发颜色的强烈对比是我少见的例子，我悄声向露芭提到这点，阿浪听到了，马上替露芭回答：“露芭天生的发色和我一样，来到美国以后，她狂热地爱上了草莓，你们知道草莓在我们波兰是珍果，她天天吃草莓，终于把头发吃成了草莓的颜色。”

我那坐在一旁静静地玩拼圆游戏的3岁小女儿听见了，立即用中文向我说：“妈咪，我不要再吃草莓了，我不喜欢红头发。”我把这话翻译给他们听，引起了哄堂大笑。露芭埋怨阿浪不该在孩子面前信口开河，然后细心地向我女儿解释。她又向我们说：“我头发很早就半白了，我染成红色，只是希望这种改变能带给我信心和勇气，结果大失所望。”

那晚，他们在我家待了两三个钟头才离开。我和外子都是在生人面前比较木讷的人，整晚只闻阿浪滔滔不绝地高谈阔论，他控制了一切话题，我们都成了他的听众，露芭更像是一个安静、满足并以他为荣的忠实信徒。

自从阿浪来到纽约以后，露芭总是三天伤风、两天关节炎地告

着病假。首先是她到处筹钱，阿浪的拐骗罪和非法入境，虽经律师疏通不必马上坐牢，但在正式开庭以前，他们必须交出 5000 元的保释金。同时，他的律师又要来往美加两国法庭，进行和阿浪前妻的律师谈判，希望他们能取消控告，庭外和解，这又是一笔不小的经费。露芭照顾弟弟已成习惯，在阿浪这些失意的日子里，他的一切衣食住行更成了露芭肩上的担子。看着她一天天地憔悴下去，我真担心她会真的病倒下来。接着，她一再耽误实验工作进度，终于使力肯教授不耐烦了。

露芭又有一个多星期没有到实验室，她通知了力肯教授说她全身神经痛，不能行动，力肯教授在无可奈何之下，只好介绍她去看各科的医生，希望借此查出病因。又过了一个多星期，露芭拄了一根手杖出现了，她看上去干枯苍老，仪容不整，一根黑绒线把那过长而很久没染的头发一扎，活像头上堆了一把染了石灰的枯草，看了令人心酸。她强作欢笑地告诉我：“他们查不出我的病源，都说我这是心理作祟的毛病。力肯教授已通知我，给我 1 个月的时间去另找别的工作。”

看着她那每一步都勉强迈进的痛苦表情，我相信她是真的病了，但对每一个专科医生的诊断又不容我置疑，我深恨自己无能为力。从她无意中透露，我知道阿浪现在常常喝酒，这对她更是一个打击。

将近 1 个月了，露芭仍旧没有找到一份适当的工作。就在这个时候，我那阿根廷籍的助手因为丈夫被调回国，她不得不辞职相随。露芭在知道这消息的当天下午，就精神焕发，穿着整齐地来到我的实验室，充满希望地问我愿不愿意让她接替即将离去的伊娃，我毫不考虑地答应了她，但我们两人都知道最后决定权在贝利博士，我愿意马上去向那一向对露芭关怀备至的组长说情，留下那坐立不安的露芭在我实验室等候消息。

我敲门进入了贝利博士的办公室，随手关上了身后的门。他

示意我坐下来谈。

“贝利博士，露芭在这里，她还没有找到工作，她希望能参加我们这个实验组，而现在正好伊娃要走，我需要一个助手接替她的工作。”我单刀直入地向他说。

他无言地注视了我片刻，然后温和地说：“丽丽，当伊娃辞职的时候，我就知道露芭迟早会提出这个要求的，我也好好地想了一想。假如这情形是发生在两年前，我会毫不犹豫地答应她，因为那时候我们有的是研究经费，我们可以多用一个人，就算她是一个三天打鱼两天晒网的人，也不会影响大局。现在不同了，新就任的固特院长已经表示从今以后每一个实验室要自己向外找经费，每一个研究员都有责任去申请政府的研究基金，整个研究院的属员都将进入生存竞争的境界，只有不断发表论文，获得研究基金的研究员才能继续待下去。我们已无能力接受露芭了。”

“但是，露芭本人也是一个经验丰富、工作勤劳的助理研究员。”我分辩着。

“你说得对，她曾经是是的，但已经不再是了。她的情绪不稳定，个人问题太多。你们却认为力肯教授没有人性，把她辞了，其实力肯教授这样做也是迫不得已。他曾经多次和我商量，再三地介绍她去看各科医生，希望能找出她的病源，好好帮助她恢复健康，安心工作，他一再给她机会，最后还是于事无补，她一再地耽误整个实验室的进度。”

“可是，贝利博士，你难道不觉得，就是因为她现在有许多个人问题，她更需要一份工作来给她经济和精神上的支持，我相信她参加了我们的实验室后，她的工作态度会有所不同，我也会花更多的时间和精力在工作上帮助和指导她。”我无力地做着最后挣扎。

贝利博士眼见我愈来愈激动的情绪，同情地走到我跟前，双手搭在我的肩上，像慈父似地说：“丽丽，我和露芭也是好朋友，我们又是同族，她常常有问题就来找我，甚至晚上也打电话到我家向我

诉说她的烦恼，她那一无是处的宝贝弟弟的律师也是我介绍的。我只要你能明白一点，她现在需要一位心理医生比需要一份工作更迫切，我和力肯都介绍了心理医生给她，甚至再三地为她安排了时间，但她就是不肯去。丽丽，让我们不要感情用事，大家面对事实，她的问题，不是你和我能够帮忙解决的。为了你，也为了整个实验室的前途，我只能狠下心拒绝露芭。”

我还能说什么呢？在理智上我知道贝利博士说的是真话，然而，在感情上我对自己的软弱无能深深地感到愧疚。露芭远远地看到了我那垂头丧气的表情，马上猜到了结果，她勉强地苦笑着说：“我早就应该猜到他会拒绝的，他和力肯是一条线上的人。丽丽，谢谢你为我去说情。”我更感到羞愧得无地自容。

露芭再也不到这个研究所了。她偶然会在我下班之前打电话给我，约我在地铁附近的小咖啡馆见面。她始终没有找到适当的工作，反倒是她的弟弟在新泽西州的一个玩具工厂找到了一份事情。我问她在经济上怎样支持，她告诉我她每月有德国政府付给她的几十元战争赔偿，足够她付房租，她的生活上要求很少，弟弟也能负担一部分。只是阿浪每月要付的赡养费和法律手续费似乎是个无底洞。我告诉她如有需要我有一些存款可以借给她，她谢绝了，但答应经常和我联络。

那段时间，我们的新院长上任，很有一朝天子一朝臣的意味。整个研究院的研究方针从分子生物学改为免疫学，人事大变迁，新人来，旧人去，不受重视的实验室马上面临经费缩减的威胁，大家都处在一种不安的心理状态下。

我有好几个星期没有露芭的消息了，总觉得放心不下，趁了一个比较不忙的下午，约了玛利两人一道去看她。

露芭住的公寓是一幢 3 层的古老大屋改成的近乎女生宿舍的廉价出租房子，屋里阴暗潮湿，门房也是个半聋半哑百事不管的老头子，我们问明了露芭的房间就直上 2 楼去找她。2 楼一共 4

个大房间，每一大房间又用三合板分隔成几个小间，这时大部分房客都在上班，一切只好靠自己摸索寻找，最后，终于在最靠里的角落里找到了她的房间，敲了半天门也没有反应，就在我们准备离开时，两人一齐听到了她非常微弱的呻吟，大家马上推门而入，眼前的景象使我们吃了一惊，在这小得只容一床一柜的鸽子笼里，躺着苍白清瘦不成人形的露芭，她痴呆地望着进来的我们，半晌才问了一句：“现在是什么时候了？”在她说话时一股化学药品的味道从她嘴里发出，我和玛利都知道这是饥饿者胃里分解自身有机体的味道，玛利走到窗前把帘子窗户打开，露芭马上用手遮住那射入的午后斜阳，她的脸色死灰。我坐在她的床前，拉起了她另一只冰冷的手，心酸地责备着她：“露芭，你为什么要这样折磨你自己？”她在习惯了阳光之后，想起身，但还没有坐直又无力地躺下去了，最后，她虚弱地向我要一点水喝，玛利找到了一个杯子，在外边的洗手间倒了一些水，我们帮助她喝下去了，等把她安顿回床上以后，玛利向我使了一个眼色，我会意地轻轻地随她离开，两人走到附近的小市场里，买了一些牛奶、面包、水果和乳酪之类的食品，又回到了露芭的房间。我们心里明白，在她现在的精神状态下，她是不可理喻的，只希望在她受饥饿逼迫的驱使下能自动地吃喝下一些就手可取的东西，让这些食物补充一下她的体力，才能有下一步的打算。

回到实验室里，我和玛利马上打电话到附近的医院，请他们派救护车去抬露芭入院，但当他们知道露芭并非有急病，而只是饥饿失水的成人，他们拒绝了，理由很简单，露芭的慢性自杀是属于精神病，只有经家人签许，这医院才能接受她；在没有亲属的情形下，也要由她所属的教会负责人推荐。我们打电话去阿浪的旅馆，他不在。两人再分头试拨露芭公寓附近的许多犹太教堂，终于说服了其中一位比较心软的教会管事，答应明天一早陪同一位律师去看露芭。那天晚上，我又从家里打了一个电话去找阿浪，他还是没有回来，我留话给旅馆负责人说他姊姊病重，并请他和我电话联

系。

3个星期后的一个晚上，阿浪的电话来了，他哽咽地告诉了我，露芭已经去了，葬礼将在第二天3点举行。我什么也没问，挂上电话，静坐在没有开灯的黑暗里，让歉疚和无奈的泪水尽情地流下。

葬礼以后，我再也没有去过那坟场，我不相信那荒凉的地方还会留下她生前的任何痕迹。露芭一向对中国的老庄哲学很感兴趣，她曾经告诉过我，她的心愿之一就是道学能够融会贯通，有朝一日能把她那无限小得近乎零的自我，融入无限大的天地之间。我希望她现在快乐地做到了。

杨家有女

杨家有女初长成，养在深闺人未识。天生丽质难自弃，一朝选在君王侧。回眸一笑百媚生，六宫粉黛无颜色。

——白居易

当车子驶进车房前的水泥过道时，杨太太用右手轻按了两下放在驾驶座旁那个小黑盒子上的电钮，预期自动升起来的车房门不见有任何动静。她不耐烦地再急速地按了几下，车房门仍旧没有反应，她只好把车子的档拨到停挡上，一面预备开了车门下来，一面暗咒着一切现代化的电动设备。花了钱要求方便，结果反倒常常增加麻烦。就拿这自动开关的车房门来说，花了 2000 块钱才装上不到一年，就老出毛病，每次打电话叫人来修理，先掏 50 元的车马费，其他另计。她想着想着，不禁怨起杨先生来了，都是他，整天泡在自己的实验室里，忙着指导那批研究生，家里什么东西坏了，若要等他有了空再去修理，这辈子有得等了；她又是个急性子的人，活该，上次门开不动，花了 70 块请人来，只不过是换了一对用完了的电池。出了车子，她才想起来开车房门的钥匙还在车子上，她这才又转身回到车子里，把车熄了火，拿出了那串钥匙去打开停车间。这间可停两部车子的车房右前方有门直通地下室，进了地下室，从右边楼梯上去就是厨房。杨太太停了她的大房车以后，便到后座去抱出了两大纸袋东西，进了地下室，走到楼梯下，她

觉得有点抱不动了，把两袋东西放在下层的梯子上，她向楼上叫了几声，心想小女儿齐达这时候该已从学校回来了，可应声摇尾而至的却是家里那条灵巧的小狗——公主，齐达人影也不见，杨太太只好一袋袋地分两次把东西抱上去。厨房和早上她赶着去上班前一样，水槽里是早餐剩下来的杯盘，桌子上是一些没有丢弃的纸巾和面包屑，炉台上放着煎完蛋没洗的平底锅。放下了纸袋，杨太太开始清理起厨房来了。

“妈！你什么时候回来的？我怎么一点也不知道？”小女儿齐达半跑半跳地进了厨房，走近正在把最后半加仑装的纸盒鲜奶从牛皮纸的购物袋中拿出来放入冰箱的杨太太身旁，她很自然地伏身亲了一下母亲的脸颊，顺手从开着的冰箱里拿出一个苹果。

“当然不知道啦！谁叫你把房里的收音机开得那么大声？别人来把家搬了你也不会知道。”杨太太没好气地回着女儿。

“怎么啦？妈，你今天一定遇见什么不愉快的事了！”小女儿咬了一口苹果，盯着母亲追问道。

“那鬼车房门，我已经不知叫人来修理过多少次了，现在又不能自动开关了。”杨太太只好向女儿招认，同时用眼睛审视着冰箱里的存货。

“别担心，让爸自己去修理一次，以后包你不会再出毛病。”女儿充满自信地告诉母亲，又继续咬着她的苹果。

“什么时候？公元 2001 年？”杨太太尖刻地以女儿最常用的口吻回答着，同时心里盘算着晚饭吃什么。

“那是不公平的，爸忙，你不是不知道，但他还是尽量地分出时间来帮你的。”女儿嘟着嘴替父亲辩护着，“何况暑假马上到了，他会有更多的时间帮你修东补西的。”

“你敢和我打赌吗？”母亲一面从冰箱里拿出预备晚上要做的菜，一面漫不经心地应着。

晚饭以后，杨太太把盘、碗放进了洗碗机里，收拾干净了厨房，

到地下室去把自己需要挑边的新窗帘拿来，预备到起居室去参加他们父女的饭后电视欣赏。走出厨房，从餐厅出来就是一条直通大门的长廊，长廊的左墙正中开着进入客厅的门，长廊的右边是一列三尺高的木栏杆，站在那里整个起居室的活动一览无余。从走廊走到起居室，要下五级短梯，另有较长的楼梯通到楼上的寝室。这时起居室里的杨先生正舒适地斜躺在电视机前的一张深褐色的安乐椅里，穿着软鞋的双足和修长的双腿很自然地平放在椅前的一张小皮凳上。女儿坐在安乐椅的把手边，柔顺的公主懒洋洋地躺在她的脚旁。父女俩正聚精会神地盯着前方的荧光屏，根本没有留心到将有第三者的介入。从他们那紧张的表情和电视主持人的声调语气里，杨太太知道又是什么球赛在进行了。她轻轻地走下那五级短梯，悄悄地坐在安乐椅旁边的皮沙发里，开始一针针地去完成手中窗帘的下摆。偶一抬头，出现在她眼前的是两个非常神似的侧影。她禁不住轻叹一口气，20多年来耿耿于怀的遗憾——为什么不能替杨家生一个男孩子的想法又浮上心头。她心里嘀咕着：不是我没有试，我已经试了5次，而且最后放弃的并不是我，这又怎能怪我呢？杨太太的思绪渐渐地被带回到那遥远的当初。

当她的大哥第一次把他的同学杨伟带回他们纽约的家里的时侯，怡然还是个刚念完大学一年级、见了生人就脸红的小女孩子。杨伟初见她时给她那似曾相识的动人微笑，使她居然忘却了自己的羞涩和困窘，很自然地和他熟稔起来。对正在哥伦比亚大学生化系念研究院的杨伟，她从开始就打心里羡慕和崇拜他。每次母亲提到要为杨伟介绍女朋友，就会让怡然莫名其妙地生母亲几天闷气。他女朋友的事告吹了，又让她兴奋得连白天都像踩在云雾里。两年后，杨伟拿了博士学位，怡然担心失眠了几个晚上，生怕杨伟到别的州就职，从此失去了和他见面的机会。得到杨伟仍留在哥大继续进修1年的消息后，怡然静静地跑到附近的教堂，她

根本不知道那是基督教或犹太教教堂，只是虔诚地跪在圣坛前，从圣母谢到观音。怡然终于从亨特大学毕业了，拿了一张白衣天使的证书。她鼓足生平最大的勇气，邀请杨伟做她毕业舞会的舞伴。没想到她那无比的勇气，居然能把自己带进一个美妙的境地。

“怡然，你知不知道我一毕业以后马上就得到了印地安那大学医学院的聘请？”杨伟在舞会中间休息时突然问她。

“真的？”怡然睁大眼睛，不知所以地应着。

“你知道吗？我当时请他们把那职位保留1年，幸运的是他们答应了我，我才能在纽约再多待几年。”杨伟热情地盯着她继续说下去。

“真的？”怡然感觉到自己双颊发烧，心都快要跳出来了。

“你知道我这样做是为了等一个人。”杨伟眼睛里发射出来的光和热快把她整个融化了。

“真的！”怡然不知所云地漫应着，心里默祷着上帝保佑，自己别紧张过头昏倒了。

“怡然，你愿不愿意陪我一道离开纽约，去小城印地安那？”杨伟在乐队再度奏起响亮的音乐时，大声地向怡然问着。

“真的！”怡然已经不知身之何处。

杨伟是杨家的独子，他在香港的父母知道了儿子的婚事以后，再三打电话来说，人生大事，不能马虎。接着，他们又亲自赶来主持婚礼。杨伟的父亲风趣幽默而且相当西化，是一位从上海迁移到香港的成功企业家，母亲则是一个养尊处优、典型的香港殖民地阔太太。婚礼的那天，怡然晕头转向地被两家父母摆布着。婚宴完毕，怡然的母亲吩咐怡然亲自端上两杯热茶去孝敬公婆。杨伟的母亲交给了她一大包名贵首饰，并且再三叮咛：“杨伟是我们杨家三代单传，你一定要快给我们生个孙子啊！”怡然口头上虽然娇羞地说不出来，心里倒早就千许万愿了。

1年以后，安娣(Andy)出生了，除了她的婆婆有些失望外，大

家都异常高兴。香港的公公替大孙女取了个中英文的美名，意味着大家都在安心地等着下一个弟弟的来临。两年以后，蓓娣（Betty）降临了，杨老先生安慰着他那颇为失望的太太，既然有了蓓蕾，结子在望也。怡然心急地想要讨好公婆，做一个杨家完美的媳妇，再接再厉地在 3 三年里生了幸娣（Cindy）。相当失望，但仍未绝望的杨家两老，心里盼着幸运之神终会降临，迟早总会带给他们一个孙子。”

这些时候，杨伟这个初出道的副教授，为了早日能获升迁而稳定他的终身教职，每天都埋头在他的实验室里，或者是逗留在图书馆里准备教材及参考文献。

怡然不改初衷，任劳任怨，全心全意地要做一个模范妻子。然而，年轻的她虽有无穷的精力和爱心，能单枪匹马地把 3 个娃娃的家打理得井井有条，不用杨伟操心劳神，但她却没有三头六臂或是齐天大圣的本领，能同时拥抱和安慰 3 个啼哭吵闹的孩子，或分身侍候看 3 个发烧生病的娇娇女。每当出现这种情形，杨伟就私下里决定，时代不同，儿女同根，他们的任务到此为止。更何况，3 个如花似玉的可爱女儿，两个已经咿呀学语，一声娇嫩的“爸”，早就把这新爹逗得把无后为大的祖训忘得一干二净。杨伟是言行一致的人，于是，他不久就正式向父母宣布自己的决定。这下可把杨老先生和老太太吓倒了，女儿将来不能永远姓杨，杨家岂能到此为止？于是，香港美国两代之间展开了唇枪舌战，杨伟再三地向上一代灌输男女平等、世界人口膨胀人皆有责的新思想，杨老先生老太太则重申不孝有三无后为大的旧观念。杨老太太说她愿意在香港找佣人为他们“养”孩子，只要他们负责“生”。大家折腾了数月，最后两代各让一步，互相妥协，杨伟答应过一些时候，等老三再大一点，或许将给父母最后一次抱孙子的机会。怡然求全心切，加上自己的确热爱孩子，因此从未参战，心中自有打算。当时，居住在印城的中国家庭并不多，而且大家散居城郊，但，只要一经介绍，彼此

就像他乡遇故知似地马上开始密切地来往，而那些每天在家看孩子管家的太太们，更是经常电话联络，无所不谈。怡然的朋友中分成两派：一派主张怡然应该节育，不要做传统的牺牲者，而且她们更颇有逻辑地告诉怡然，有“生”（三）必有“死”（四），一张桌子 4 只脚，怡然家里已有 3 个女儿，再生必定还是同性。另一派主张顺从老一辈的心愿，劝怡然打铁趁热，赶着现在年轻，再作一次尝试。其中属于后者，而且颇受大家尊敬的张伯母，更好心地托人在纽约买了一本皇历，找出其中的清宫生男育女表，奉劝怡然依表行事。安娣五岁时，老四出世了。6 年多来引颈盼望孙子的两老，这才垂头丧气地认了命。蒂娣 (Didi) 虽无其实，却有其名地做了 3 个姐姐的弟弟。

在怡然进入产房之前，她和杨伟及接生大夫已经约定，不管蒂娣是否是弟弟，在她（他）出生之后，怡然将断然接受输卵管结扎手术，两人决心今后身体力行地响应控制世界人口的号召。然而，就在怡然确知蒂娣并非名副其实的弟弟时，她大叫 3 声，恳求医生刀下留情，以保全自己身心的完整、母性的尊严。

杨伟是个言出必行的君子，从此他认真地负起了替世界控制杨家人口膨胀的责任，每天必监督着怡然吞下她的避孕丸，怡然在那四千金的重压之下，一直也都乖乖地就范。就在把最小的蒂娣也都送进幼稚园的时候，怡然突然感到轻松寂寞，于是那不服输、不认命的心理开始作祟。趁杨伟到欧洲开会的时候，怡然手里捏着几颗小小的“断子丸”，迟疑不决地从浴室的药箱前慢步地走向马桶边，突然手一松，接着再一抽，她痴痴地望着它们随着一缸清水冲到阴沟里去。10 个月以后，长得和杨伟一模一样的老五出世了。这次，杨伟不再等候爷爷的命名，在她出生名字栏里填上了“Zelda”。他再写信告诉爷爷：女儿 A、B、C、D、都有了，若再是 E，后患无穷，Z 后再无字母，从此可以安心了结。老五中文名字“齐达”，表示所有杨家女儿都一齐到达了。最后，他忍不住幽了怡然

一默，“齐达”与“鸡蛋”近音，这表示说不管怡然如何地使尽八宝，她在生儿子这关上，还是得了个鸡蛋。同时，杨伟更趁怡然带着鸡蛋仍在医院休养，他不声不响地在那医院的门诊部动了一劳永逸的男性绝育手术，以绝后患。

叮……叮……叮……电话铃声把那三位身在起居室，却各自神游他境的座客们惊醒了。杨太太正待放下手中的窗帘预备起身到厨房去接电话的时候，齐达已经一步跳上了那五级短梯，往铃声响处跑去。杨太太心想，难得她那么勤快，一定是和什么人约好在这个时候通电话了。

“妈！你快上来啦！大姐的长途电话。”齐达在厨房里向这边大叫着。

杨太太把手中的针线一丢，三步并作两步地就往厨房里跑去。杨先生的眼光跟着她进了厨房以后，又再回到前面的荧光屏上。

“妈，我决定要结婚了。”电话那头传来了安娣兴奋的声音。

“跟谁？是中国人还是外国人？”杨太太急切地问着。她这话一出，电话那头的安娣禁不住笑出声音来了，然后，电话中又传来她和那边的另一个人的窃窃私语。

“妈，他就在我身边，你自己问他好了。”女儿娇笑着回答母亲。

“伯母，我叫罗志杰，和安娣同行，也是学物理的，我是她系里的研究士(Post Doctoral Fellow)。假如您们不反对的话，我想和安娣在下个月结婚。”电话里传来这从没听过的男性陌生声音，杨太太一时被太多的“惊奇”冻结在那里，不知该如何答复。

“妈，我和志杰已经认识快1年多了，只是一直没有机会向你们提起他来，反正再过1个月你们就会见面了，我不必多说，到时候你们就知道女儿眼光不错。妈，爸在吗？”

杨先生在太太召唤之下，很不情愿地离开了自己的宝座，走进了厨房。看见太太一脸迷惘恍惚的神色，正想出声问个究竟，杨太太立即用手捂住话筒，只轻轻地说了一声：“安娣要结婚了，对方叫

罗志杰。”就把电话递给了杨先生，自己一屁股地坐在餐桌旁的椅子上，千头万绪涌上心头，对身旁的电话会谈完全充耳不闻。杨太太回想着那刚听来的意外消息，悲喜交集，想哭的冲动，像决堤的洪流一样无法加以控制。她想：谢天谢地，安娣终于找到了对象，而且是我们的同胞，我这些年来隐忧终于解除了。杨先生放下电话，走向静坐着的太太身边，温柔地把那满是泪痕的脸蛋，揽近自己的胸前。

事情已经过去5年多了，他们两人谁也没再有提起过那次不愉快的纠纷，但它所留给安娣内心的伤痕，却使他们感到内疚。安娣从小就是一个文静、独立而不让他们操心的女儿，或许是他们忙得无法分心吧！当怡然忙完了最小的齐达，把她也送进了幼稚园，同时杨伟也从每天在实验室里埋头工作的副教授升为终身的教授时，两人才真正地有时间把眼光留在那亭亭玉立、已经上了高中的安娣身上。

他们吃惊地发现，安娣已经不再是他们心目中的孩子了，修长苗条的腰身，洁白细嫩的皮肤，水汪汪的风眼，红润的樱唇，乌亮的齐腰秀发，成长得像水葱儿似的一表人才。曾几何时，她已具有了和父母完全分离的独立人格。那时的印城，中国家庭并不多，加上他们住的城郊高级住宅区，四周邻居全是白种人，安娣所上的高中，全校也数不出10个以上的东方同学。安娣是一个非常早熟、内向而聪慧的孩子，从小对自己与众不同的东方根源潜意识地过分敏感，加上自己是老大，父母的注意力又大多数时候集中在妹妹们的身上，她更常有孤独奋斗的落寞感。由于她四周来往的多数是美国同学，渐渐地，她在各方面都竭尽心力地适应周围的环境，言行完全美国化，同出共进的好朋友都是邻近的美国女孩子。当怡然发现女儿在思想上渐渐和自己疏远时，她们之间的一条代沟早已筑成。尝试着去超越的企图总是枉费心机，不但劳而无功，而且大伤感情，破坏了家里的和谐气氛。日子久了，怡然和杨伟也只

能接受事实,本着为人父母的无限爱心和耐力,学习去了解甚至欣赏安娣某些不合中国传统的思想和行为,如醉心肤浅的热门音乐和电视文化,过分早熟地注意衣着和打扮。虽然安娣还不至于像一般美国孩子似地目无尊长,但对父母所订下的某些家规,总是不耐烦地从而不顺,不时地作着各种有言和无言的抗议;然而,安娣虽然在言行上不能令怡然和杨伟无忧,但在学业上她却总能使父母引以为荣。她不但聪明好胜,而且对功课热心认真,一直名列前茅。于是,他俩暗地里互相安慰着,安娣正届找寻自我的尴尬的反叛年龄,以她的聪颖,假以时日,她必能寻回自己的炎黄本质。这样去想,他们也就不再日夜不安了。

杨伟和怡然对安娣在各方面的西化渐渐地都在无可奈何的心情下接受了,但却坚守着一个原则,即她在高中毕业以前不能与任何男孩子单独约会。安娣时而娇声抗议,时而无言抵制,更有甚者,以维护女性的权益为借口,私下联合杨家女童子军,进行革命。怡然和杨伟像两位沙场上最忠实的战友,固守阵线,誓死不退,一直奋斗到安娣高中毕业的那一年。就在她毕业典礼的前一个月,有一天,安娣兴奋地回家告诉了父母,她班上一位英俊的校篮球队选手尼克,邀请她做他毕业晚会的舞伴。这可是杨家的一件大事。第二天,怡然向四邻相熟的太太们打听尼克的人品,听来的全是佳评,尼克在学校品学兼优,已被普林斯顿大学优先录取了。那个知情的邻居最艳羡不已的是:尼克的父亲,温士顿先生,是印城最大的建筑公司总裁,不但家财万贯,而且是本地颇有政治潜力的知名人士。当晚,怡然悄悄地把打听到的事情告诉了杨伟,杨伟虽在表面上取笑怡然穷紧张,又不是选女婿,心里对安娣第一次正式约会就是那么体面的青年,也颇觉安慰。舞会前的那些日子,家人都处在一种期待的兴奋心情中。怡然陪安娣走遍了城里各家百货商店,好不容易选了两人都中意的晚礼服,决定了当晚的发式和小装饰。毕业典礼的日子终于到了,安娣以第一名的资格,代表全体同

学上台致词。看着台上秀丽端庄的安娣，杨伟悄悄地握紧座旁怡然汗湿的掌心，一股无言的骄傲和幸福的暖流不断地往返于两颗蜜样的心头。典礼完了，安娣心急火燎地忙着在人堆里寻找尼克，希望趁这机会把尼克介绍给自己的父母，同时自己也可趁此认识尼克的家人。几次，安娣远远地看见尼克的身影，可总是无法近身，好不容易挤过去，已不见尼克的踪影。最后，就在他们准备离开的时候，在学校那拥挤的停车场上，安娣遥见尼克衣冠楚楚的一家，正要进入一辆锃亮的房车里，等到安娣挥手疾步奔前时，那车已绝尘而去。怡然把这些情形都看在眼里，心中好像压了一块石头似的。当晚，毕业晚会是订在 10 点正式开始，安娣在 9 点半前就已穿戴整齐，坐立不安地等着尼克随时的驾临，全家也都被她那紧张兴奋的情绪弄得像一窝热锅上的蚂蚁。每次屋前有车声，都会从窗帘缝里向外张望。挂在起居室壁炉上方的报时“咕咕鸟”每 30 分钟就要撞击怡然的心头一次。已经 11 点了，各人口头不说，心里却再也无法替尼克的拒绝出现找到能够自我安慰的藉口。就在安娣失望伤心地回到自己的房里时，电话铃声大作。

“哈罗，我是温士顿太太，我可不可以和杨太太说话？”当怡然拿起了厨房里的电话筒时，那头传来这陌生女人的声音，她的心立刻揪紧成一团。

“我就是。请告诉我究竟发生了什么事？尼克出事了？”怡然紧张地追问着，也顾不了平时电话交谈时礼貌上的寒暄客套了。

“没有的事，每一个人都很好，只是恐怕尼克今晚不能来接你女儿去参加舞会了。”对方若无其事地回答着。

“请问，是什么原因？为什么你们到现在才打电话来？他在哪里？他有整个月的时间可以告诉安娣，为什么到现在才由你代他发言？”怡然突觉热泪盈眶，无法控制手里电话的哆嗦。

“我很抱歉，尼克自己也不知道自己在干什么，他们都是些还不知如何负责的毛孩子。但这次事情你也不能完全怪他，我们早

就安排了他和温士顿先生公司董事长的千金一道去参加这个舞会的，他是几天前才知道。他太年轻，脸嫩，一直鼓不起勇气当面向你女儿取消约会，我很抱歉。”温士顿太太傲慢的语气里找不出半点歉意。

“你很抱歉，你们这样做叫我们同样是父母的怎么办？你们怎能这样伤害我的女儿？”怡然对着在手中哆嗦不定的话筒有点歇斯底里地吼叫着。杨伟和4个女儿都同时奔到厨房的电话机旁，杨伟立即用手臂绕在怡然激动的肩膀上。

“我很抱歉，我不能帮你什么忙。”紧接着对方冷硬的话语之后，怡然清楚地听到了先后两次切断电话的声音，知道安娣已在房里分机上听到了一切。她丢下话筒，立即向楼上安娣的房间奔过去。房门从里面上锁了，她的低声安慰、恳求，最后只换来安娣哽咽的一句话：“请你们不要管我。”

这句话成了安娣那年夏天的口头禅。怡然和杨伟想尽了办法要解开安娣的心头结，可总是枉费心机。暑假结束之前，他俩安排了一次全家旅行，从尼亚加拉瀑布，玩到加拿大蒙特里尔的拉丁区，然后再在波士顿附近的海滨住到哈佛大学开学，把安娣安顿入学为止。全家尽兴，只有安娣显然是在凑兴。最后，怡然和杨伟只有寄望于环境和时间的变迁来慢慢地把安娣那过分敏感而受创的心灵逐渐治愈。

杨太太突然警觉到这些好像在昨天才发生的事已经是5年前的历史了，安娣也从大学进到了研究院。这些年来她把全部精力都集中在学业上，甚至暑假也多数留在东岸的大城里或学校里工作。杨伟和怡然终于完全撒手，给了大女儿全部的自由，不再过问她的社交生活，直到今天的“惊奇电话”。

杨太太常心里暗自纳闷，同是由她肚子里生下来的5个女儿，虽然她们全都是天生丽质，聪慧解人，为什么就像她手上的五根指头一样长短完全不同？就拿老二蓓娣来说，她丰盈明艳，活泼

健康,具有西方少女健美的身材,却从她明亮的一双大眼睛里透射出东方恒久深远的智慧光芒。她和她那纤纤弱质、仪态万千的大姐不但在形体上完全相异,而且在性格上也各行其道。杨太太不能了解的是,这两姐妹居然能够维持非常深厚而亲密的感情。蓓娣坦率、开朗、乐观而自信,她从小就自傲于本身炎黄血统,常大言不惭地自夸集东西方的文化精髓于一身,所以她才能鹤立鸡群,一直是同学们羡慕的对象、师长们宠爱的学生。她爱创新,反潮流,独树一帜,从不盲目地崇尚时髦。怡然最心痛的一次记忆是:几年前的一个圣诞节,她为了讨好女儿们,省下一笔为数不小的家用钱,为5个女儿每人买了两条当时最流行的“歌利亚万得标”天鹅牛仔裤作为圣诞礼物,个个女儿都对她们左亲右吻,欢喜若狂地道歉,只有蓓娣不声不响地把她的裤子收藏了起来,最后在怡然再三的逼迫下,她才勉强把它们穿上。这时,怡然痛心地发现那裤子上绣的天鹅已不翼而飞,“歌利亚万得标”这块招牌早已被拆得体无完肤。对母亲的指责,蓓娣振振有词地说:“为什么我们花了钱买她的裤子还要为她做广告?做她的活商标?”说得怡然为之气结。4年前,蓓娣以第一名的成绩,从当地的中学毕业了,她居然坚拒所有长春藤联校的延揽、师长们的劝告和父母的哀求,选择了邻近布明顿市的印地安那大学校本部就读。她力排众议地说:“哈佛、耶鲁等大学都是徒有虚名的学府,大部分教授都把精力集中在能使他们成名的研究工作上,大学里的课程由他们自己的学生去讲授。这且不说,这些学校收费奇高,每年就算我有部分奖学金,你们也还要为我付出1万多元的各种杂费。负担一个安娣已经够你们吃力的了,何必再无谓地加上我?爸爸是印大的教授,我在印大校本部可以全部免费,何乐而不为?再说,印大的生物系出了诺贝尔奖金得主占士华生,系誉不错。我已决定将来要成为一个服务一般民众的医生,病人找我是看我的医术和医德,不会先看我是否是哈佛大学毕业的。现在的医学院是热门,我就算进了那竞争

激烈的哈佛大学，未必能有把握挤进他们那财神爷挡门的医学院，但在印大我必能很顺利地进入医学院。”蓓娣这篇滔滔不绝的大道理，说得杨伟和怡然一时都哑口无言。但不能脱俗而又功名心重的他们在惋惜之余，仍旧没有放弃任何一个可以利用的机会，去引导蓓娣在开学之前改变主意。直到3年以后，当幸娣和蒂娣先后都循了二姐的步子进了印大校本部时，杨家夫妇才真正体会到蓓娣的深谋远虑和明智。否则，四个女儿同时进了长春藤联校，以杨伟那有限的教授薪金，哪里去筹那每年将近8万元的学杂费？难道要叫杨家全家都抱了功名当饭吃？

布明顿市离开印城只有50公里，1小时左右的车程。蓓娣带了妹妹们常在周末开车回家，因此，在过去几年，杨家的周末总是热闹的。怡然是个有心人，她总爱邀请印城四周的中国家庭里的年轻人到自己家里来。逢年过节，她必吩咐杨伟把他医学院里的中国学生请来。蓓娣因为自己已经被印大医院正式录取，今年9月入学，对父亲带回家的准医生们颇有同志感，很自然地与他们熟稔起来。其中一位香港籍的医科四年级生——任应仁，仪表堂堂，为人诚恳热心，颇得蓓娣的好感和怡然的默许。只是他那难懂的广东国语，常是杨家饭桌上的笑料。

在蓓娣带领下，幸娣和蒂娣从来没有真正让父母操过一点心。幸娣在形体和性格上酷似蓓娣，但天生一副金嗓子，从小醉心音乐，因此她顺理成章地进了全国颇有声望的印大音乐系。老四蒂娣在外表和性格上比较接近于内向的大姐，但热衷于绘画，经常把自己关闭在个人的世界里，从小就不断有她得奖的作品被高悬在杨家的厅房各处。印大的艺术系不弱，蒂娣进去快一年了，至今从无怨言。

杨太太现在真正担心的倒是只有14岁的老幺齐达。她和四位姐姐年龄差了一截，没有跟循任何一位姐姐的路子，自成一格。外表上她简直是从杨伟的模子里倒出来的，修长结实的身子，黧黑

的皮肤，明亮的大眼睛，醉人的笑靥和过人的精力。在她成长的过程中，父亲已经升为教授，能分出多余的时间给她，母亲却重新穿上了护士的白衣，分出了一部分时间去担当印大附属医院的特约护士。于是，齐达从小跟随着父亲的步子，热心运动，酷爱各种球类。每年的夏天，她总是把时间消磨在户外的运动场上，晒得像个小黑炭似地回家，经常把怡然气得生上三天三夜的闷气不理他父女俩。齐达除了父亲和运动以外，更是酷爱各种动物。父亲实验室里的兔子、耗子不说，她还能从天涯海角找来一些小蛇、乌龟、壁虎和青蛙，偷偷地养在她那杂乱无章的房里。怡然在几次被这些意外宿客吓得惊魂破胆以后，聪明地对齐达的房间及早止步。当然，这些小玩意儿只是齐达一时兴之所至，很快地它们就先后失宠，重新回归自然。2年前的一个冬天，齐达在冰天雪地里拾到了一条快要冻僵了的迷途小白花狗，从此杨家又多了一员女将——小狗公主，难怪杨伟自嘲地笑说杨家祖上姓错了姓，杨者阳也，阴阳相吸，连上门的小狗也是公主，不是王子。从那时起，灵巧而讨人喜欢的公主就成了齐达的良伴，两者同出同进同宿同眠。

80年代长大的妹妹，似乎比在70年代成长的姐姐们受到了更多环境因素的影响，造成思想比身体更早成熟。齐达11岁的时候就在学校里开始了性教育的课程，本身还是个懵懂糊涂的毛孩子，回到家里却在餐桌上高谈阔论地讨论世界人口问题，其中牵涉到堕胎、节育和性卫生。这时，那张口结舌的父亲、脸红耳赤的母亲，以及一本正经的女儿，简直就是——一幅美国名画家诺门·洛威(Norman Rockwell)《星期六邮报》上的封面。有一天，齐达突然向怡然请教，如何可以获得“避孕药”，这一问把怡然吓得六神无主，心慌意乱，但又不敢轻举妄动，打草惊蛇，患上不合时代潮流的错误。于是她暗中观察，实地检查(书包)，几天以后看见齐达早已把避孕药这码子事忘得一干二净了(原来那是学校性教育课程中的一段讨论)，仍旧保持着她那一副女生男相的本色，怡然这才放下

了一万八千个心。

自从安娣在电话上宣布了大家感到意外的婚事以后，杨家上下兴奋异常。接着布明顿市的3个女儿暑假归来，母女们更是一番热闹，大家开始实际地筹备着7月初的婚礼。安娣和罗志杰因为是暑假还要在学校从事实验工作，他们要把两个星期的假期留作婚后的蜜月旅行，只有在婚礼前两天才能开车赶到，所以把一切安排完全交给了母亲和妹妹们，自己只是再三坚持：一切力求简单。但4个妹妹全要争着非做伴娘不可，加上安娣自己现在的同房好友卢燕，5个伴娘的婚礼再简单也无法不隆重。经过长途电话上的再三斟酌，两代之间的互相让步，最后决定婚礼将在印城一个没有什么派系的教堂举行，婚礼以后在印大教职员俱乐部以简单的自助餐招待来宾。接下来的那三四个星期，日子过得飞快。由于时间仓促，他们除了近亲和一些平日比较接近的朋友以外，没有下帖子给一般的朋友和同事。对于被邀请了的外埠客人，他们则除了请帖以外还要长途电话通知，安排他们的行程和旅馆住处，幸好这些亲友中不忙而又能依时前来参加的并不多，所以问题并不严重。杨太太住在宾州的妹妹，答应全家准时出席，并自动推荐她那五岁大的双胞胎女孩子做花女花童。那以后，教堂的安排，礼服的订制，自助餐的菜单，花店的鲜花，每天有不同问题有待解决，把兴奋不已的杨太太弄得昏头转向。幸好有个蓓娣在身边主持大计。有个蒂娣可做缺席新娘礼服的试身人，有个幸娣一早就解决了教堂的司琴和礼乐的问题，有个齐达增加了许多麻烦和无穷的乐趣。婚礼前一天的清晨，准新娘新郎一车7人连夜赶到。安娣容光焕发，毫无倦容。原来就清癯消瘦充满了书卷气的罗志杰，在不停地开了15个小时的车子以后，猛见时显得有点弱不禁风。杨家上下不久就都迷上了他文质彬彬的仪表、风趣幽默的谈吐、谦和高雅的气质。杨太太更是准丈母娘看准女婿，越看越有趣。若要在鸡蛋里挑骨头，她就会嫌他太单薄了一点，身子不够结

实。

当天晚上在教堂里预习，杨家阿姨从宾州来了电话，临时有事，全家要在第2天早上才能坐飞机赶到，所以除了花童花女外，志杰带来的4位朋友，加上本地的任应仁，一共5位男傧相，卢燕和杨家的4朵姐妹花组成的伴娘团，再加上幸娣请来司琴和独唱的两同学，举行了浩浩荡荡的演习。过后，全体光临印城最大的中国餐馆——金龙厅欢宴。

第二天，艳阳普照，喜气高升。7月初的天气气温反常地高达华氏97度。满屋子都是人的杨家，虽然开足了冷气，一个个精心妆扮、衣冠楚楚的淑女绅士，仍觉汗流浹背，闷热难忍。

杨太太的妹妹、妹夫总算在婚礼前半小时从机场赶到了教堂。才5岁不到少不更事的男孩，在又热又累又倦的情况之下，临时拒绝出场，他的任务是把两个结婚戒指用花篮托进礼堂。父母急迫窘困的威胁利诱，只促使他横蛮地往教堂门前的大理石地一躺，开始大哭大闹。印城华人的下一代中阴盛阳衰，在那群观礼的来宾里要找出临时客串的适当男童，并非易事，最后总算勉强找到一个肥矮的13岁男孩子滥竽充数。

杨太太是最后一个被男招待引导进入教堂观礼的人，任应仁把她带到右手边最前一排的座位上以后，就往前加入了已经站在圣坛右侧的新郎、伴郎和男傧相的行列，紧接着结婚进行曲由动人的风琴奏出。杨太太回首，望见了紧随花女花童之后的自己如花似玉的女儿们和卢燕，大家随着乐声慢步踏近圣坛。最后，杨先生用手臂牵引出头披白纱的美丽新娘。他俩随着结婚进行曲的节拍，一步一步地移向圣坛。父亲神色庄凝，女儿有如雾里仙子。当他们走近圣坛的时候，新郎从侧迎前，父亲从臂弯里把心爱的女儿交到对方的手中，自己悄悄地后退到太太身边留下来给他的位子上。这时，教堂里琴声伴着的是洪亮的男声独唱：

因为，

上帝的牵引，
我俩相识相遇。
你轻盈地踏入，
充实了我空虚的心灵。
从此，
世途的荆棘，
莫测的风雨，
人间的疾苦，
我皆无所畏惧。
因为，
上帝牵引着你，
为我终身伴侣。
我信，我誓，
此爱此情至死不渝。

在泪眼模糊中，杨太太看见一叠白软面纸从她身旁的人手中递了过来。往日情怀，眼前光景，使她情不自禁地唏嘘着向身旁的人歪过去。

教堂婚礼过后，紧跟着就是在印大教职员俱乐部的自助餐。时间在香港、红酒、欢声、笑语中飞快地过去了。当新娘新郎和杨家全体的行列与最后一个宾客握手言谢的时候，已近晚上8点。新婚夫妇原定在当晚就要开车出发，到南部的烟山去欢度他们两周的蜜月，同时参观正在田纳西州举办的世界博览会。身为护士的杨太太，在当天喜庆的场合里，曾几次在无意之间发觉到志杰暗中轻皱眉头的表情，深恐女婿过度劳累，坚持他们在印城的假期旅社休息一晚，明天一早再开始出发，志杰马上答应了。蓓娣拉了当晚还要赶回医院去值夜班的任应仁，一道送姐姐、姐夫到旅馆，临走又顺手把桌上剩下未开的一瓶香槟拿了带到他们的新房。

回到家，梳洗完毕，杨太太发现自己右眼皮不断地跳动着。几

天的紧张忙碌,过后不但没有轻松的感觉,反倒有点放不下心的莫名隐忧。只是身体过分的疲劳,使她不愿多作分析,倒头就睡着了。半夜里,床头电话铃声大作,她似从恶梦中惊醒,久久不敢拿起话筒。最后是旁边的杨先生越过她的身上,提起话筒递给了她。电话那边传来安娣哭泣的声音,在她断续的咽声中,杨太太只听懂了一句:“志杰在吐血!”杨太太丢下了电话,告诉了杨先生,两人翻身下床,胡乱地换了衣服,立刻向楼下的车房冲去,这时也被铃声吵醒了,蓓娣跟在他们身后追问,杨太太吩咐她先打电话叫救护车,再到医学院附属医院找任应仁,一起在那里等他们。

周末,急诊室里的候诊处,人满为患,失事受伤的醉鬼、迷糊失忆的吸毒者到处都是,甚至走廊过道的墙脚也半躺斜坐着这些眼光散漫的失魂落魄者。当杨家夫妇和安娣随着担架上的志杰进入急诊室时,蓓娣与应仁已经把一切手续安排好了。应仁立刻亲自把病人推入 X 光检验室。几分钟以后,应仁告诉了焦急的他们,志杰是胃溃疡,由于这些日子的劳累、紧张和今晚大量酒精的刺激,穿孔了,如果现在马上开刀缝补,将无大碍。”手术室外,杨先生、杨太太和蓓娣陪伴着那时而自怨自艾,时而自责和低泣着几近歇斯底里的安娣。时间一分一秒地溜过去了,杨太太和蓓娣左右分拥住安娣,试着给她一些安慰。杨先生坐立不安地徘徊于手术室门口和她们母女之间。手术室的门终于开了,穿着草绿色略染血渍的手术衣,头上脚上裹着纸帽和纸鞋的应仁出来了。他一边走一边向她们叫道:“不好了!不好了!”

这下可把门外的 4 个人吓坏了,安娣立即号陶大哭,杨太太突觉自己心脏直向无底深渊下沉,完全没了主意。安娣和杨先生同时向门边的应仁冲去,似有不信他刚才说的话,要拉他再回手术室立刻对证之势。

应仁一看情况不对,知道自己简单重复的一句话,被对方领会错了,惹出如此滔天大祸,急得他满头大汗,用手又指肠又指胃,同

时穿针引线地再详细地说一遍：“我说他胃上的窟窿用针线不(补)好了，没有事了，你们为什么哭呢？再过几分钟你们就可以见到他了。”应仁的广东国语，这次不再有人能把它当作捧腹的笑话了；它几乎造成人间悲剧。

安娣和志杰的两周蜜月假期，一半在医院里度过，一半在杨家和亲人共度。经过了这次生死恋，两人真正体会到生命、爱情和亲情的可贵，许多以前不经心，不在意，一直认为理所当然，或受之无愧的生活小节，如今却有了新的价值。杨家夫妇窃喜于安娣的突然成熟，由一个娇惯的大小姐，变成了一位体贴入微、温柔贤淑的小妇人。他们心想，塞翁失马，焉知非福。安娣虽在新婚之夜饱受虚惊，但却由此深深地体会到婚姻的真谛，稳固了他们婚姻的基础。

在实习医师任应仁的悉心调理之下，岳母、娇妻和4位千娇百媚的小姨子百般侍候、千般讨好的日子里，志杰终于完全复原了。他体重也增加了不少，不再像初见时那样文弱清癯，显得英俊斯文，容光焕发。

雏燕离巢的日子终于到了。一早，杨先生和蓓娣就帮他们把汽车的水箱、油门都检查妥当，行李安置好。当志杰和安娣把车子开出车房，在阶前车道上停下，走出来再向父母妹妹们道别的时候，大家又依依不舍地挖空心思，想尽话题来拖延相聚的时间。只有那全心挂念着室内荧光屏上紧张地进行着的美国足球赛的齐达，曾经轻溜进出数次，以探军情。最后，安娣和志杰终于坐上了车子，扬长而去。好一阵子，留下来的杨家六口，都怅然地望着远处渐没的飞尘。

“齐达，最后的战情如何？”杨先生突然向小女儿发问道。

“纽约喷射队已下了一球，还有仨球待发。(One down three to go.)”齐达热心地报告着。

“你错了吧！应该是一城已下，四城待攻。”杨先生笑着用不合美国足球规条的术语纠正着齐达，同时将拥在杨太太肩上的手臂

加力一按，夫妇相对地会心微笑着。

4位千金看见父母之间的默契暗通，突然一齐醒悟过来，一时莺声燕语四起，大家一起向着父亲的方向围攻过去。

永不凋谢的紫罗兰

她是纽约康奈尔大学生物化学博士，他是一个爵士乐队鼓手，他们相遇、相知，更进而排除万难结成了美满姻缘。然而，晴天一声霹雳，厄运开始降临在他们身上……

罗兰气急败坏地走进了我的实验室。当我的眼光从自己手中的试管移注到她的方向的时候，我感到了事态的严重。她脸上血色全无，双目红肿，紧闭的双唇和痉挛性地颤动着的嘴角，显示出她已尽了最大的自制力。我用眼光示意正在旁边帮我做着实验的珍妮，她知趣地悄悄离开了。珍妮才走，罗兰就再也控制不住自己的情绪，跌坐在前面的椅子上，双手掩面，失声痛哭。我立刻上前用手搭在她的肩上，把她的头揽进我的腰间，一只手轻轻地拍着她，轻声细语地安慰着：“罗兰，罗兰，别太激动了，告诉我究竟是怎么一回事。”同时，我从桌上抓起了一叠软纸递给了她。稍停了一会儿，她一面擦着眼泪，一面擤着鼻子，同时抽噎地说：“丽丽，我怎么办？一切都完了，朗尼得的大概是脊椎神经中枢外皮硬化肌肉萎缩症。啊！丽丽，我怎么办？”她又情不自禁地痛哭流涕起来。

她的话使我心头一震，但目前的情况只容我用言语来镇定她那惊惶失措的心境：“罗兰，是谁替朗尼下的诊断？怎么糊里糊涂地说大概呢？真相没有确切以前你不要太激动，这或许只是你庸人自扰的一场虚惊。”我试着去安慰她。

“我希望这是一场虚惊，是一场噩梦。但，丽丽，我害怕这将是无法招架的事实。我刚在医学院的图书馆里，把朗尼最近3个月来慢慢失去行动能力的一切征象从医科全书内逐项对证，发现他最可能得的是无法医治的A.L.S.症(Amyotrophic Lateral Sclerosis, 又名卢加利症，为纪念曾得这绝症的美国棒球王卢加利而名)。这病从诊断到死亡，1年至5年。啊！丽丽！我怎么办？我没有了朗尼怎能活得下去？10年前朗娜刚生下来就发现有先天性的严重心漏，朝不保夕，医生们因为她太弱小了，都不愿意为她开刀。我产后体弱，伤心难过之余完全失去了主意，只有朗尼坚持，非为她动手术不可。手术后的三天三夜，他不眠不休地守护着朗娜，他的爱和信心终于奇迹般地挽回了那条小生命。啊！朗娜和他那么相依为命，她的世界就是她的父亲。没有了朗尼，朗娜怎么办？当朗娜有生命危险的时候，朗尼一手撑天地代我担当了一切。如今他有了危机，谁来帮我顶挡？丽丽！我怎么办？我怎么办？”她语无伦次地边哭边说。

“罗兰，听我的，第一，朗尼是否得了A.L.S.，在医生正式诊断以前只是你个人的猜测；第二，假如朗尼真的不幸得了A.L.S.，你在图书馆参考书上看到的已经是过了时的资料，你我都知道医学每天在进步，这些年来他们对神经中枢硬化肌肉萎缩症的研究不遗余力，到处都看到这类研究基金委员会的捐钱广告，最近可能已有不少突破性的发展。最后也是最重要的一点，你爱朗尼，在这紧要关头，你的振作就是对他爱的表现，你不能乱了章法。所以你现在先冷静下来，第一步就是去打听谁是这方面的专家，我们的老板贝利博士认识不少纽约有名的医生，你快去和他商量一下，再作下一步的打算。”

我这番话总算让罗兰的神志清醒过来。她停止了哭泣，并把我桌上那盒软纸拿了过去，向我要了一面小镜子，把她那被泪水沾得眼脸四周都是的黑眼膏小心地擦抹干净。她把东西交还给我，

起身离去之前歉意地道着谢。

我追到门口问她：“你会把你的猜疑告诉朗尼吗？”

“为什么不？我和朗尼之间是完全沟通的。”她漫应着。七八年来和罗兰天天相处在同一个实验小组里，我对她的性格完全了解，知道她决定了的事别人是很难改变的，我也就不再说些什么。

3个月前，罗兰一家高高兴兴地到纽约州他们新买来的湖边小屋度假。在去以前，罗兰刚从研究士升了一级成了研究员，朗尼又在离他们乡居不远的避暑胜地的一个夜总会里找到了一份鼓手的工作，一切都安排得非常美好。罗兰在乡下待了足足1个月，把一切安排妥当了，才依依不舍地把朗尼和两个女儿留在那里，自己回城上班。周末她总单独开车来往两地之间。她曾经邀请过我们一家和她去度1个周末，我知道这是他们第一次有一个完全属于自己的小天地，觉得去了有点破坏情调，打扰了他们的清静，所以婉拒了，推说明年夏天再去探访他们的爱巢。在暑假快完的那几个星期，每次罗兰回来都要向我抱怨，朗尼在乡下愈住愈懒，他在暑假就开始计划搭建从房子四周伸延出去的室外阳台，3个多月只完成了一半，而那也是当初她在的时候完成的。那以后，他只是每天躺在太阳下小睡，做一点小事就满头大汗，耐力不过15分钟，而且老是叫累。暑假结束，他们全家搬回纽约，朗尼的情形愈来愈糟。他到夜总会上班，每场表演下来，不管四周冷气开得多足，他都会全身浸透在汗水里，四肢松软无力。回家的路上更是举步维艰，从停车场到他住的公寓只有一个街口的距离，他也要花上几十分钟才能走完。朗尼开始的时候拒绝去看医生，以为只是扭伤了一根筋，休养些时候自然会好，后来看情形并不如此简单，也就勉强到附近看骨科医生和X光医生，但他们也都医不好，找不出原来。两天前，朗尼已寸步难行，班也上不成了，他们这才慌了手脚。大家从没有怀疑过朗尼的情形会严重到这种地步，他正值壮年，身材魁梧壮健，他从事的乐队鼓手这一行又是用体力多过

用脑力的正当职业。罗兰和他不但异于一般美国人没有抽香烟、饮烈酒的习惯，而且出奇地讲究饮食卫生，凡加防腐剂的食物不吃，精制过的砂糖、白米不碰。朗尼会得卢加利症真是太不可思议了。

朗尼的情形，引起了所有同事的关怀。我们生化研究组的组长贝利博士为他们打听到纽约只有西奈山医院设有特别诊断和治疗这一类病人的门诊部。他为朗尼特别约定了第 2 天诊病的时间，并且吩咐我们实验室的助理员乔治从我们医院里借了一架轮椅，第 2 天去帮罗兰把朗尼从他们的公寓里送到上城的西奈山诊所。朗尼已经完全失去行动能力了，而他那 6 尺 3 寸、180 多磅的庞大躯体，不是罗兰一个人就能扶持得住的。

当乔治和罗兰离去以后，贝利无限感慨地对我们说：“没想到这全美国一共只有几十宗的稀有病例，却在和我实验室有关的两个人身上发生了。”

我们都好奇地追问他另外一个是谁？

“10 多年前在我实验室工作的卡卜西博士的太太。”说完，他似不愿再多提这件事，转身回到他自己的办公室去了。

那天下午，乔治从西奈山医院回来，向我们描述朗尼在诊疗室作病情测验时的惨状，他全身许多中枢神经部位都被插上针头，然后通以电流，完全和前苏联 KGB 对付犯人的手法相似。朗尼从诊疗室被推出来的时候，脸白如纸，全身汗流如注，他再三地告诉罗兰，如果这次测验没有结果，宁可从此活马当死马医，也不愿再上一次这种酷刑。

因为乔治是我们实验室里资历最老的助手，大家忍不住向他打听卡卜西太太当时患病的情形。他沉痛地告诉我们：“我当年是卡卜西博士的实验助理员，所以对他们所受的痛苦知道得很清楚。卡卜西太太被诊断患了卢加利症时才 40 岁刚出头。这病从脚部开始失去控制能力，逐渐上升，到最后全身运动神经中枢失灵，但

是头脑却始终清醒。病人眼睁睁地看着自己一寸寸地死亡，但却无能为力地受着精神的折磨，而这远甚于她在肉体上所要承受的痛苦。卡卜西博士是个好丈夫，每天实验室工作之外，回家还要管教 3 个孩子，服侍病床上的太太，为她洗澡，喂她吃东西。这样一直拖了 5 年，到最后她连食物都嚼不动，他每顿都要自己先把食物嚼烂了再一口口地塞进她的嘴里。”

“5 年，是多么漫长的一段日子啊！他们怎么支持下去的？”我不禁惊叹地说道。

“他俩都是虔诚的天主教徒，他有 1 年还把不能行动的太太带到法国卢维城的圣水池朝圣，祈求奇迹。”乔治告诉我们。

想到罗兰和朗尼即将面临的岁月，我内心真是不寒而栗。

3 天以后，罗兰在电话中得到了朗尼在西奈山医院检查的结果，证实她的怀疑是正确的。医生告诉她，卢加利症到目前为止没有药物能治，他们所能做到的只是辅导家属给予患者最适当和舒服的安置，注意保养和避免吃某些特别刺激神经组织的食物，像面粉制的成品等。当罗兰到我实验室告诉我这消息的时候，她虽双眼红肿，脸色苍白，但情绪上却很镇定，没有几天前惊惶失措、抱头痛哭的失态，回复了她一向不服输、不认命的奋斗精神。我们讨论到今后朗尼的饮食问题，意大利后裔的他再不能以面包通心粉为主食了。由于朗尼一向也爱吃中国菜，于是，我建议罗兰到东方食品店去买中国的粉丝和日本的洋芋粉条代替意大利面和通心粉。在她离开我实验室之前，眼光注视着窗外遥远的天边，幽幽地自言自语道：“谁能告诉我？为什么悲惨的事情总要发生在我身上？”

是天妒红颜？！

罗兰是在 7 年前加入我们这个生物化学实验组的，她一进我们这个小团体，就成了老板贝利博士宠爱有加的属员，和许多同事暗羨和妒忌的对象。无论从外表或学历上去评判她，她似乎都要高人一等，她身高 5 尺 7 寸，修长苗条。那微带波纹中分的浅棕

色齐腰秀发，很完美地衬托出那白里透红、轮廓分明的瓜子脸，脸上五官端正，脂粉不施。只有留神细看，别人才会发现她的上眼皮边不着力地轻描着细细的一条黑褐色眼线，很自然地强调出她全脸最出色的一双淡棕色的明亮双目，和那整齐修长入鬓的双眉。左眉心的一颗小痣和她下颏中心微凹的一条浅沟更增添了她的天然的魅力。她在纽约康奈尔大学医学院拿了生物化学博士学位后，又在麻省理工学院和哈佛大学各进修了1年，难怪当她参加我们这个研究组的时候，大家都要对她刮目相看了。她是一个沉默寡言、独来独往、从不主动与人打交道的人。开始时大家都以为她孤芳独赏，是个冷漠无情的冰山美人，接触多了以后，大家才知道她绝无一般长春藤联校出来的工作者的意气飞扬和目空一切的气焰，她那极端内向和异常害羞的性格让初识的人误以为她目中无人。相处久了，大家才了解她也是个性情中人，同事们有时无意的一两句笑话，常会引得她满脸飞红，娇羞不胜。有一段时间，大家议论得颇为起劲的是她那相当有超脱世俗观念的婚姻，她自己是个人一流研究机构的博士研究员，先生却是一个爵士乐队的鼓手。太太每天按时上下班，丈夫却从早到黄昏都在家看孩子管家务，只有周末或偶然的晚上才出去演奏。太太每月有一份固定的收入，先生的收入却视季节而定。在一次贝利博士家的宴会里，我们第一次见到朗尼，他黑发蓝眼，高大英俊，温文尔雅，在仪表上和罗兰是再相配不过的了，于是大家对这婚姻也就不再议论纷纷。我第二次见到朗尼是在一个中国新年里，我们这个组的工作人员一致同意到中国城午餐庆祝，朗尼带了他们的女儿朗娜也参加了。

那天，朗娜像个小猴子似地攀搭在那高大的父亲的臂弯里。3岁多的孩子，个子小得像个七八个月的婴儿，苍白尖小的脸上闪着一对显得奇大的蓝眼睛，两片青紫色的薄唇，头上稀稀的几根淡棕色头发，像是一个老人精。因为她的心漏要再开一次刀才能完全纠正过来，在这以前她是不能有任何激动的情绪，于是父母两人都

把这小猴子像仙人似地供奉着。整个午宴，只见大人被猴子耍，要这丢那，随心所欲，害得大家跟着穷紧张。我们看得都烦了，但对朗尼而言，癫痴头的女儿自己的好，掌上明珠怕人抢走似地从不把她松手交人，甚至连做母亲的罗兰一直也未被允许抱一抱。

罗兰那接近于东方女性的含蓄和温和，使我俩渐渐地从泛泛之交变成了无所不谈的朋友。有一天，我们谈到自己的孩子，她告诉我朗娜生下来就有心漏的毛病，幸好朗尼是一个有耐心和爱心的父亲，一手带大了郎娜，绝不要罗兰操半点心。我忍不住问她：“罗兰，他们父女的关系那么密切，你难道没有一点醋意吗？”

她微笑地回答我：“怎么会呢？我高兴都来不及呢！我正从朗娜的身上补偿了我生平的遗憾。你知道，我生下不久就失去了父亲，这辈子没真正享受过父爱，朗尼给朗娜的爱，在无形中也填补了我心理上的空缺。”

我惊讶地说道：“对不起，我不知道你父亲那么早就去世了。”

她坦然地继续我们的谈话：“没什么值得抱歉的。我的父亲并没有死，只是在我心中不存在而已。他在我生下不久就离家出走，遗弃了我的母亲、8岁大的哥哥和还在襁褓中的我，我们再也没有见过他。我从小在一个不完整的家里长大，母亲每天为衣食而忙，哥哥和我年龄、性情差距太大，两人各行其道。我从小学五年级开始就是一个工读生，我有幸一直维持着高人一等的成绩，才使我有面对生活的勇气和进入一流大学和研究院的机会。朗尼的情形和我相反，他是8个儿女的意大利家庭中的独子，7个姐妹和父母把他捧上了天。我从小没有安全感，不知家庭温暖，这些朗尼都给了我。”她的满足和欣喜之情，毫无保留地显现在她的嘴角眉梢。

“你和朗尼在职业和兴趣上的差距那么大，怎么会凑合在一起，而又能维系着那么完整的婚姻呢？”我追问着。

“你大概不知道，我是一个相当高明的小提琴手，我在中学时参加过许多校际竞赛，还得过不少奖状呢！科学和音乐对我是鱼

与熊掌，在大学里我终于选了前者，但又不甘心完全放弃后者，所以有机会就去参加各种音乐演奏会。我的兴趣不只限于古典音乐、爵士乐、乡村音乐，甚至当时颇为流行的黑人灵魂音乐，在某些适当的场合之下也都有它值得欣赏的价值。我是在一次爵士音乐演奏会中被介绍认识了朗尼的。”

不等她继续说下去，我就笑着接：“你们一见钟情，从此爱河永浴，像童话似地从那一刻开始了神仙眷侣般的美满生活。”我这背爱情小说似的道白引得她笑意粲然。稍停，她收敛了笑容，一本正经地继续说道：“你错了，那时我们俩人都正值生命中的最低潮，各人都被卷在自己感情的漩涡里，对身外的世界无暇多顾。他正和从小青梅竹马，结婚已 10 多年的歌星太太感情濒于破裂边缘。我正面临一个身心皆毁的危机，假如不是我从小就培养出来的坚强性格，软弱一些的人恐怕早就要自杀了。”不等我发问，她直截了当地先告诉了我：“我被人强奸了，而在法庭上替强奸者辩护的，居然是我男朋友的母亲。”

“我那时候是以色列卡城康奈尔大学化学系的研究生。在一个夏天周末的晚上，我精疲力竭地从实验室回家，根本没有注意到有人从后跟踪，等我走进了自己那幢因假期兼周末而变得空洞的公寓，才发现自己的处境危机，但已为时太晚。那是我一生难忘的痛苦经验，也是经常令我午夜惊醒的恐怖噩梦。事后，我忍住身心的创痛，马上打电话告诉了我当时的男朋友，他帮我报警。假如不是他的支持和安慰，我真不能想像自己如何能度过那段困难的日子。以色列是个小城，警察根据我的描述，很快就将那恶魔捉到了，也因为以色列是个小城，所以这新闻传遍各处。开庭的那几天，虽然燥热无比，法庭居然门庭若市。那恶魔公然反口咬我，说我搔首弄姿，对他极尽挑逗勾引之能事，自动邀请他人我的公寓，却在事后反悔。我们双方各执一词，当场又没有目证，最后只好听信旁证了。我系里教授同学全都出来为我人格的完整、品性的优良做见

证人。谁想到，他居然找出我男朋友的母亲，出庭为他辩护，诋毁我的人格。我男朋友的父亲是当地的富豪，母亲一直自视为名门望族，把我这外来而身无分文的穷学生绝不看在眼里，她儿子愈与我接近，她愈恨我入骨。于是，借这千载难逢的机会，她在大庭广众之下，把我说得一钱不值，她说我是一个不惜出卖色相的女猎手。她的伪证，虽没有完全洗脱那恶魔的罪名，但却完全毁了我的自尊，丢尽了她儿子的脸。发生了这丑闻以后，我再不能在以卡城逗留了。我的指导教授非常同情我的遭遇，马上帮我转到在纽约的医学院生物化学系里去，就在这时我遇到了朗尼，他是我男朋友的旧交，受我男友的托付对刚抵纽约的我加以照顾。开始的时候，他因为个人情绪的低落，并没有把我放在心上。当他偶尔从别的朋友口中知道了我的遭遇以后，自然而然地引发了他天生的那份保护弱者的情操，而你知道，这正是我一生中所寻求的。从朗尼身上，我找到了自己的父亲、哥哥和温柔体贴的情人。”最后，罗兰心满意足地结束了我们的谈话。

当朗娜5岁的时候，她已强壮得可以接受第二次心脏手术，同时罗兰忧喜交加地发现她又怀孕了。那年秋天，他们夫妇带了朗娜到波士顿的市立总医院开刀，一切顺利。同年圣诞节前夕，她生下了健康美丽的二女儿——玛利。我们都为他们高兴，认为罗兰的生命已进入坦途，她的所有厄运已成为过去。

谁知晴天霹雳，如今朗尼居然会得了这种稀有的绝症。

朗尼有异于一般从事音乐的艺术家的，他是一个对生活很有计划、未雨绸缪的人。他和罗兰虽然不能完全接受他即将在此壮年撒手离开人世的可能事实，但却开始做着许多以防万一的准备。在他的病情被确诊以后的几个星期，他们一位当律师的朋友便经常出入他们家。朗尼除了立下遗嘱以外，又把他父母给他的财产，他与罗兰共有的房屋和存款全部转移到两个女儿和罗兰名下。他在和时间竞走，希望在他丧失说话和签署能力之前把他的后事做

最完善的安排。这段时期内的罗兰当然无心于实验室日常繁琐的工作，幸好她有一个已经熟悉一切的印度籍女实验室助手，每天只要罗兰稍加指点，一切工作仍旧可以照例进行。她大部分时间是花在图书馆里。在她从传统的医术药物记载里实在不能找出治疗卢加利症的方法以后，她只好向各方面打听偏方异术。有一次，由于朗尼的坚持，他们甚至请了一位据说有精神治疗能力的基督徒为他们在家里举行祈祷会，朗尼父母姐妹都是虔诚的天主教徒，也都参加了。大家都衷心地恳求着奇迹的出现，奇迹却始终没有出现，朗尼的病情一天天地恶化下去。有一天，罗兰上气不接下气地从图书馆跑到我的实验室里，兴奋异常地说：“丽丽，今天在刚到的《新英伦医学》杂志上，德州医学院的雷诺教授报告了他最近用干扰素(Interferon)有效地治疗着两位卢加利症的病人。丽丽，看情形朗尼有救了！”那掩埋了许久的嫣然动人的微笑又在她美丽的嘴角眉梢荡漾开来。

“你的先生不是在纽约大学医学院从事干扰素纯化实验吗？你能为我从他那里问问看我怎样才能获得干扰素好吗？”她向我要求着。

我立刻打电话给外子，他告诉我，干扰素的效能现在还在实验阶段，而且主要还是针对癌症，能够得到政府卫生局批准用它作人体实验的研究机构，全国只有三处，即德州医学院、波士顿的市立总医院，再就是我现身处的纽约纪念医院，全国各处纯化了的干扰素，都先送这3个地方作化验，再作治疗实验。罗兰在得到这个消息后，立刻向贝利博士的办公室跑，她要求贝利想办法向我们研究所的干扰素研究小组推荐接受朗尼为他们做人体实验的对象。

经过贝利博士的再三接头，我们研究所干扰素实验组的克宁博士答应免费供应纯化了的干扰素为朗尼治病，但必须得到所里一位神经科医生首肯负责这实验性的治疗。干扰素治癌的成效有多大不一定，而把名利看得很重的这些医生们，谁愿费时费事地对

这稀有病例来做毫无把握的赌注？最后，经常和贝利作手球竞技的神经内科主任普士诺博士，经不起罗兰每天不断的恳求，看在和贝利的交情上，勉为其难地答应替朗尼注射，但注射的手续、分量以及相隔的时间，却要罗兰自己去找参考、问明白。于是，罗兰立即根据她所读到的那篇论文的线索，打电话到德州医学院去找雷诺教授。雷诺教授到欧洲去开会并度假。罗兰锲而不舍地用电话追踪，从欧洲会场追到他夫妇两人旅游的瑞士山庄，最后才把雷诺教授找到，也获得了他的口头许诺，他将电告他的秘书尽快寄一份他用于干扰素治疗卢加利病人的程序表给罗兰。

由于一再耽搁拖延，等朗尼开始接受第一次干扰素注射时，已经是那年的11月末了。他在这短短3个月内，病情直线下降，由最初的不能行动变为难于移动，由下肢的失去控制到手指也不能运用自如。但他再三向罗兰要求，绝不能把他关到医院里。她也同意了，既然这病不能医治，住在医院里只是剥夺了他能与妻女共度的时光。更何况经过罗兰的再三交涉，我们所里的员工福利保险单位终于答应支付在家照顾朗尼的特别护士费用，以及普士诺博士每周一次的干扰素注射手续费，这才使朗尼能留在家里接受治疗而不受经济破产的威胁。

朗尼接受干扰素注射后的第一个晚上，他全身发烧，头痛欲裂，几乎不能支持。但他坚持不让罗兰立刻通知普士诺医生，一来他知道普士诺是勉为其难地为他注射，恐怕他会趁这借口不再继续，二来他乐观地认为这些反应正表示着药物在他体内产生了作用。于是，每个周末朗尼都以勇士赴沙场的精神接受一次生死搏斗，罗兰也在旁勇敢地忍受着，两人都活在对干扰素无穷的信心和希望中。

然而，经过将近一个月的治疗，朗尼不但毫无起色，而且连转身都成了很大的问题。由于他的脊椎中枢神经受侵蚀，全身运动神经完全失了控制，但皮肤上的末梢神经仍有知觉，于是，把他那

一百七八十磅的重量完全放在身体任何一部分都会使他承受不住，感觉像被千虫万蚁咬啃似的，于是，他每几十分钟就要被翻身一次。能够轻易地搬动这么高大的朗尼的人实在不多，在经过再三选择，罗兰总算找到了一个从海地岛来的女巨无霸和另一位身体同样魁伟的男护士。

转眼圣诞节就到了，我准备拿几天假期在家里和孩子们一起过节。我想起了罗兰的两个孩子，尤其是小玛利，今年的5岁生日和圣诞，不知要在如何凄凉的景象下庆祝。在我下班之后，我匆匆忙忙赶到附近的百货商店，准备买下几样送给孩子的礼物，在回家之前送到罗兰的公寓里。商店里挤满了和我一样在最后一分钟抢购的人。当我捧了满手礼物抵达罗兰家门时，已经快晚上9点钟了。应声开门的是满脸泪痕的海地护士，她把食指放在唇上，阻止我出声，然后把我带进门里黑暗的过道上，可以一眼望见整个客厅。

客厅的正中侧放着朗尼躺着的病床，床旁靠门的一边放着一棵挂满了各色灯泡、点缀着装饰品的圣诞树，床头另一边的矮桌上放着两根正点燃着的银烛，柔和朦胧的彩灯烛影下，影射出一对无言相视、脉脉含情的恋人。靠床坐着身穿紫纱衣裙的罗兰，她伏身向着苍白消瘦的朗尼，双手紧紧地握住他的巨掌，彼此完全潜入了对方的灵魂深处，忘了身之所在。远处传来阵阵圣诞钟声，收音机里流泻出低沉哀怨的抒情老歌，时间似乎就凝结在这永恒的一刻里。我轻轻地把礼物放在树下，向那海地护士示意我将离去。她陪我走出门外的长廊，情不自禁地感慨着：“他们这样相对着已经坐了一个多钟头了，罗兰告诉我今天是他们的结婚周年纪念，朗尼的大姐一早就来把孩子们接走了。唉！天天对着这对深爱着的美丽恋人，眼看着他们无时不受到死亡的威胁，我真难过。我周围到处都是每天吵架打架的怨偶，厄运为什么就不会临到他们头上？”

我无言以对，只好改变话题地问她：“孩子们将在朗尼姐姐家

过圣诞吗？”

“不！朗尼坚持要和孩子们共度这个圣诞节，并为小玛利庆祝生日。据说那天朗尼父母和姐妹全体都会来，每一家将带些食物和礼物来朗尼的床边和他共度这个圣诞。”她哽咽着自语道：“看情形，这或许将是他最后的一个圣诞节了。”

冬去春来，然而对朗尼来说，他的春天已经永远不会再来，他只会一天天地步入更严寒冷酷的深冬。经过了三四个月的干扰素治疗，除了每星期的反应渐渐减轻以外，毫无疗效，相反地，他已经开始感觉到呼吸困难，固体食物难以下咽。普士诺医生再三地对罗兰表示这种注射只是浪费他宝贵的时间，罗兰坚持要继续进行注射主要是不忍见朗尼完全跌入绝望的深渊。

转眼又到了阳光普照、百花齐放的初夏。我对每天都要伴着病人的罗兰，尤其是她的两个女儿深感同情，但朗尼对别人约她们母女去度周末的邀请并不表示欢迎，他只希望在他残留的有限日子里，尽可能地和她们守在一起。我向罗兰建议，既然他们一家人今夏不可能到上州的湖边小屋度假，与其让它空着，不如趁现在快去把它收拾整理好了，租给别人。我愿意花一个周末，带了我家的三个壮丁和女儿到上州去帮她这个忙。我这个无懈可击的借口，终于得到朗尼的首肯，给了她们母女一次外出吸收阳光和新鲜空气的机会。

10岁的朗娜在第二次成功的心脏手术后，突然加快地成长起来，亭亭玉立的身材和美丽丰满的脸庞，除了得自朗尼的那双蔚蓝清明的双眼，她简直是罗兰的再版，哪是我几年前看见的小猴子？父亲的重病更促成了她心理的早熟，她不但处处小心，察言观色，而且对照顾那刁蛮而少不更事的玛利，更是责无旁贷，两个女孩子很快地和我那10岁的女儿交上了朋友。

我一直对他们这座小巧玲珑、依山面水的湖边爱巢充满了迷惘的好奇，是它带给了朗尼和罗兰一生中最美满快乐的时光，但也

是在这里开始了他们无法招架的厄运。罗兰在前带引我们的车子从一条宽广的坡路斜上,然后示意目的地到了,我们可以在路旁随意停车。我们下车向罗兰手指的方向走去,迎面对着的是一幢无门可入的白屋子,我心中不禁一愣。我们必须从屋子的两旁草地绕到前方,才看见一个狭小的入口。屋前小道直通湖岸,四周是野树丛林;左右邻居只闻其声,不见其影。推开左边屋的小门,是一间四周都是纱窗、到处堆满杂物的室内凉台。把满地的玩具和桌椅勉强移开,我们才整理出一条通到正屋的路来。从第二道门进去,置身那间整齐的客厅,我开始明白了为什么这屋子当初对他们有如此大的吸引力。厅的左墙中央是一个仍留有灰烬的大壁炉,炉台上方悬挂着一个鹿头标本,炉前一对巨型的装饰滑雪板,炉旁一张舒服的软靠椅,椅旁一盏柔和的吊灯。靠右墙是一张堆满五颜六色靠垫的黑皮沙发。整个小小的客厅,给人一种舒服、温暖和优闲的感觉。两间精致的卧室和客厅相连,简单明亮的厨房餐间,小巧的洗手间,每一寸地方都放射出家的光和热。

我的3个儿子花了整个下午,总算把他们的杂物整理妥当,垃圾清除,再把罗兰要带回城里的衣物装箱。同时,我和罗兰又去拜访了当初介绍他们买这屋子的房屋经纪人,托她经手把这屋子出租。临离开时,我对着屋旁四周延伸出来的木架,和那尚未完工而永不会由同一人完成的室外阳台,感到无限的怅然。

当我们赶回城里时,已是子夜时分。

罗兰后来告诉我,朗尼那天整日心烦气躁,惟恐有不测祸事降临到她们头上,再三要求她不要带孩子离开他的身边。我也只好取消原想每个周末接朗娜和玛利到我家的打算。

当炎夏抵达纽约的时候,朗尼已经要靠氧气口罩帮助呼吸,每餐只能进食液体营养料。他终于自动放弃了每周一次的干扰素注射,对孩子们在四周的活动也开始感到厌烦。罗兰偶然送她们到他姐姐或我家度周末,朗尼也不再提出异议。

那年的8月中旬,我们一家开车到北卡罗林州的海边玩了两个星期。当我再回到研究所继续上班的时候,已经是秋凉时节了。朗尼的病情已恶化到近于弥留阶段。医生告诉罗兰,朗尼的中枢神经随时可能完全停顿,那时由于他仍有健全的意识,他将会和一个溺水者一样,经过一番痛苦的挣扎,然后窒息而亡。他建议为朗尼注射一剂吗啡,使他在无痛苦的状态下安眠而去。罗兰把这意思转达给朗尼,他拒绝了,他决心搏斗到最后一刻。这时,朗尼虽有完全的听觉,已没有说话的能力,只能用眼皮闭合的次数,来表达他的愿望。

当晚午夜,朗尼安详地逝于心脏衰竭。

第二天一早,我赶到罗兰的公寓,殡仪馆的人已将朗尼尸体运走。朗娜起身后不见父亲,悲痛地把自己关入洗手间拒绝出来。罗兰苍白但镇静地和朗尼的家人在商讨着丧礼的细节。我轻轻地敲着洗手间的门,细声地哄着朗娜。最后,她让我进去了,伏在我身上大哭。我等她发泄了一段时间,轻声地问她:“朗娜,你很爱你的父亲,对吗?”她愕然地停止了哭泣,我又接下去说:“你看见你父亲在过去一年中被病困在床上,不能行动,那种痛苦就像一个人被关在以自己身体所占空间为限的监狱一样,对吗?他希望自由,你也盼他能自由,对吗?”她点着头,渐渐停止了她的抽噎。“你现在应该为你父亲高兴才对,他终于自由了。他的灵魂已脱离了他身体的牢狱,遨游于天地之间,而他被病魔残害的身体,也将得到永远的安息。”

在整个丧礼的过程里,朗娜都表现得很成熟和勇敢。罗兰一反传统寡妇的黑色,从头纱到衣裙坚持选了朗尼最爱的蓝紫。她从天主教堂的弥撒一直到坟场的葬礼,都昂着头,咬紧着双唇,强忍着紫纱后若隐若现的两颗晶莹泪珠。只有在朗尼的一位歌星朋友,用低哑的声音唱起扣人心弦的哀歌的时候,我才看见那断了线的珠子一颗颗地滚滴到那蓝紫的衣襟上。

葬礼完了不久，罗兰就在达拉威州的杜邦化学工厂申请到一个高级研究员的职位。她决心离开她的伤心地，重新开始生活。

那年圣诞，我接到她寄给我的一张精致的卡片，里面还附了一张简单的信：

丽丽：想不到吧！我又在恋爱中了。

朗尼去世到今天，虽然只有4个多月，但对我来说，那已经是一个世纪前发生的事了。在朗尼生病的那一年，我好像活完了自己的一生，从年轻到老死。大部分的我已随他而去，残留下的那小部分，也像是无根的浮萍。朗尼是对的，他曾坚持要我答应在他去后离开纽约。他知道，只有把我那几近枯萎了的生命移植到新土里，我才能发芽并再生。

我又活下来了！生命是美妙的。

你永远的罗兰

一片青冢万缕情

一个中国的交换学者，在偶然的场合里，邂逅了34年前因战乱而离散的未婚妻。两个人生活在不同的世界里，相隔着永远无法超越的现实鸿沟，他们该何去何从呢？

两年前的暑假，我们全家去度假，等到9月中旬回到研究所时，我已经彻底地脱过几层皮了，简直就像一个刚烤好的烧猪。在电梯里，我碰到了高大肥胖的裘安，她一把抱住了我，很高兴地大叫着：“丽丽，欢迎你度假回来，我们午餐聚会少了你真不是味道，我好想你啊！”她意犹未尽地盯视着我那赤红的皮肤，无限羡慕地继续说道：“你一定玩得很开心，看！你这一身红棕色太美了。今天午餐时别忘了告诉我你这假期的一切活动。”

在我走出电梯以后，听见裘安还在大声地叫着：

“我要介绍你认识一些新来的中国人，真正的中国人，从北京来的。”

我忍不住要笑了。裘安这天真的业余艺术家，一切讲求真善美，好像只有从北京来的中国人才是正宗的中国人，我们这些经过移植的全是假的了。

裘安的一句北京人，使我回想起过去12年里这个癌症中心的中国员工来。我们的组成分子，可说完全反映着中美两国的政治风云和国际关系。在我刚加入这研究机构的时候，5000多个工作

人员里,中国人约占2%,大家分散在不同部门,从事不同阶段的医疗和研究工作,能够碰面和相识的机会,可说少而又少。就我当时所认得的中国同事,他们的来处不外台湾、香港、东南亚,或早年由中国来美,已经生了根的美籍华人。1972年,尼克松到中国大陆,引起了一阵狂热的中国风,医学、科学界也以能被邀请到中国大陆讲学为时尚。那时,我们刚换上了雄心万丈的固特所长,凭他在免疫学上已经建树的声誉,和美国一流癌症研究所长的威望,大陆之行,成了顺理成章的事。在他去了几趟中国大陆之后,我们的研究所里开始出现了一批批面容严肃、不苟言笑、行动一致、穿着整齐划一的中国大陆交换学者。

男医生们全部着深灰或蓝黑色的列宁装,女医生们则是同样深色的上装和西裤,她们全部清汤挂面式短直黑发,和当时美国流行的男式齐耳长发,完全大同小异。中国女性本来就比西方女性胸平臀窄,在宽大直筒灰暗的上装和西裤的掩盖之下,更是雌雄莫辨,难怪许多好奇的美国同事要向我求证她们的性别。每次我在走廊或餐厅碰到他们,由于我身体内所流炎黄血液的作祟,总是很自然地向他们点头微笑,表示亲切的同胞之情,他们往往视而不见,低头疾步而去。大多数时候,他们都是集体行动,三五成群。有一次在餐厅里,我很意外地发现有一位女同事孤独地独坐一桌,我好心地拿了餐盘走向她的那桌,自我介绍以后,预备和她共进午餐。她一听我是从台湾来的,立时如坐针毡,花容失色,三下两下地把她面前的食物囫囵吞下,拿起了餐盘,匆忙离座而去。自从那次以后,我知趣地不再去打搅他们这些“同志”。几年以后我才明白,那时,正当大陆“文革”时期,人人自危,个个惶恐不安。1976年,“四人帮”垮台,大陆政策改变了。一夜之间,我很清楚地觉察出这批大陆学者态度的变化,他们突然活泼轻松起来了,开始有了个人单独行动。从那以后,新旧交替地又来了几批大陆的医生、学者,他们的态度却较以前的人明朗,衣着也已不再划一,也开始有

了个人的社交活动。4年以后,我们的固特所长因数年前被牵涉到一件发生在这所里的科学丑闻中,风波平息之后,在他本人及大家都没有料到的情况之下,被迫下台。接替固特的马克斯医生当权之后,又向北京进行科学、医学交流,带来了又一批大陆医生、学者;同时中国大陆门户开放,自费、公费考取留美进修的学人、医生选择纽约纪念癌症医院的也不乏其人,这些后来的人在生活和行动上不再那么拘束,和其他国家前来进修学习的医学界人士大同小异。我想刚刚裘安所提到的“北京人”就是属于这一类的吧!

我坐在自己的办公桌前,开始拆阅这一个月来积存的信件和报告,以及我实验室助手所获得的实验结果,然后开始计划今后的实验方针。等我把一切整理出一个头绪以后,已经是正午时分。我正预备交代我的助手一声,然后自己去餐厅吃饭,这时候,实验室门口进来了两个人。其中走在前面的是10楼达士纳博士的助手佛罗伦丝,后面跟着的是一个十分局促不安,脸上挂着羞涩窘迫的微笑,脸色略带焦黄和疲惫的中年东方女士。她中等身材,穿着浅棕色带小黄花的衬衫和深咖啡色的裙子,脚上是一双镂空的半高跟白皮鞋,头发经过人工卷烫。佛罗伦丝冲着我说道:“叶博士,这是沈医生,她最近才从北京来参加达士纳博士的研究小组的,我们希望你们彼此能认识,或许你能帮助她多了解一些我们这边的情况。”

沈医生在旁一言不发地保持着她那窘迫的笑容,我轻松地趋前伸出双手去和她紧握着,同时说道:

“沈医生,你好,欢迎你参加我们这个研究所。”

她低声地在喉管里向我道了谢。佛罗伦丝任务完成后,转身离去了。我开始用中文问沈:

“你来多久了?还习惯吧!”

她听见中文以后,整个脸部表情立时松懈下来,态度也变得比较自然多了,不再像刚才那样不安,她以相当标准的国语坦然地告

诉我：“快一个星期了，时差还没有完全改变过来，英文会话也非常不习惯。”

我把她带到员工福利餐厅，想要把她介绍给裘安以及其他经常和我一桌吃饭的中外同事。裘安见了她很高兴地告诉我：“怎么那么巧，我早上还说要介绍你认识这位真正的北京人，你们就自己先会面了，不给我一个立功的机会。”

裘安错了，沈欣宜并不是北京人，她只是一个住在北京，在北京医学院工作的医生，她原籍四川成都，这次是经过世界卫生组织的考选资助出国的。她专治内科，选择我们研究所的达士纳博士，主要是达士纳所做的放射元素照影实验是她的本行，她希望能驾轻就熟，在一年内多做一些有关肠胃癌方面的研究工作，同时学习一些新的仪器和知识。她自己的先生是北京医学院的外科大夫，现在和她 17 和 12 岁的两个女儿留在北京。

达士纳是我们研究所里闻名的难缠的老小姐，对她手下工作的技术人员苛求刻薄，对自己的实验固守成规，几年来也没有什么新的成果发表，完全靠着她早年的声誉来维持她的现状。这些情形都是沈欣宜在来美参加她的小组之前不知道的。沈是一个相当聪明机灵的人，在达士纳实验室里待上了 1 个月以后，马上看出苗头不对，于是，她向达士纳建议她想在放射元素照影实验之外，同时研究一些动物在接受某种成癌药品之后在胃膜上可能产生的初期生物化学变化。生物化学并非达士纳的本行，加上才到美国不久的沈，在英文会话和表达能力上非常生涩，两人大多数时候都有语言隔阂，不能沟通。由于沈的薪水出自世界卫生组织，并非她的经费，于是，她乐得顺水推舟，把沈从 10 楼她的实验室推到 9 楼给我，名为请我指导沈的生物化学实验，实则她可全盘不管，坐收渔利。我因为近来研究经费缩减，实验室人手不够，乐得多有一个能够互相帮忙的成员，何况她又是自己的同胞。

沈实际的年龄比我还小，但看上去却比我苍老憔悴得多。我

是早年离开中国大陆到台湾，然后来美继续深造的人，我对沈的一切思想习惯都能了解而且不以为怪。惟一很不习惯的是她称呼自己的丈夫为爱人，让我颇觉肉麻，聪明的她很快地就改了口。沈和海外的一般中国人相同，热爱自己的国家、自己的人民。她的父母兄姐全是医生，所以，家庭环境一直不错。她从小热爱音乐，而且弹得一手很好的钢琴。文革时代，她那颇为西化的家庭被捣得疮痍满目，心爱的钢琴也被劈了当柴烧，父母兄姐四处下放。她被下放到新疆的矿区，和在另一省份工作的丈夫只能每年相聚一次。她那段时期所吃的苦头，可从她那未老先衰的白发，焦黄干燥的皮肤和眼睑四周的细纹看出来；然而，这些外表的衰萎并没有真正掩盖了她五官的端正和她内心的光华。她极端聪慧，观察力强，学习态度认真，而且对人态度和蔼、诚挚。对自己过去所吃的苦头她毫无怨言，对眼前美国的繁华生活也没有一点酸葡萄的心理。她是一个内心充实、有深厚根基的典型的中国知识分子，我们之间很快地就建立了真正的友谊。中国人在一起总是很自然地说着中文，为了练习她的英文会话，我一开始就把她拉入我们的午餐小团体里。在头1个月里，她是一个很少发言却非常专注的听众，渐渐地，她有问必答，进而开始发表意见。后来，她便不断地把许多新旧的中国大陆医生学人拉来参加我们的午餐团聚。

有一天，沈告诉我，她间接认识的一位佟医生，将从上海医学院来我们这里见习6个月，她受托代找房子。我们纪念癌症医院城里的员工宿舍早已人满为患，城里其他地方若非太贵，就是很不安全，沈向我打听我家附近有没有什么便宜单房出租，我答应代她问一下，当时我心里就想到了和我相隔一间屋子的邻居好友——凯利小姐。

凯利50多岁，是纽约大学语言系的英语教授。她幼时曾患小儿麻痹症，两只脚发育不全，长短不一，所以是一个天生残疾人。她暴齿突眼，满头枯草似的松散黄发，猛然一看，貌颇惊人，加上她

爱狗如命，每天早晚牵着两条张牙舞爪的大狼狗在四周散步，远远看去，颇有母夜叉之风。事实上，她只是有一副吓人的外表，只要稍有机会与她接触，人们很快就会发现她内心的慈祥与和善。和她熟了，每次见面时她那发自内心的微笑，很自然地让你完全忽视了她那并不悦目的外表。她从两位过世的独身叔父手中接收了两幢大房子，一幢在长岛的乡下地区并附带有个马房。每个周末她都要下乡骑马。她告诉我，她爱善良的动物、孩子和中国人。每年圣诞她都在家开一个派对招待左邻右舍的孩子。同时，她家里经常住了不少中国学生，有些她收一些租金，有些她免费。

当晚我去探访凯利，问她是否有空房可以出租给即将从上海来的佟医生。她告诉我，正巧她的一位房客毕业了，要到别州就职，房子还有一个多星期就空出来了。我们一言为定，把那房子为佟医生留了下来。

那个周末，沈和她的亲戚，也是佟医生的同学好友张君，一道开车到肯尼迪机场接那位从上海飞来的佟育仁医师。他们把他暂时安顿在张君家的客厅里。

星期一上午，沈把佟带到我的实验室里，我颇为惊奇地发现，佟仪表堂堂，风度翩翩。他身材魁伟高俊，浓眉大眼，鼻梁高挺，眼光温和专注，加上一口标准的京片子，让我忽然想起了小时候心目中的美男子——演文天祥的电影明星刘琼，他还兼有刘琼那股无可奈何、说不出的忧郁感。佟现在虽然已经两鬓斑斑，脸色略显焦黄苍老，但仍未完全淹没他年轻时的动人风采。我们略为寒暄一番，沈就把他带到外科部门去报到了。

午餐的时候，裘安立即被他的风度迷倒了。她不断地向我们说：“我知道你们审美的眼光和我不一样，但我还是要说佟医生是所见到的中国男子汉中最英俊的一位，甚至可说是所有男子汉中五官最完美耐看的一位。”

裘安直言无忌，在座的美国同事都点头赞许，其他的中国同事

们看着佟的窘态,大家笑而不语。

佟的英语和德语都相当流利,他曾和在座的一位德国来的医生用德语寒暄,原来他是上海同济大学医学院毕业的。

由于他的北京话说得无懈可击,我忍不住问他究竟是哪里人,他微笑着回答我:

“这是我做医生以来,别人最常问我,而我又最怕回答的问题。”

他的话引起了更多的好奇心,大家更要追问下去。最后,他只好笑着揭开谜底:

“我是内蒙古人。”

“原来你是蒙古大夫。”其中一位中国同事大声地笑叫起来,引得大家哄堂大笑,裘安和其他不明就里的外国同事也跟着莫名其妙地起哄。

佟育仁是内蒙古的满族人,他家族世代寄籍北京,其实早就和汉人同化了,原籍内蒙古只是他官方文件上的一个记录,同事们常用来取笑他的藉口而已。

几天以后,佟就搬到了我的近邻。他和凯利小姐彼此满意,相处融洽。

以后的那段时间里,佟常常在没有手术的时候,就到我的实验室来休息。很显然,他的体质并不像他外表那样强壮。他向我们抱怨这儿的外科大夫态度傲慢,自视过高,从不把外来见习进修的同行放在眼里,更不会让他们去碰病人。佟承认我们医院里的设备好,仪器新,但一般的外科手术,还是中国大夫手巧。美国人粗手笨脚,简单的手术也缓慢费时。他在中国,平均一天动 10 多个手术,这边的医生一天能给 3 个病人开完刀,已经算是很不错了。他们牛排吃得多,精力充沛,耐力强,中国大夫体质就不如他们,加上营养上的差距,所以费时费事的手术总是美国领先。

佟在两年前曾到日本帝国医院见习过一段时期,那里对外来

的医生有特别宿舍，供应一切，包括每日三餐，完全不要他操心，招待得非常周到。没想到在先进的美国，反倒一切无人过问，生活细节，完全自理，他感到非常不习惯。这也难怪他，在国内，他从小有寡母跟在身边，甚至结了婚以后，家中一切大小事务，仍旧由母亲操持。

佟除了埋怨吃食不习惯，自己不会煮以外，他又不时地抱怨着身体不适，常有腰酸背痛毛病。裘安暗地里取笑他，说他其实什么毛病都没有，只是缺少性安慰。这就是美国人天真的想法。佟已50多岁，两个儿女才进小学，40以后才结婚的男人，不会像裘安所说的那样地性饥渴吧！

12月里，我收到一份4张的钢琴演奏会请帖。发帖子的是我女儿的钢琴老师朱婷小姐。这是她每年一次租下纽约卡尼基音乐厅来举办的个人和学生钢琴演奏会，这也是我第8次收到她的请帖，像过去一样，我有请必到。8年前，当我4个孩子都还小的时候，我为了不埋没她们之间可能潜伏着的音乐天才，在家里买了一架钢琴，并经友人介绍，请了这位朱老师每星期六上午来家里轮流教她们4人，因而认识了朱婷。两年以后，儿子们一个个先后退出，只有女儿，因为爱上了朱老师的漂亮和用的名贵香水的味道，坚持到底。后来，我们搬到朱老师住的这个高级住宅区。女儿家梅考上了纽约市的特别高中，每天功课繁重，还要花上将近3小时的交通时间，我们本想叫她放弃钢琴，她不肯，朱老师又特别喜欢她，因此，朱婷建议家梅只要隔一个星期去她家一次，学习一些轻松容易的曲子，只作自我消遣，而且从此不再派她出场表演。总而言之，我花了钱才发现自己4个儿女，没有一个具有音乐细胞，但毫无遗憾，因为交了一位像朱婷这样的朋友。

我常常心里纳闷：为什么像朱婷那样美丽动人的女子，能够一直保持单身？她风姿绰约，仪态万方，身段婀娜多姿，肌肤洁白无瑕，双眉细长入鬓，眼睛清明水秀。她的衣着妆扮，看似漫不经心，

毫无人工琢磨的痕迹，却是一切顺眼得恰到好处，色彩调配得柔和得体。我对衣服从不讲究，倒是我那专买巴黎时装、只逛纽约第五街百货商店的大姐，见过朱婷几次，就对我说，“你们那钢琴老师，哪来那么多钱？全身没有一样穿戴不是一流货色。”她还没去见过朱婷住的仙宫呢！朱婷住在我们那高级住宅区中最昂贵的花园地段。她一个人住一幢精致的小洋房，庭院中花草有序。每到春天，全屋四周都是万紫千红的郁金香和紫罗兰；夏天满园都堆砌着千娇百媚、彩色缤纷的各种玫瑰花，朵朵耐心地等待着端庄秀丽的秋菊，来为她们换季；冬天肃穆萧条的松柏，被轻轻地铺上一层雪衣，那也另有一番景色。一进大门，左边的客厅是三面长帘落地的大窗，厅内是简单雅致的沙发和摆设，满处都摆着翠绿的盆景。厅的正中央，是一架漆黑锃亮的大钢琴。楼下客厅的对面是一间墙壁四周都摆满了精装书的书房，书房正中一座红砖铺砌的壁炉，壁炉上方挂满了朱婷和她学生们音乐会的照片和奖状。朱婷是有钱的，据说她的父亲以前是上海数一数二的大财团的老板。她的教琴完全是兴趣，所收学费并不昂贵，但对学生的选择却特别严格，必须真有天分的或是有缘分的，否则父母再怎样恳求，她也不收。我的女儿属于后者，她总爱在有空的星期六下午跑到朱婷家泡上半天，朱婷对她总表示欢迎而且特别亲切。朱婷是个虔诚的基督徒，每个星期天她总是在教会里从事各种慈善活动。朱婷每年都自己拿出近万元租下纽约的卡尼基音乐厅。她告诉我，她开音乐会的目的并非赚钱而是督促自己和学生不断地练习，求新求进，这样琴技才不会退步。门票虽然外卖，她总会毫不吝啬地分送给学生家长和朋友。每年演奏会以后，《纽约时报》的音乐版总会对她有些佳评，所以，朱婷在纽约的钢琴老师中，也属小有名气。

我知道沈欣宜对音乐很感兴趣，而自己又会弹钢琴。我家只有我和女儿有兴趣，正好把两张多出来的票子送给沈，由她自己找个伴一道去。第二天，当我在实验室里预备把票子交给她时，佟育

仁也在场,我做了个顺水人情干脆就把佟也请了。他略为沉思了片刻,就答应了,并约好那个星期六下午我和女儿路过他家时去约他一道进城,然后在卡尼基厅和沈欣宜会合。反正是定了位子的,大家总会坐在一起。边说着我就边把两张票子分送给他们,沈和佟两人同时低头望了一眼手中的票子,我看见佟育仁立时脸色大变,双手开始控制不住似地颤抖着。接着,他不发一言地马上转身离开了我的实验室。我和沈都觉得有点莫名其妙,以为他或许是身体又突然不适,支持不住。以后那几天,他却不再出现在我的实验室里,我们更肯定自己的猜想是正确的。

星期六下午,我带了女儿准时到凯利家约佟育仁,凯利告诉我,佟一早就出去了,没说什么时候回来。她极其关切地问我,最近佟是否遇见了一些不愉快的事,因为他总是闷闷不乐地把自己关在房里,不愿和任何人打交道。

在卡尼基厅里,我们很容易就找到了沈,但始终不见佟育仁的出现。当天的节目分两场演出,每场的前半段是朱婷学生的个别表演,然后她出场演奏两首分量比较重的钢琴作品。两场中间有10分钟的休息。当朱婷穿了白色拖地软缎长裙出现在舞台中央时,所有的观众都被她那超凡脱俗的美丽震慑住了。全场突然屏息片刻,鸦雀无声,继之掌声如雷。她全身没有佩带任何装饰,只是把她平日垂肩的乌柔秀发,全部盘缠在头顶,于是,那原已轻盈苗条的身段,更被衬得纤纤弱质,恍如不食人间烟火的凌波仙子。她对观众的热情报以嫣然一笑及轻微的点头,然后,优雅地转身静坐在钢琴前方,耐心地等待着掌声的息止。她上半场演奏的是肖邦的《波兰圆舞曲》和李斯特的《匈牙利狂想曲》。前者轻松活泼,每一个音符,都像飘落在听众心池里的小石,引出水面绵绵不绝的涟漪;后者奇峰突起,有如三峡行舟,全凭她的技艺引领座客们渡过那些飞瀑、浅滩和急流。

中间休息的10分钟里,我和沈仍未放弃,不时四处张望地找

寻着佟育仁,但始终没有发现他的踪影。朱婷的琴艺似已完全摄去了听众的灵魂,很少观众愿意离座走动。沈在低头细读节目单上朱婷小姐的简介,她突然惊奇地念给我听:“朱小姐是1948年上海同济大学的毕业生,后赴伦敦皇家音乐学院专攻钢琴两年,然后在美国朱丽叶音乐学院获得音乐教育硕士学位。”“这样看起来她应该已经50多岁了,真看不出来!我以为她最多才30出头呢!”

“她一直是我心目中的长青树,从8年前我第一次看见在台上的她到今天,就没见她有一丝一毫的改变,她高雅的台风真不知迷倒了多少人!”我也惊叹地加上一句。

“噢!看情形佟大夫真的不会来了,真可惜,他错过了一次千载难逢、耳目共赏的钢琴独奏。对了,我记得佟也是上海同济大学毕业的,或许他们彼此还认得呢!”沈在最后一次用眼角扫视全场之后,遗憾地低声说道。

朱婷在下半场先弹奏了一曲美国新起的年轻作曲家的作品。全曲没有一个主调,完全是此起彼伏,有点像电脑操作和都市噪音的组合,这首作品虽有创新,但很难令我们这些门外汉能够完全领略和欣赏。不能顺耳的音乐岂能顺手?但至少听众对朱婷的技艺和不断求新求进的精神由衷地佩服。最后的一首是大部分听众所熟悉而且喜爱的贝多芬的《月光奏鸣曲》。朱婷除了在琴技上无懈可击之外,更把许多感情从琴声中流泻出来,使听众时而觉得孤寂,充满了高处不胜寒的哀怨,时而面对乌云密布的长空,内心惶恐迷惘;最后冲破乌云,重见光华,全体听众都疯狂地被凯旋和胜利的欢欣所迷醉。在听众热烈的掌声和不断的欢呼下,朱婷先和她的五岁神童学生合奏了一曲轻快的《筷子》,再独奏了一阙中国的《凤阳花鼓》,大家才依依不舍地开始离座。

圣诞前夕,我的孩子们都回来了。我约了几位平日与我比较接近的中外同事和朋友,包括裘安、凯利和佟育仁,沈欣宜因为早已答应她的亲戚张君所以没有来。朱婷一向不参加热闹场合的,

所以我没去约她。这些人加上我的家人和亲戚，大大小小算起来也有 50 多个，大家济济一堂，共度佳节。人多热闹，就连我那既失忆痴呆又瘫痪难行的父亲，坐在轮椅上也像孩子似地高兴得拍手踢脚，笑逐颜开。佟原已显得憔悴的脸色，比前一阵更觉得萎靡不振，无精打采。他告诉我，他一直身体不适，原无意参加任何宴会，所以，一早就拒绝了张君的邀请，但凯利小姐坚持非要他作伴，而且我家就在隔邻，他只好勉强从命。在那五光十色的圣诞树下，一群孩子们的笑闹声中，很快就把大家中国过年时那股兴奋劲带了出来。我女儿在姨妈的暗示和首肯之下，先把她的一包礼物拆开，无限高兴地拿出了那架新的自动照相机，见人就照，镁光灯不时闪烁，更增加了热闹的气氛。圣诞大餐，我入乡随俗，准备了一只烤了整个下午约有 30 多磅重的大火鸡去招待孩子和洋客人，另外还有十几道中国口味的菜来招待大家。每一位宾客都吃得心满意足，兴高采烈。晚饭以后，姐姐组织了两桌麻将上楼去了。我和外子及其他客人则围坐在融融火光的壁炉前喝茶饮咖啡，天南地北地摆着龙门。孩子们一面玩游戏，一面不耐烦地不时看钟，焦急地盼着 12 点拆礼物的时刻快点来临。子夜时分，刹那间我的客厅成了废纸摊，满目狼藉。孩子们的欢声惊呼，大人們的互祝快乐圣诞，四周传来此起彼伏的教堂圣诞钟声，悄悄地又带走了我们 1 年的欢乐时光。

一个星期的圣诞假期很快地过去了。新年后，当我再回到实验室，沈欣宜一见了我就心急地把我拉到一边，低声地告诉我：

“丽丽，你绝没想到，世界上有这么巧的事。圣诞前夕，我在亲戚张君家，偶然提到朱婷的音乐演奏会和佟育仁的失约，以及他最近闷闷不乐的怪异行为，因为张也是上海同济大学的，而且是佟的同学好友，我就问他认不认识朱婷。张君先是闪烁其词，后来在我的追问之下，告诉了我这个令人难以置信的故事：佟育仁和朱婷两人不但相识、相恋，而且有过婚约。34 年前，他们 3 人都是上海同

济大学的学生，佟是医学院六年级的高材生和全校的网球冠军，朱婷是外文系的系花，弹得一手出色的钢琴，学生课外活动的风头人物，张君则是工学院学生，和佟同房好友。佟和朱婷两人经过3年的彼此暗中追寻仰慕，谁也不愿主动地做追求者，就在大家都快毕业的那年，在一个偶然的机遇里，两座一直压抑着的感情火山同时爆发，岩浆四泻，火星满天，两人疯狂地跌入了爱河。在他们毕业之前，彼此征得了双方家长的同意，两人举行了一个简单的订婚仪式。朱婷的父亲是上海有名的实业家，知道女儿颇有音乐天才，坚决主张她先去伦敦皇家音乐学院进修两年钢琴，再回国论婚嫁。那两年，佟仍留在上海的医院里做实习和住院医师。两人鱼雁往返，道不尽的相思之苦。1949年，朱老先生把家当搬到香港，同时又把大部分资金投向美国市场。朱婷在1950年春天回到了香港，坚持要和佟育仁成婚。

佟也急不可待地到香港迎接朱婷的归来。朱老先生对他们成婚的惟一条件是：佟不能再回中国大陆，婚后必须随他们一家移民美国。佟育仁这下为难了，他自幼丧父，20多年来一直由寡居的母亲含辛茹苦地把这惟一的儿子抚养成人，如今自己岂能弃她而去？但身旁是自己刻骨铭心、山盟海誓的爱侣，自己为她抛弃生命也在所不惜，又岂能忍受从此生活在没有她的世界里？朱老先生知情以后，答应想办法把佟的母亲也接出来。谁知此时世界风云瞬息万变，朝鲜战争爆发在即。

接着，佟接到一封母亲的电报，只有4个字：“母病速回。”经过几夜不眠不休的良心煎熬，虽然朱婷再三哀求，她父母不断劝告他，说：“你回去了就再也出不来了。”他最后还是决定回上海。他走的那天，朱婷没有去送，只是派人把她手上的订婚戒指交还给他，以示自己的气愤，他就如此孤寂悲凉地离开了香港，离开了自己终身难忘的爱人。他回到家，母亲并没有大病，他已被迫选择了这条不能回头的路，他从此心灰意懒，了无生趣。紧接着，朝鲜战

争爆发，中国宣布抗美援朝，佟育仁不顾母亲的反对，志愿参军，加入了前线的救护工作。他满心希望自己从此埋骨沙场，母亲可由国家照顾，完成自己忠孝两全的美名，同时也不必再面对以后没有朱婷的空虚岁月。谁知天不从人愿，两年以后，他又从战场上平安地归来，而且成了英雄。亲身经历了这次惨烈的战争，感情上又受着痛苦的折磨，佟从此对世间名利看得非常淡薄，只是用不停的工作，来麻醉自己对朱婷有增无减的思念。他的勤劳工作，换得了自己日益精进的外科手术和医院的器重，但也毁了自己的健康，他已不再是往日网球场上的英雄。不管母亲如何苦苦哀求，明挑暗选，他却置终身大事于不顾。

反正家里有他母亲主持一切大计。大约在10年前，有一次佟的母亲突发重病，他这才慌了手脚。聪明的母亲在病愈期间看出了儿子的弱点，从此天天抱怨自己年老力衰，无法全盘料理家务，必须有个帮手。最后，佟育仁投降了。已经46岁的他，为母亲讨了一个媳妇，生下了一儿一女，总算尽了他这独子的责任。外表上，他是一个尽责的丈夫、儿子和仁慈的父亲；内心里，他是一口干枯了的古井。3年前，当他从日本见习回去以后，发现得了甲状腺癌，虽曾及时开刀割除，但从此他的健康状况更是每况愈下。派他来美国，在爱护他的上司看来是给勤劳工作的他一个休息的机会，而且准备他回去以后升他为外科主任。事实上，美国这边的生活并不适合这个年纪的他。1个月以前，他看见音乐票上朱婷的名字，他难以置信地跑去问张君，张君在纽约待了将近10年，和许多以前同济大学的同学都有联络，和朱婷也曾经碰过几次头，当然证实了佟育仁的猜想。佟严禁张君通知朱婷自己在美国的消息。据说，音乐会的那天，佟悄悄地去了，停留在楼上远远的一个角落，最后他忍受不了看见朱婷所代表而他已失落的青春、梦想和爱情，只停留了几分钟就黯然地离开了，而且更加坚决了自己不再见朱婷的决心。

我简直不能相信沈告诉我的这段凄绝的爱情故事。最令我们两人感叹不已的是：它将是那个没有终结的诗篇。我们尊重佟的决定，在今天，他和朱婷所共有的只是片刻的美的回忆，两个人早就分住在不同的世界里，相隔着永远无法超越的现实鸿沟，相见不如不见，这或是能保持他们共有的过去永不褪色的聪明决定。

接下去的日子，佟育仁更是郁郁寡欢，情绪低落。每天手术室事毕以后，他也不再常出现在我的实验室里，我们既对他爱莫能助，只好把他的事暂搁一边。大家都忙碌着自己份内的工作。沈欣宜的实验已经做出了一些结果，她和我商量讨论了一下，我觉得她已有足够的资料可作一篇简短的报告发表。于是，她把所有的资料都拿上去和达士纳商量。谁知达士纳对生物化学一知半解，但又要摆出一副权威的老板架势，对沈给她过目的数据诸般挑剔，多方刁难。沈一本中国人尊敬上级的传统，在达士纳面前忍气吞声，不发一言，回到我的实验室里才气愤难忍地抱怨达士纳无理取闹，欺人太甚。我知道一般美国人的脾气，都是欺软怕硬，你若不跟他据理力争，他们就认为你理亏胆怯。于是，我帮着沈把达士纳所说的每一点、每一条都从文献上找出驳斥证据，再鼓励沈上去和达士纳申辩。达士纳见自己理亏，最后只好傲然地说：“以你的英文程度，我看再给你 3 个月，你也写不出一篇像样的东西来。你还不如安心地多做些实验，以后等我来替你写。”这话一出，居心何在，一目了然。沈一气之下，决定不眠不休地也要先把这些结果送出去，以免在她回国以后达士纳据为己有，我答应尽我最大的能力帮她的忙。3 天以后，在我的修改和文字润饰之下，沈终于把两篇颇有内容的实验论文交给了达士纳，她无话可说，只好帮忙寄了出去。从此对沈另眼相看，客气万分。

又过了一些日子，在一个星期六的下午，我的女儿匆匆地从朱婷老师家里学琴回来，满脸迷惑不解的神色，一进门就对我说：

“妈！朱老师疯了，我从没看见过她今天这个样子。”

“小孩子别胡说八道，告诉我究竟发生了什么事？”我关心地问她。

“你记得圣诞节时姨妈送给我的那架自动照相机吧，这些日子里，我照了一大堆相片，前天才拿出去冲洗。今天在我到朱老师家之前，顺便从店里拿了出来。到了朱老师家，我顺手就把那些照片放在钢琴盖上了，开始练琴。坐在旁边的朱老师随意问我，她可不可以看，我说当然可以，心里还很高兴可以让朱老师欣赏一下我的第一次杰作。谁知道，几分钟以后，朱老师突然把照片掉得一地都是，手中只捧了一张，然后掩面痛哭，同时嘴里喃喃地说：‘是他，这一定是他，他就是算烧成了灰我也认得。’她的脸色突然变得好难看，吓死我了。她接着又用双手摇我的肩膀，向我吼叫：‘告诉我他在哪里？我要去找他！’我偷偷地向她手指着的人看去，认得他是住在我们邻居凯利小姐家的中国医生，圣诞节时到过我们家的您的同事，但是就是想不起他的名字来。我只好把我知道的一切告诉朱老师。她略为镇静了一下，就告诉我她今天不舒服，没法再继续下去，叫我回家，下星期再去。妈，你说朱老师是不是真的疯了？”我的女儿莫名其妙地向我追问，我虽心里明白，但一时也感到心慌意乱，不知我女儿一时无意闯下的祸事，以后要如何收拾。

那天傍晚，朱婷来了我家，她憔悴不堪，双目红肿，和一个多月前站在音乐台上的她相比，骤然一看，好像相隔了30年。她和外子及我女儿客气地打了招呼以后，就悄声问我能不能和她单独细谈。我把她引进了我们楼上的书房，轻轻地关上了房门，她就迫不及待地往前拉住了我的双手，细声地要求着：“丽丽，请你无论如何帮我这个忙，我要见一见佟育仁，他是我30多年前相爱而有过婚约的人。”不等我的回答，她接下去告诉我：“今天下午从家梅的照片里我就认出了他，但因为家梅说不出他的名字，我惟恐有万分之一的可能认错了人，闹了笑话，所以，在家梅走了以后，马上打听出张君的电话号码。我知道，假如佟育仁真的在纽约，张君一定知道

的。张君开始时支吾其词，在我再三哀求之下，他告诉了我，育仁的确在3个多月前来了美国，但他已经不再是我知道的育仁，30多年的沧海桑田，已经把他折磨得心力交瘁，再也没有勇气面对任何感情上的波涛。再说他已有儿有女有家室，再过几个月就要回国，和我相见不如不见。张君坚决地拒绝带我去见育仁。丽丽，他们都不了解，我实在无意再续前缘。我当然明白以往的青春、欢乐和无邪的恋情，早已随风而逝，永不会再归来，但我最少还对他保留了一份完整无缺的爱，和一万多个白天和晚上积存下来的关怀。33年前，我不成熟、自傲，是一个被娇宠坏了的大孩子，我那时不能接受他弃我而去的决定，我认为他爱我不深，他母亲的分量在我之上，自私的我根本无法了解许多做人的道理。我残忍地刺伤了他的心，让他孤寂哀痛地离开香港。”

“他走了以后，经过了无数痛苦的岁月，我慢慢地醒悟了过来：我既如此爱他，为什么当初不能站在他的立场着想？他当时没有选择的余地，我却愚蠢地不去选择，我可以随他跳火坑、下地狱，那至少有他在身旁，可以避免我那以后无尽无绝的空虚日子，悔之晚矣。从此天涯海角，我在每一个追求我的人身上找寻育仁的影子，结果我发现没有一个人能取代他在我心目中的地位。最后，我终于在宗教里找到和平和安慰。我曾经默祷上苍，给我一个再见到育仁的机会，不管在什么地点，怎样短促的时间里，我都要用我有限的力量，永恒的爱，去抚平我给他的创伤，让他知道，在我们分手以后的那些岁月里，我从没把他忘记，他永占我生命中最重要的一部分。我不再求回报，我不奢望获取，我只希望有机会付出和给与，因为我已经从神那里领悟到爱的真谛。”朱婷声泪俱下地向我诉说着，我也被她的真情感动得热泪盈眶。当我们两人的情绪都稍为平静一点以后，我拨了一个电话到凯利家去找佟育仁。我知道佟育仁是个君子，假如直接告诉他朱婷在我家，希望和他见面，他是没有法子拒绝的。当我放下电话以后，朱婷马上紧张起来，她

不断地问我,是否她的脸色很难看?眼睛太红肿?或许她不应该在今天见他?或许他们是真的相见不如不见?或许佟育仁已根本不在意她了?她是在自作多情、一相情愿地作着各种打算。她坐立不安,像一只热锅上的蚂蚁,对我从旁的安慰,根本充耳不闻。我们那等待中的10多分钟,对她像是10个世纪。我看见她几次冲动地似乎要夺门而逃,几次对楼下轻微的声音引颈切盼,继而黯然。终于门铃响了,她从椅子上惊跳了起来,马上用手神经质地整理着头发和衣裳。我匆匆地下楼,开了门,把看上去同样紧张失措的佟育仁,无言地引到楼上的书房里。我轻轻地关上了房门,让他们两人去诉尽那千年万载的牵挂。在我模糊不清的视线里,我似觉得当那两双泪眼交接的刹那,他们那已被岁月留痕的面孔,突如回光反照,奇迹般地映射出美丽的青春光辉,以及岁月无法夺走的爱恋与光彩。

那以后,我常在我们医院的出口,或是凯利小姐的屋前看见坐在一辆赤红色小轿车内等候着的朱婷。我相信,在这段时间里,在纽约大都会博物院和歌剧场,在现代艺术馆和林肯音乐厅,人们一定会注目到这对美丽的东方恋人,艳羡着他们那种不被岁月冲淡、不需动作表现、只从彼此眼波中传达出来的刻骨铭心的情意。谁能猜想到这是一对只有过去、没有未来的爱侣?

又一天,很意外地佟育仁再度出现在我的实验室里。他告诉我和沈欣宜,他最近身体常常感到过分的疲乏,而且有好些生理上的变化,使他怀疑他早年以为已经根治了的癌症,是否又开始蔓延。他早上已在医院那边要求作了一次彻底的检查,明天将有正式的结果。他是一个经验丰富的外科医生,心里有数,认定明天结果一定凶多吉少。我俩只能做些空言的安慰。

第2天结果出来了,果然不出佟的预料。他有肾癌,而且已经蔓延到身体的其他部位,就算是在这一流的纽约癌症中心,有一流的医生和设备,大家也是束手无策,根本无法为他开刀治疗。他

很镇定地接受了这死刑的宣判。许多中国同事听到了这个坏消息以后，都跑到我的实验室里来打听一下能有什么可以帮忙的，大家相对黯然。反倒是佟，他苦笑着安慰大家：“死对我个人来说，是再干脆不过的事，一切烦恼痛苦，一了百了，从此没有牵挂。”他嘴上不说，大家心里明白，就在他将去未去之前，如何能安心撒手离开那对稚龄儿女和高年的寡母？同事们热心地为他安排了2个星期后回国的机票，并且要他写下带回国的货单，大家分头为他采购。裘安在听到这个不幸消息以后，红着眼睛向我私下忏悔，她当初不该在佟抱怨腰酸背痛时，作了那些不敬的笑话。

当天晚上，朱婷就把佟育仁接到她的家里。每一分钟的相聚，在他们来说都将是永恒的追忆。那2个星期里，朱婷通知所有学生，她暂停教学。在佟育仁离美的头一天，我特意到附近的商店买了一些孩子们喜爱的巧克力糖和小巧的电动玩具送到朱婷家，预备让佟带回去给他的孩子。远远地，我就听到了从她屋里流泻出优雅的琴声。门是虚掩着的，我轻轻地推门而入，一眼看见客厅里沙发上躺着脸色苍白的佟育仁，他正在闭目养神，身上整齐地盖着一张羊毛毯子，他眼睛半闭着，脸正朝着客厅中央的大琴。朱婷不经意地用手轻弹着琴键，让轻柔的琴声在四周的空气里飘荡流连，自己的双眼却款款情深地盯视着沙发上的佟育仁。他们两人同时惊觉第三者的介入，佟立刻从沙发上坐直了身子，同时和我打着招呼，朱婷也从琴凳上起身。我把我带来的那些东西放在佟的身旁，告诉他那是让他带回去给孩子的。他谢了我以后，指着朱婷说：“丽丽，你太客气了。其实朱婷什么都想到了，买了4大箱的衣物玩具和糖果，家里人人有份，早已托海运给我带回去了。她太过分了，这还不说，不顾我的反对，又在这边替我每个孩子立了个银行户头，我回去以后若让别人知道了，还有得一番麻烦呢！”朱婷从厨房里倒出了两杯热茶，一杯递给佟，一杯递给我，看见沙发上的那些东西，赶紧说：“正好，我忘了把买的東西留下来一点给育仁提在

手上，全寄走了。这些东西刚好给孩子们接到爸爸之后，马上受惠。”

第二天是星期六，我们同事六七个都一早分头到了机场。佟回国的飞机 10 点半起飞，佟育仁是由朱婷自己开车子送来的。当他俩步入候机室时，大家都惊奇地发现，佟虽然面带病容，苍白憔悴，但却没有半点悲戚伤感的样子，和每一位同事分别握手道别。朱婷静静地跟在他的身旁，只是用眼睛深情地留意着他的每一个动作。

时间到了，该是佟上飞机的时刻。他和每一位送行的人道别之后，转向朱婷，他小心地从上衣口袋里拿出了一个小小的钻石戒指，颤抖地套在朱婷的左手无名指上，同时向她说：“33 年前，当我回大陆的时候，你把这戒指交还给了我，它伴我度过了多少孤寂凄苦的岁月，如今我又要走了，这回是我把它交还给你，让你为我保管。”朱婷激动地拥他而泣。

3 个月以后，上海传来消息，佟育仁终因癌症不治而逝。

冬去春来，朱婷仍旧继续她的教琴生涯。她庭院里的花草，依然迎风展颜。

不久，沈欣宜也回国了。我那风烛残年的父亲，在几次进出医院之后，终于离开了这早已与他没有关联的人世。我们在把他火化以后，又移葬到离我家不远处的枫林谷坟场，和 2 年半前去世的母亲同穴。

2 年多前，母亲去世以后，我们曾到纽约附近看了不少坟地，最后才决定枫林谷坟场。它吸引我们的地方并不单是它那风雅的名字和地点的方便，最主要的是：它是这高级住宅区里比较新的坟场，既远离闹区，又不属于任何一个宗教或社区团体。走进了这个地方，就像进了一个公园，夏天到处绿草如茵，高大茂密的枫树随风招展，秋天满园满地都是红、棕、黄各色的枫叶，在微风里飘荡。整个坟地只划出了两个地区可以设立高出地面的墓碑，其他地区

全部规定限用固定在地面的铜牌，身临其境，也没有进入墓地的感觉，更不会有进入一般老坟场的阴森恐怖的感觉。

清明那天，我提早下班，买了一束鲜花，和我大姐约好把已放学了的两个孩子，我的女儿和她的小儿子一齐带了去扫墓。早上还是细雨纷纷，到了下午三四点，天气突然放晴。我们在那棵才发新芽的大枫树下父母坟前的花瓶里插上鲜花，每人上前鞠躬行礼，然后大姐和我就把带来的草种小心地撒在父亲的新坟地上，并把四周的杂草和霉烂了的树叶清除干净。两个孩子就向四周荡开了去。不久，家梅跑回来告诉我：“妈，我在那边看见朱老师，她跪在一个坟前清理和撒草种，就和你们现在一样。我奇怪那死的是谁？”

“小孩子别瞎说，你一定看错人了，我从没听过她有亲人在这边过世的。”我不容置疑地驳斥着家梅。

“姐姐说的是真的，不信等下我们开车子绕过去看。”进英帮着表姐说话。

果然，我们车子随孩子指示的方向弯过去，远远地看见长发披肩的朱婷，她正跪坐在地上，全神贯注地用一块抹布在细心地擦抹着那在阳光下闪烁的铜牌，她身旁是一罐擦洗铜器的喷药和一个装草种的胶袋，铜牌前的花瓶里插满了鲜艳的玫瑰。

光亮的铜牌表示着这是一个新坟。想起了在中国去世不久的佟育仁，我无法压制自己的好奇心，立刻叫大姐把车开到坟场入口处的办公室。我因为父母先后都葬在这里，前后来过不少次，和办公室里的两位办事员都相当熟悉。进去以后，和她们打了个招呼，我直截了当地问其中的庄士顿太太：“你们这个坟场允不允许埋葬空棺？”她奇怪地注视着我，然后回答：“只要你的空棺让我们检查过的确没有人，我们当然无权反对，否则，你知道埋在这里一定要先出示死亡证明书的。”她忽然福至心灵地笑着对我说：“你一定是指佟太太的事，你认得她，对吗？可怜的佟太太，先生是个水手，葬

身海里,连尸骨也收不回来!”

“那她葬在地下的是些什么呢?”

“她自己带来了一个很精致的小铜棺,里面是一些她先生生前穿的衣物,衣物上还放了一只小巧的钻石戒指,我们检查完之后,她就叫人把那铜棺钉死,再也打不开了。”

离开了办公室,我叫姐姐把车子开回坟场,到朱婷刚才停留的地方,她已经不在了。我下了车,走近那闪烁的铜牌前,低头看去,几个耀目的字立即跃入我的眼帘:

此为纪念

永在我爱意中的佟育仁(1926~1983)

愿主与他同在

科学家的丑闻

两位声誉卓著的学者，在一次重要的学术会议上发表专题演讲，宣布他们已成功地把一块黑老鼠的皮移植到白老鼠身上。

幻灯幕上也同时出现了一只带着一块黑毛皮的小白鼠。几天之后，管理员不小心将酒精洒在小白鼠身上，奇怪的事情发生了……

走进我们那员工福利餐厅，在我拿取餐具的时候，眼光自然而然地扫向大厅内右手边最里面的一角，心想：不知我们那群中的谁会在这个时候也来吃中餐。做研究工作的人和一般坐办公室的白领、工厂里的蓝领不同，无法硬性规定一个午餐时间。各人总要在自己当天上午的实验告一段落的时候才能抽空去吃一顿午饭，而这顿午餐时间的长短也由那天工作的繁简来决定。这包括两个相连大厅的餐室，全坐满了也只能勉强容下 400 多人，假如不是因为员工们的流动性，加上这自动餐厅的营养烹调实在乏味，整个医院和研究所的 5000 多人实在是无法挤在一起用餐。这时，已经过了用餐的高峰，但我还是拿了托盘站在几个人的后面排队。明知每天的主菜不外是炸鸡、烤鱼和炖牛肉，蔬菜不外是青豆、红萝卜和洋芋，可是在这些都不喜欢的种类中勉强选出一荤一素，这也是一桩煞费周章的事。拿了食物，付了钱，我直接朝裘安坐着的台子走去。

裘安是病理实验室的小主管，在我们研究所已经 30 多年了。这个 50 余岁，但童心未泯、纯朴而又热情的老小姐是一个业余的画家，曾经开过好几次个人画展，在纽约的画家群中也属小有名气。或许这是她的天性，或许出于她不自觉的多方成就感，裘安异于一般实验室里不通人情而又孤癖的独身女科学家；她乐天知命，终日嬉笑自如，对自己日渐发福的身材诸般将就，衣服再三放宽放大，就是不肯节食。她是一个反俗套、反权威的名士派人物，常爱倚老卖老地出些怪招，让行政管理部门的人啼笑皆非。为了抗议食堂饭价太高，她有一天悄悄地在餐具附近贴上一个告示：“今天是本食堂开业 20 周年纪念日，所有刀叉盘碗一概免费奉送，以作留念。本食堂经理启。”当那经理发现的时候，餐具已经被拿得差不多了。他在跳脚之余只能在餐厅四壁贴上几张毫无效果的警告通知。又过了几天，裘安分头在每一幢大楼的电梯内贴上如下的一张通告：“本食堂近日常被食客顺手牵羊拿走杯盘刀叉无数，几至不敷使用。现既往不咎，并为鼓励各位同仁奉公守法，凡在今日中午 12 时至 1 时之间交回本餐室之餐具一份者，可享受免费牛肉包一个，小型冷饮一杯。食堂经理启。”那天上午，许多实验室助理员实验不做，跑到每个实验室的角落去搜罗餐厅食具。12 点不到，食堂经理室门口排了长龙，人手一副刀叉又咖啡杯。

裘安的实验室原来在我实验室的对面，几个月以前才搬到新楼去。几年来常和我们生化组一起吃午饭的习惯并没有因她搬开了而改变，大家一进了餐厅自然就往我们常坐的那个角落走。今天她的座旁好像多了一位我从没见过的东方人。

“丽丽，快过来，让我替你介绍一位你的同胞。”还没走近，我就听见裘安那旁若无人的大嗓门。

“这是俞博士，超佑俞。”裘安一本正经地介绍着。我听裘安嘴里吐出来的“炒尤鱼”忍不住地大笑了起来。

“这是不公平的，你们一定是在笑我对中国名字的发音，我满

以为这次自己一定会得满分的了，俞博士的名字，超就是我们的食(chaw)，佑就是你们的你(you)，简单明了，连一向对东方名字糊涂不清的我都能记住，请问错在哪里？你们为何笑我？”裘安一脸委屈而莫名的表情。

“裘安，你还是和他们一样叫我 Charlie 吧！你的发音百分之一百正确，只是我不愿意被美国人活生生地吃掉(chaw you)，再说，依你们的次序来读我的名字超佑俞，我们的广东话的意思是被开除了，我才开始不久，就要被开除了，这岂不是天大的不幸！”超佑的连珠妙语和那一副惨兮兮的表情逗得裘安开怀大笑，她同时歉然地说：“对不起，我对中文一窍不通，所以才会闹这笑话。放心好了，谁不知道你是全楼工作最勤快的博士？每天最早到，最晚离开，连午餐时间都在工作。想想看，我约了你多少次？我再三地告诉你你要为你介绍一些这个研究所里的中国科学家，今天总算才把你约到了。”

“裘安，你不是不知道，研究士(Post Doctoral Fellow)是所有研究机构里的便宜劳工，我们虽然都有博士学位，但拿的薪水比大学才毕业的实验室助理还要少，责任却比谁都重，实验室里事无大小都落在我们的肩上，延迟到午夜和周末的实验谁去完成？我们。甚至到这员工福利餐厅来吃一顿午饭，对我们也是在时间和金钱上不能经常负担的奢侈，我们只配乖乖地躲在实验室里啃我们太太做的三明治。”

我是过来人，当年的酸甜苦辣仍未忘怀，因此对眼前的超佑充满了同情心。我一边切着鸡肉，一边轻声地安慰着他：“裘安告诉我你是我们新院长固特博士的人，那你该是属于有数的幸运者之一。你们免疫组人多势众，财力雄厚，打铁趁热，在这一段时间内苦一点，多发表几篇论文，说不定明年你就可以升迁了。固特博士对自己的人特别照顾是全所都知道的。”我转脸问裘安，“上几个月《时代》杂志以固特博士为封面的那一期你有没有留下来？”

“我连买都没买。”裘安不屑地说。

“我回去找找看，超佑该看看他们怎么捧你的大老板，他们那篇专论提到固特博士在骨髓移植和免疫学方面的许多成就，好像下届诺贝尔医学奖非他莫属似的。假如真如他们所说，你这下倒是搭上了顺风船，眼看马上就要功成名就了。”我微笑着说。

“算了吧！这全是支持我们这个研究所的财团在背后用钱买的宣传，我就不相信他们那一套。我更看不惯固特博士那组的某些人，得意嚣张，目空一切，惟我独尊。”裘安嗤之以鼻地说道。同时，她又转向超佑：“你不同，我很喜欢你。”裘安这种想到什么就说的风格有时颇让保守的东方人感到窘迫。

“其实，只从外表看，固特博士那组好像声势浩荡，你们就不知道，人多了，是非跟着也多，竞争更激烈，每一个人似乎都想得到固特博士的青睐。我这个小萝卜头如果想和他讨论一个问题，必须在1个月前预订，而且时间多数是清晨5时或6时，每次不得超过20分钟。”超佑向我们诉着苦：“更头痛的是，一个题目交给十几个人去做，于是，大家明争暗斗，互相残杀，人人都想踩在别人头上往上爬。进了那实验室，就像进了原子时代的原始战场。记得我刚加入这个小团体的时候，胸无城府，大而化之，得了一点实验结果见人就讨论，实验记录和笔记公开地摆在桌子上，经过他们几次暗示和警惕，我才知道我的实验结果只能和自己的小组组长讨论，我的记录和笔记在我离开实验室的时候，一定要锁上。我想，大概是《时代》杂志的那篇特写把固特的知名度提高了几倍，他四周的人都抢着要搭上你们所说的顺风船，生怕晚了一步就会被挤下来，所以大家才这样防来防去。”

“超佑，你未免把免疫组的一切说得太可怕了吧！我参加过几次固特博士和你们那组人的专题演讲，印象很深。我觉得你们现在做的研究工作很有希望在癌症治疗方面开出一条新路出来。”我颇不以为然地向他抗议着。

“当然，固特手下有 100 多人，在 30 多位有博士学位的研究员里总有不少俊杰。像我自己那组的小组长——桑马伦博士，他的记忆力惊人，是一本活的科学百科全书，对文献上的任何有关文章，由作者、内容至出版年代编号都能随时奉告，而且一字不错。加上他本人能言善道，难怪固特对他特别欣赏，连升两级。他年龄比我大不了多少，已经是正式院士了，手下就有十几个人。在免疫组工作有一个大好处，经费充足，新仪器一出我们一定有，多贵重的药品照买。我对这些都没有怨言，只是我现在的感受和我在大学研究院时的感受出入太大了。那时，我们研究院的师生都在为科学而奋斗，而努力，互助合作，大家向着一个共同的目标迈进——为增进人类的知识，名利只是附带的产品。现在，名利是最终的目标，个人的荣耀代表了生命的一切。于是，造成了欲得一将功成，不惜万骨皆枯的恐怖局面。”

他这一番话，把裘安和我都说得哑口无言，对这年轻有为的科学后进的幻灭，感到黯然。

看见我们两人的黯然，超佑继续说下去：“你们别误会了，科学还是科学，我现在还是对我所从事的研究工作很感兴趣。桑马伦是皮肤科的医学博士。我们这组的研究题目是皮肤移植问题，希望有一天张三的正常皮肤能用来补救被烧得体无完肤的李四；甚而，我们希望能人工培植皮肤，有朝一日设立一个皮肤库。”

接着，裘安和我也把我们现在的研究题目和他讨论了一下，大家答应有机会就合作。

几天以后，我因为一个费时的实验在研究室里耽误到晚上 8 点多才回家。就在我前往地铁的路上，我又碰见了超佑。

“难得我今天会碰到你，我今天晚了。你平常总是这个时候回家的吗？”我向他打着招呼。

“我今天算是早回家了，我经常十一二点才结束。”他漫应着。接着我们发现大家都住在一个区，两家相隔不到 3 个街口。他告

诉我他太太是个常值夜班的护士，比女儿大两岁的儿子和我的小女儿同是一个学校的三年级生。临分手的时候，我约了他一家周末到我家吃饭。

俞超佑是个典型的广东人，短小精干，直爽坦率。俞太太比先生高半个头，最少多重 20 公斤。超佑解嘲地向我们说他是读完了优生学以后才下定决心向永萍求婚的。今天看见自己的儿女都比同年的美国人高大，证明了学以致用的道理和自己选择的正确。永萍温和大方，是个有内涵而不爱露锋芒的人，这是一对令人愿意亲近的夫妇。

第 2 年的春天，我参加了在大西洋城举行的美国联邦生物协会的年会，听了固特博士的一次专题演讲，他宣布他和桑马伦两人已能成功地把一块黑老鼠的皮移植到白老鼠身上，同时幻灯幕上出现了一只带着一块黑毛皮的小白鼠。这篇报告轰动了整个年会，大家都为这空前的成功感到兴奋，但私下存疑的也大有人在。我却因为不见俞超佑的名字被提到而有点纳闷。

回到研究所以后，我不久就在图书馆里找到了无精打采的超佑，我约了他到隔壁的咖啡室谈天。

“你知不知道固特和桑马伦在年会里发表了一篇皮肤移植成功的论文？”我单刀直入地问他。

“我当然知道。”他毫不带劲地回答我。

“我记得你告诉我那是你在做的研究题目，为什么你的名字没被提到？”我毫不放松地追问着。

“我没有去切那块黑毛皮，我也没有去补那块破白皮，我没份的事，哪来的功劳。”我从没见他表现过这种消极的态度，心里很不以为然。

“本来这与我无关，但我知道他们报告中的许多基本实验的结果都是我们以前讨论过的问题，假如他们用了你的实验数据而又不表你的功，这是没有科学道德而且是不公平的，你一定要力争。”

看着我那义愤填膺的表情，超佑开始振作了一些。

“丽丽，我心里很感激你对我的关心，但事实上，他们所发表的结果中的确没有一个数字、半个图表是我的。我写上去的报告，大概全给他们撕了丢到垃圾桶里去了，因为我那些基本实验的结果和他们期待的相反，完全预测着到目前为止还没有一种免疫抑制剂能促成异体皮肤移植的成功。我的这些结果岂能与他们的鼠小姐玉照同台演出？我难过，并非我的名字没有上幻灯幕，而是眼看着自己1年多来辛苦耕耘、牺牲了许多能和太太共度的好时光，埋头研究实验出来的成果，被视为粪土；眼看着自己对纯粹科学研究的崇高理想慢慢地破碎了，我难过，我真的难过。”

看着超佑那欲哭无泪的表情，我恨不能为他把一切摆平。

两个月以后，我实验室的组长贝利博士从德州的肠癌研究协会年会回来，告诉我们他从一位赴会老朋友口中知道我们这个研究所里正在酝酿着一件本世纪空前的科学丑闻，控制研究所的最高当局和财团正在千方百计地遮盖隐瞒，希望能大事化小，小事化了，保全这建立了快百年的研究所的声誉。他的老朋友不愿告诉他细节，因为整件事无稽得令人难以置信，他无意做一个谣言的散播者，只是告诉贝利，固特博士也被牵连。他预测这丑闻迟早逃不过《纽约时报》的记者。贝利以为回到纽约我们会告诉他事实真相了，怎知这谣言反倒成了我们的新闻。由此可见我们每一研究部门的隔阂，和他们保密工作的成功。由于好奇，心想这事既与固特有关，超佑一定知道，我决定去找他问个明白。最近一些日子，超佑已不再像以前那样终日埋首在实验室里了。每次我到图书馆找参考资料，却看见他坐在那里看报章杂志。把他引出了图书馆，我以奇兵突击的方式向他逼供。

“超佑，你知不知道过几天《纽约时报》就要登出一篇有关你们那组发生的一大丑闻了？”

这一招果然生效，他那并非意外的吃惊表情，证实了他一定知

道真相。

“没想到他们八宝出尽，还是不能瞒天过海。”他略带苦笑地自语着。

“我不能相信别人所传播的谣言，请你亲口把事实的真相告诉我好吗？”我得寸进尺地要求着。

他考虑了半晌，终于说：“好吧！我想既然《纽约时报》都快要登出来了，我也没有必要为他们保守这公开的秘密了。”他那如上紧了发条的表情慢慢地松弛了下来。我感觉到他好像突然被人解去了一个被迫背负多时的包袱似的，暗中松了一口气。

“你知道咱从两个多月前固特和桑马伦的皮肤移植论文发表后，可说是轰动了全球的医学界和科学界。许多世界一流的医学研究机构都经常打电话来探求实验的程序和细节。到处都在重复和改进他们的实验，希望能尽快地把这个成果从老鼠身上搬到人类的皮肤移植上。但经过了这两个多月的一试再试，就没有哪一个实验室能重复桑马伦的杰作。他们再三地打电话给固特，表面上是要求证实程序的正确，暗地里是表示他们的疑惑。不知道是固特博士被名利冲昏了头，还是他过分信任桑马伦，他对后者一再向他保证他又成功地移植了几个新老鼠的诺言从未置疑，仍旧在每一个科学集会中不断地宣扬着他俩的成功。”

他停顿了片刻，又继续说下去：“两个星期前 NIH(美国国家卫生局，专司全美科学医学发展的部门)决定派几位科学家到我们这个研究所来实地观察并且讨论今后皮肤移植的种种程序问题。头一天固特博士就告诉桑马伦，并且吩咐他把最近移植好的黑皮白老鼠准备好第二天拿去给 NIH 的科学家们欣赏。那天晚上，桑马伦一直留在研究所里没有回家，忙着作各种准备工作。第二天一早，他的秘书发现他烂醉如泥地躺在他办公室的沙发上。同一个时候，管动物的黑人尊尼到动物室上班，他看见一笼属于桑马伦的六只小白老鼠，每只身上都带了一块整齐的黑毛斑。他并没有仔

细地去看那些老鼠，只觉得老鼠笼上染了一点黑墨不甚雅观。心想，这是桑马伦预备给固特和来宾们参观的动物，如果笼子不干净，岂不是自己失职，于是，顺手就把他们经常用来消毒和洗刷老鼠笼子的酒精喷雾器对着笼上的黑渍就喷。这下可好了，一些酒精在无意中喷到老鼠的身上去了。他再一看，乖乖！不得了，老鼠身上一块块原来整整齐齐的黑毛斑全变成了一滩滩的污水渍。同时，更有无数条黑灰色小沟渠，正从这些污水滩中在老鼠身上流窜。他吓呆了，不知道究竟是怎么一回事，生怕自己闯了祸。因为平时我们交情不错，他比较相信我，便打电话到实验室找我下去看一下。我这一看，心里有数，这全是桑马伦昨晚动的手脚，根本不是他动的手术。那些黑毛斑原来就是用我们实验室的不脱色墨笔涂上去的。这黑墨用水洗不脱色，但碰到酒精就完蛋了。我告诉尊尼，这与他无关，他该趁现在来宾未到之前快把整个笼子搬上去给固特过目，交给这个所长去收拾残局。”

“我不知道固特怎样度过那他一生中 longest 的一天。至于桑马伦，那天以后便告病在家。第二天，固特把我叫到他的办公室，他坦白地承认了这件事上他有一部分的责任，他已向最高当局引咎辞职，但他们拒绝了。他们要他为了整个研究院的声誉，维护科学和医学的尊严，不要把这污点扩大，不要把桑马伦一时精神崩溃以后所做的不负责任的行为在没有调查清楚以前公诸于世。他为了顾全大局，决定和最高当局合作，同对也希望我能和他齐心协力。我临离开前他又吩咐我把我以前写给他的报告好好整理出来，交给他的秘书，预备发表。”

超佑怀疑研究所的最高当局在想尽方法掩盖这件丑闻，把他的报告拿去，也不过是一时缓兵之计。由于我们中国人的厚道和一向对上司的尊敬，他一直私下忍受着科学良知的煎熬，噤若寒蝉，给他们机会去做各种准备，深信真理必有坦陈于世的一天。

一个多星期又过去了，他们还是没有一点行动和表示，直到

《纽约时报》科学版登出了这件丑闻的那天，他们才慌了手脚。当天马上宣布组织了一个 10 人的调查团。几天以后，调查团宣布结果：桑马伦因为工作过分繁忙，受了精神和外在的双重压力，情绪有失稳定，精神濒于崩溃。终于在丧失理智和判断能力的情形下，产生了一些不负责任的行为。各位调查委员一致建议向桑马伦推荐彻底心理治疗，暂时留职停薪。

过了几天，桑马伦在精神科医生和研究所公共关系主任的陪同之下，开了一个简单的记者招待会。会中，他把整个事件的一切责任都一口承担下来，然后委诸于自己的精神崩溃，加上酒后失去理性。他同时向大家宣布，他自动引咎辞职，不但将完全离开我们这个研究所，也将永远不再参加任何有关医学的研究工作。

超佑的那些被弃如粪土的实验结果，终于在最有权权威性的《新英伦医学》杂志上发表了，我们都很为他高兴。

又是一天的午餐时间，在里间大餐厅靠右角落的桌子四周坐着一些常客。

“让我告诉你们一些内幕新闻。”裘安故作神秘地宣布着，果然她吸引了大家的注意力。“你们知道为什么桑马伦会那么合作？既没有兴风又没有作浪地乖乖走了？其实他有足够理由把固特院长拉下水的。”

“这是我们刚刚还在讨论的谜。假如我是桑马伦，我就一口咬定是固特借给我的那支染色笔。孤单单地做一个替死鬼，太寂寞了！”史坦利一本正经地说着，引得大家哄堂大笑。

“你说中了，这的确是桑马伦的原意。”裘安故意卖关子，说了一半停了半天，最后才揭开谜底：“但是，有钱能使鬼推磨，支持我们的大财团，为了顾全颜面，不想事情闹大，给了桑马伦 1 年的薪金，请他乖乖地自动下野。”

“你从哪里听来的？”玛利代表了全体听众发言。

“哈！会画画有这个好处，能有机会交到些自命风雅的名门贵

妇,其中也包括了我们的财团亲眷。这是一位与洛克菲勒家属有关的太太透露给我听的,她还告诉了我一件机密……”裘安故意把声音缩小,于是桌子四周的头都不约而同地向她的方向靠近。“据说这个幕后操纵一切的财团也对固特院长非常失望,但暂时为了大事化小,不愿把他也牵扯进去。你们看着吧!再过一些时候,当大家把这涂鼠风波淡忘了,他们就会请他走路了。”

这段消息,引起大家一股无以名状的怅然。

“还有一个谜,桑马伦的第一只补黑毛疤的白老鼠是真?是假?”有人向裘安发问。

“你问我,我问谁?那位鼠小姐早已作古,死无对证了。”

正当这时,超佑托了餐盘向我们这桌走来。他满脸笑容,神色是我见他以来最轻松自然的一次。他静静地坐下以后,愉快地向大家宣布:“我很高兴你们都在,我正好利用这个机会向大家辞行,我要离开了。”

这个意外的告别,引起了大家的激动,大家七嘴八舌地向他提着问题。

“我已决定接受佛罗里达州立大学的聘书。固特要我继续留下,我拒绝了。我再三考虑过:我虽然对科学研究热爱如初,但我却是一个不能把名利放在先、真理探求在其次的执着者。恐怕不能长久地适应这个圈子,我想做一个培育英才的教授会更适合我。”

好一阵子,全桌鸦雀无声。最后裘安举起了她面前的一杯水,其他的人也跟着举起了自己的杯子,大家不约而同地向超佑祝福着:“祝福你!祝福我们的科学真理长存!”

变色的蔷薇

她生于野蔷薇盛开的季节，长在“文化大革命”期间，是一名红小兵。后来，一个偶然的机会有她来到了世界之都——纽约。她能够继续保持本色吗？还是像适应环境的红蔷薇一样变色呢？

5年前的夏天，我第一次在上海见到了谢蔷薇。她那时只身在上海同济大学主修中国文学，奉她母亲——我的表姐之命，前来我停留的旅馆看我。修长苗条的她，上身穿着一件宽身的棉布短袖细花衬衫，下身深色长裤，脚上一双塑料镂空凉鞋，头上梳着两条长长的辫子，额前的短短刘海儿被汗水散乱地粘在一起，一双会说话的明亮大眼睛很精巧地闪动在她那光洁无瑕的瓜子脸上，夏日的艳阳着力地在她双颊涂上了天然的红润。她进门时轻快的步伐和满脸的笑意，带入了室外耀眼的光辉。

“表姨，妈妈没告诉我您那么年轻，我差一点以为自己进错了房门。”她娇羞地告诉我，声音甜甜脆脆地有如清泉灌耳。旅居异国半生，听到如此年轻的女孩子说着这样亲热而又得体的国语，怎不叫我感到惊喜？

继蓉表姐是母亲生前最惦记着的大陆亲人。表姐是我早逝的大姨妈的惟一女儿，自幼常常跟在我母亲身边。当时，表姐不顾她父亲和所有亲朋的反对放弃了自己在美国学画的大好前程，毅然回国，我们一家则迁往台湾。那时，仍是个小孩的我，只记得我那

表姐美得出奇，而且充满了一股自己无法描述的灵气。蔷薇带回了记忆中表姐。

在母亲口中，大姨妈是个完美女性的化身，外公外婆的宠儿，自幼聪慧可人，琴棋书画无一不精，尤其她的工笔仕女图更是栩栩如生，人见人叹。外公曾作小诗鼓励她，云：“我爱芙蓉（大姨妈的乳名）植水滨，亭亭玉立不沾尘。解名须体双亲意，莫教名花空悲泣。”继蓉表姐秉承了大姨妈的艺术天才，从没有放弃她在这方面的兴趣和努力，总算她现在已是全国闻名的油画家，只可惜我那次回大陆的时间太仓促，无法到广州去看望她。

那次短促的会面，蔷薇给我留下了很深刻的印象。回美以后我又常接到她的来信，告诉我她们的近况。她说，在“文化大革命”中，她荒废了10年学业，完全靠后来的自修考上大学，如今她要加倍努力，希望在3年之内修完全部课程，明年提前毕业赴美进修。她要求我做她的经济担保人，我一口答应了。直到她把申请表格填好寄来后，我才发现国内学生英文程度之差，心想，学中国文学而又毫无英文根基的人，来美国将是自讨苦吃，但现在大陆的年轻人个个想出来，只要她有办法，我没有理由劝阻。

第二年的初秋，我在机场接到了我这个表外甥女。她经香港飞此，那边的姑姑把她的两条长辫剪去，额前的刘海儿和齐肩的秀发隐隐留下人工卷烫过的痕迹。粉红色绣花的衬衫，浅灰的褶裙下露出两截修长细致的小腿，脚上是双平跟花皮鞋。她微显苍白的脸上略有倦容，但仍微带羞涩的笑容，那双水汪汪的眼睛好似会说话似的。

“表姨，害您久等了，妈向您问好。”依然是那清脆入耳的柔声，小鸟依人的娇憨。

我家的3个大孩子都已先后赴别州入了大学，蔷薇就被暂时安置在其中一个卧室里。继蓉表姐虽是名画家，表姐夫也是艺术学院的教务长，但两人每月收入总共不过百元美金。蔷薇出国，千

辛万苦地筹足了一笔旅费，身上只带了仅有的几十元，那就是她今后的学费兼生活费了。但出生牛犊不怕虎、充满了自信和无比勇气的蔷薇，毫无半点畏惧和退缩的表示。想当年我只身来美，既有奖学金又无生活费之虑，却是彷徨失落，战战兢兢恍如失巢小鸟。

休息了几天以后，蔷薇已恢复了她的青春活力，精神抖擞地预备在开学之前找到一份工作。她每天一早出发，向附近路上见到的每家中国餐馆进军，以她半带羞涩的微笑，锲而不舍的精神，向老板们自我推荐，博取同情。但餐馆老板以赚钱为目的，非亲非故又没有一点经验的她，只落得天真地乘兴而去，失望地铩羽而归。

该注册了，表姨能不助她一臂之力？蔷薇在注册回来后，向我大发牢骚：“这些美国人真笨，那些女秘书们老说我的名字难念，要我改一个英文名字，我才不呢！明明是个道道地地的中国人，干吗要起个洋名字？”她一副义正辞严绝不妥协的神态，实在令我忍俊不禁，趁机问她名字的起源。“妈妈的静物油画中，最喜欢玫瑰的艳丽多彩，但玫瑰需要细心的料理，加肥剪接。“文化大革命”期间，园林全毁，根本看不见玫瑰。我是她下放时在乡下生的，那时正好是6月，茅草屋外遍地都是灿烂红艳的野生蔷薇，所以他们从小就叫我薇薇。妈说蔷薇虽有玫瑰的娇艳，却没有它的娇生，不是特权阶级欣赏的珍品，却是群众们有目共睹的美色。”薇薇非常健谈、善辩。

薇薇对自己的文学根底，写作造诣充满了自信，大言不惭地以未来的中国文豪自居。开学以后，上了几堂英国文学课，马上发觉自己的水准，聪明地退了这些学分，改选基本英文。她确实是个刻苦向上的好学生，每晚抱着一本英文字典，不到凌晨以后绝不熄灯就寝。

白天一有机会她又向不同的中国餐馆跑。学聪明了，她不再自认没有经验，也不再相信老板们说的有机会打电话给你的推托之词，自己要了他们的电话号码，没事就打过去追问。终于，她那

锲而不舍的精神，打动了其中一位老板的铁石心肠，试用了她几天。几天而已，过后又没有了下文。

薇薇在家时是个很肯帮忙做事的乖女孩子，但国内的生活水准低，她除了以勤补拙外，完全不知道怎样利用一些美国日常生活中所有能够省时省力的产品。开始时，她的无知闹了许多笑话，但聪慧的她，一点就明，而且能够举一反三。在生活态度上，她逐渐由习惯性的顽强反美、反现代、迷于“土法炼钢”的阿Q精神，转变为充满吸取力的一块海绵。嘴上不说，心里有数，对昨天和今天的两个世界有了比较客观的看法和认识，不再愚昧地固守成规。她终于取了一个洋名“罗丝”，主要是因为她已不能忍受被美国同学和教授高呼“响尾蛇”，和老是“肠胃泻”的痛苦。

蔷薇的美，有目共睹，使她成了许多中国留学生的追求目标，但她自爱自重，颇有一套对付他们的软功，拒之但敬之，所以，没被列入不受欢迎的黑名单。她告诉我一件发生在她下乡劳动时的惊险遭遇。那时，十三四岁的她，天真烂漫，有一次独自由甲乡到乙乡，为了省时省力，在半途拦截了一辆货车，上车了以后，发现车上的两位司机神色鬼祟暧昧，彼此眉来眼去之间似有不良企图，她内心惊慌无比，表面却镇定地与他们闲谈，问他们可认得乙乡的王某某，那是她的舅舅。两人闻言色变，马上乖乖地开车把她送入乙村。原来王某某是乙村最有权威的人，她只知其名，未识其人，哪是她的什么舅父大人。

在同学朋友的帮忙介绍下，薇薇终于在上东城找到一份替人烧晚饭的工作，主人是一位在华尔街做事的单身高职妇女，工作地点是在东河边的一幢门禁森严、豪华高贵的摩天大楼内。初去工作的那几天，薇薇好像刘姥姥进了大观园，每晚回来都会兴奋不已，喋喋不休地向我报告她的所见所闻，公寓内的陈设装潢美仑美奂，极尽奢侈美观之能事，20层高楼上，落地长窗四周外的纽约夜景，置人于高处不胜寒的琼楼玉宇的仙景之中，一边是万家灯火，

辉煌高耸入云的摩天大楼，一边是东河上轻歌曼舞，浮光流影的挂彩游船，沿岸连绵不断似飞舞着的火龙般的车影。从她艳羨和惊叹的语气中，我体会到金钱和权位在这资本主义社会所具有的魔力，已深深震撼着这曾经赤脚下乡的土娃儿的心弦。第二学期，薇薇改选了商业系的课，她的借口是：知此知彼，百战百胜，将来中国人若要与美国人一争长短，我们该先了解资本主义的精髓。

不久，薇薇恋爱了。在一个偶然的机遇里，她认识了一位潇洒英俊的美国青年，他是在哥大主修远东贸易的学生，对东方文化很有兴趣，而且想学国语。开始时，薇薇和他两人彼此利用，交换着学习中英文。年轻人每周两小时的耳鬓厮磨，难免日久情生，渐渐地谱出了一首国际恋曲。那是一个周末，薇薇兴高采烈地和他出去看电影，还不到一个小时，却自己一人匆匆败兴而归，关着房门低声哭泣。我纳闷地敲门而入，她立即伏在我的肩上，开始放声大哭，同时哽咽地告诉了我：“他约我到他公寓去，想和我上床，我拒绝了，他生气地说要和我绝交，也不愿听我的解释，一口咬定我根本不爱他，只是在玩弄他的感情。表姨，您是知道的，我真心爱他，但他为什么要强迫我去做那种事呢？我们还没有也不可能很快就结婚啊！告诉我，我该怎么办！”看着这满脸惶惑不解的单纯泪人儿，我心恻然。再费尽多少唇舌，我一时也不能让她完全明白和接受东西方对爱和性的不同见解，更无法减轻她在心灵上所受的伤害。

果然，他不再来了。薇薇出奇地沉默，明显地日渐憔悴。

在工作上她也同样地遭遇到挫折。她工作的地方同时雇有另一个每周来两次的清洁女工，那是一位肥胖懒惰但却非常狡猾的黑女人，看准了薇薇年轻脸嫩，总爱得寸进尺地命令薇薇。最后，迫得薇薇忍无可忍，但在真正的女主人面前却又词不达意，被那伶牙俐齿的黑婆姨占尽上风，薇薇只好一气辞去。

一个远亲在长岛新开了一间餐馆，在我再三的请求下，勉为其

难地录用了薇薇周末做两天的女侍应生。两天短工的进账相当可观,但显然那两天对薇薇来说总是如临深渊、如履薄冰似地战战兢兢。我可以想像得到,餐馆是一个混乱复杂的环境,像薇薇那样单纯而又没有一点经验的女孩子,假如不能同流合污,与其他男女招待打成一片,她是会有苦头吃的。果然,她在同事间是位不太受欢迎的人物;男同事气她的孤高独赏,不和他们去消夜遨游,女同事忌她的清丽脱俗,总是被前来的中外顾客另眼相看,集娇宠于一身。甚至那位远亲的太太——每天坐守柜台的老板娘也看她不顺眼,总在人人前指桑骂槐地给她难堪,给她气受。薇薇都忍了下来,她利用每一个和洋客人接触的机会,勤练自己的英文会话,那耳边的风言风语,反倒激励了她向上自求生存的决心。渐渐地,在她餐馆受气回来的申诉中,我再不见晶莹的泪光,倒是她那傲岸的眼神里充满了挑战,她似乎在宣布着:“有一天,我要比你们谁都成功。”

转眼薇薇在美国已经两年多了,经过她不断地啃字典,勤练习,英文进步神速,会话也相当流利了。她终于脱离了长岛这家餐馆的是非圈,在一个旅行社找到一份计时秘书的工作,暑假时更身兼导游。当她熟悉了中国城内的工作环境,建立了不少人际关系以后,她开始懂得了跳槽,一个接一个地总是往高薪的工作换过去。她做过售货员、记者、律师楼的书记、地产公司的经纪等行业,最后,安定在一份与她所学相近的工作上——在一个进出口行做秘书。这是一家在上中城的一人公司,老板是一位30多岁的中国人,一个半途出身的商人。开始时,他表示对薇薇的才干很赏识,颇费一番心机地把许多教科书外的商业经验和知识教给了她。日子久了,狐狸尾巴渐渐露出来了,原来他另有企图。经过了过去两年多的磨练,精明的薇薇已很有对付这类中年色狼的良方,同时这份薪水不错而又能来去自由的工作她也不愿放弃,于是,她想尽办法,和居家坐镇的老板娘搭上了线,不时约老板娘来公司一道吃午

餐或饮茶，给老板一个随时随地会有突击检查的心理压力，他也就不敢对她过分放肆了。她除了在这方面偶受困扰外，也常向我发些牢骚：“像我老板这样一人的外贸公司，资本小，信用差，能求得一时生存，终难有大发展；而且，大多数最后被资本大的外贸公司蚕食吞并。在办公室里，我常见这些衣冠楚楚的老板们，为了蝇头小利，锱铢必较，口出恶言，面目狰狞，由绅士变成流氓，由淑女变成泼妇，丑态百出，好不恶心。我志非此，我希望有一天能打入美国资本雄厚的国际贸易公司，利用他们的支持，来开拓中国市场，只是我知道这种公司门禁森严，我既非长春藤联校毕业生，又没有人事关系，只有望门兴叹的份！”

薇薇快毕业了，她显然已完全忘了刚来美国时学成归国的抱负，开始有点为今后的居留问题操心，我则认为女大当嫁，最好两个问题同时解决。我突然对在我工作的研究所里的年轻小伙子感兴趣起来了，利用午餐时同事们在餐室相聚的时间，我总爱放眼四望，一旦见到年轻而又容貌端庄的黄脸孔，立即四下打听，他结了婚没有？在哪一部门做什么事？我曾经厚着脸皮自动接近两位我认为资格条件不错的小伙子，其中一位的回答是：“欢迎您的外甥女能来参加我们每周的基督青年团聚，每星期天上午 10 时在 × × 路 × × 堂。”另一位相当清秀英俊的年轻博士，在听了我的单刀直入的陈述后，脸红耳赤，娇羞腼腆，好像我在当面向他求婚似地，场面非常尴尬。事后，别人告诉我，他是个可疑的同性恋者。

一个周末，姐姐突然来电话向我求救。她早就答应了一个牌局，但今天突然又有了别的应酬，不能三缺一，希望我能帮忙顶替。我因为认识请客的那家人，自己当天又没有别的重要事情，勉强答应下来，权且滥竽充数一回。坐在我对面的是一位台湾来的退休老将军，在红中白板的空档间提起那令他忧心忡忡的独生子，学有成，业有就，但而立之年犹未娶。我马上精神一振，开始旁敲侧击进一步资料搜集。我知道了 A 君毕业于哈佛大学的工商管理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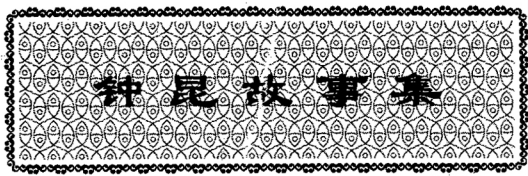
业,现是纽约某大商业财团的 投资顾问,体健貌端,是个只爱念书不善交际的书呆子型,曾经有过女朋友,但现在吹了。我紧张地问这老将军:“您公子找的是什么样的对象呢?”他略作思索地回答:“大概是年轻貌美、聪明能干而又有学问的吧!反正我和我的老伴提出的惟一条件是:她非得是会讲国语的中国人。”我兴奋得几乎把手上的牌飞向对方,谁还会比大陆来的中国人更道地?“老将军,我替您找到一位理想的儿媳妇了。”

经过上一辈人的尽心安排,促成了薇薇和 A 君的第一次会面。我对薇薇的品貌有百分之一百的信心,所以对 A 君事后穷追不舍,并不觉得丝毫意外。但兰心蕙质而又相当活泼的薇薇居然毫不扭捏作态地马上接受了这拙嘴笨腮、拘泥不化的书呆子,倒是出乎我的意料。不久,在 A 君的介绍推荐下,薇薇进了纽约一家很大的外贸公司开始做实习雇员。3 个月后,薇薇被转为正式雇员,做经理助理。A 君在上东城买了一间漂亮的合作公寓,从选择到布置,薇薇做了大部分决定。终于,薇薇要离开这居住了近 3 年的家了。她告诉我:“表姨,您放一千万个心,我自信自己羽翼已丰满,是离巢的时候了。”“那你的婚礼呢?”我颇为担心地追问着。她说:“当一切准备就绪,我将举办一个大婚礼,请所有该请的人,让他们看看,薇薇也有令人目眩的一天。”

果然,半年以后,纽约有将近 500 个人接到了薇薇的结婚请帖。婚礼在闻名的河边教堂举行,礼成后,婚宴在中城的一家高级中国餐馆里举行。

这是一个在傍晚举行的别开生面的烛光婚礼。当我们在斜阳余辉下步入那庄严高大的教堂时,只见四周壁柱花团锦簇,烛光灯影,举行婚礼内圣坛也是由无数色彩缤纷的鲜花堆砌而成。教堂内早坐下了一批批衣冠楚楚,浓妆艳抹,珠光宝气,都在引颈盼望的中外贵宾。在结婚进行曲的乐声里,两位天真烂漫的花童花女走在缤纷的花瓣铺砌的甬道上,在 4 位如花似玉的女傣相的缓慢

前导中,头披白纱,身穿后摆拖地数尺的纯白纱结婚礼服的新娘,在她庄重的美国老板的牵引下,悄然地步向了圣坛。令人屏息惊叹的薇薇,在那闪烁的灯光下,在朦胧的轻纱里,像凌波仙子,随着仙乐,飘临人世,那么圣洁高贵,如幻如真。我情不自禁地热泪盈眶,真难相信这就是4年前曾和我顽强辩论的女孩子——一朵几经风吹雨打,却能昂首傲视群芳的白蔷薇。



神農本草經

心愿

每次在报章杂志上看到令我心动的好文章时，心中总是涌起某种莫名的波动，一方面是羡慕别人为何能把自己的所思所想完美无缺地表达出来，另一方面又常常不甘心自己为何就没有这种表达能力而失去能与大众共享的机会。一向自觉并不是一个文笔太差的人，在女师附小读书时，别的功课都不成，就是作文常常被贴在壁报上，而国语日报儿童版中也登过那令我小小心灵欣喜无比的小文章。从初中一直到高中，作文都是自己认为最得意的一门功课，尤其记得初中一年级时一位影响我至深的国文老师贾馨风，曾不止一次地在我作文簿上圈圈点点写道：“顺手写来自成佳句，颇有写作天才，望继续努力。”可惜他在任课一年后忽因癌症去世，我失去了精神支柱，似乎一下子所有的信心都跟着消失了。除了在大学时代有感而发的两篇文章被登在校刊上外，这些年来，只偶尔写写日记就再也没有提起笔来，恋爱、出国、结婚、成家，原都是大好的写作材料，可是一懒散，再加上不进取，就白白地浪费了10多年的光阴，心灵蒙尘而笔头生锈，更变得语言无味而面目也快可憎了。

这3年来，最后算是安居在东部的山城，离开了图书馆的岗位，专心于两个女儿的教养，空闲的日子渐渐增多，在单调平静的生活之中，思潮经常起伏，可是一提起笔就是觉得有千斤重，变得完全没有信心。10多年旅居国外，甚至有时觉得字都不会写了，

可是这些年来的生活体验和形形色色的异国生涯,真有不少值得写的事。就算是笔有千斤重,也得试试自己有没有这个能耐能再提得起来,能把生活中点滴乐趣和哀愁勇敢表达出来。这样做,不是比整日在电话中和朋友们东家长西家短地瞎聊有意义得多吗!不怕失败,去多读多写这是我今年新春的第一愿望。

暗 恋

从早上上课到等专车为止，逸云就被学校里的周末气氛弄得心神不安，显得特别烦躁，因为她心里想：周末永远不会属于我的，我永远不会找到那个我爱的人共度周末；看着她们一个个的脸上，都是那么洋溢着青春的欢笑，玫瑰般的脸颊，透露出芬芳的气息，而我呢？却像一只蜗牛缩在角落里，永远抬不起头来，更永远进不了那欢笑的人群。难道外表的缺陷，就永远地使人痛苦吗？面对着自己心爱的人，却只有站在一旁偷偷欣赏的份儿。3年了，他仍然是如此的英俊、潇洒，他可知道有一个女孩子在痴痴地爱着他吗？尽管他根本就不知道有此人的存在，他毫无顾忌地高声谈笑，那爽朗的声音，震荡了逸云的心房，在他旁边永远变换着漂亮的女同学，她忌妒，可是配吗？她的感情深埋在心中，只有自己才知道。现在她眼睛又潮湿了，因为看到他正在亲热地和旁边一位女同学低声窃语。从开始起，她就知道这是一场无望的梦，可是她仍然让自己痛苦、憔悴，看着别人演戏吧！然而，我怎能忘记，那该是3年前的事了……

逸云知道自己一点都不美，黑瘦的脸上，配着几点麻子，年纪轻轻的，头上已经有了白发，尽管如此，可是在进大学的前几天，欢笑使她暂时忘掉自己的缺陷，嘴边挂着笑意，跨进了这巍峨的建筑物——××大学。在选课表的桌子上，她第一次遇见了他，那幽黑深凹的两只大眼睛，那微笑带着一丝傲慢，她的心已被紧紧地摄住

了,害得那天差点把3个学分的必修科都忘记选了,整天在脑海中浮现的就是他的影子,那挺直的身材,高傲的笑容,多么地使人不安。18年来,她纯洁的心灵,初次被一位陌生的男孩子完全占据了。她害羞,又加上极度的自卑感,使两人之间筑起了一道永生不可逾越的高墙,她很少露出笑容,更不是男孩子所乐于接近的人物,她也不愿和别的男同学多谈几句话,她的心,已经为了另外一个人牢牢地锁住了。她丝毫不露痕迹地爱着他,永远注意着他在球场上矫健的身手,辩论会上滔滔不绝的辩才,学生会里大出风头,他的一举一动都被逸云注意着,而他却丝毫不曾察觉。多少清晨,多少黄昏,她目送着他上车,下车,偶尔心房会有一阵剧烈的疼痛,为这无望的爱情而绝望……同学3年了,只有一次在街上,两人偶然碰到,为了遇见自己同校的同学,他举起手想打一个招呼,逸云却低头红脸走了过去,此后再也没有这样的机会了。

每天早上照镜子时,是她最痛苦的时候,她对着镜里黑瘦的人影,会觉得有一种无奈、刺心的难过,为了这张脸,她无法鼓起勇气来接近他,可是看到镜后母亲歉疚的脸色,逸云只好让眼泪往肚子里流。妈妈已经为她尽了最大的努力,为了替她做一件新衣服,整整熬了两夜,可是却无法弥补女儿心灵的创伤,寂寞不能说明她的心情,空虚更永远伴随着她,她多么地想在母亲面前大叫:“妈,我爱上了他,那个全校所崇拜的偶像啊!”可是这又有什么用呢?除了增加母亲的烦恼——自己生了一个不美的女儿,她怎能了解自己女儿埋藏在心中的情愫啊!

3年了,她在男同学的评论中是一个肯帮助人、不苟言笑的好女孩子,有丰富的内在美,更是教授们所称赞的对象,可是,却有谁知道她内心是拥有如此热烈的感情?在1000多个日子里,她曾不止一次地克制这份热情,可是却永远无法办到,一见到他时,就完全崩溃了。上专车了,他和一位女同学坐在前面,她却挨着后面的位子坐了下来,眼光又似乎在无意中往他身上溜去,他仍然永远带

着那种志得意满、似乎永不知失败为何物的微笑。这已是最后一班车了，车上的同学寥寥可数，她忽然听见旁边的一位男同学的笑语。“好啊！××，你俩订婚那天，为什么漏了我的帖子，等着瞧……”还没有听完。她神志似乎完全模糊不清了，头好像忽地被人打了一记闷棍，就像是连这最后的一丝希望也都幻灭了，从此以后。他将永远属于一个人，那位幸福的女孩啊！在恍惚中，她望望那位女孩，正紧紧地依偎着他，流露出无尽的情意。到站了，她随着人群往下走，家，哪里是家呢？我要回去，哭，哭吧！把3年的感情之泪哭干！！她茫然地向前走着，走着，在车马喧声中，失落了她那黑瘦的影子……

晓 婷

6个月前的周末对于晓婷来说是毫无意义的,那只是表示又一天的开始罢了,而且是更头痛的时刻,因为一个礼拜堆积下来的功课又该是总结账的时候了。面对着那一堆破烂的课本,徒然使人有欲哭无泪之感,真恨不得把书全部撕成碎片,可是老师的话又在耳边响了起来:“你们再忍耐几个月可不可以,考进了大学,你们爱怎么玩,就怎么玩,再也不会有人管你了。”想到这儿,她嘴角挂起了一丝苦笑,捻开了台灯,微黄的灯光照着她那张本很俏丽而今却因夜车开得过多而两眼微凹的脸蛋儿,为着那个希望,那个美丽的远景,在深夜中读着,读着……

不管是否考进了第一志愿,晓婷都会心满意足,台大、师大,有什么希奇呢!和班上那些啃书虫混在一起,那才叫没意思呢,学院和大学原是一样的,所以,她满足地脱离了中学生活。

短发、白衣、黑裙的时代,已经在她的心目中埋葬了,过去的6年生活,不过是一场已经消失的梦;现在又步入了一种新的、充满了兴奋和刺激的生活,而她要好好地利用,把6年浪费的时光好好地抓回来。

晓婷虽不是一个绝美的女孩,尤其是从前在学校中,永远穿着那一套褪色的旧制服,头发直直的,似乎引不起谁的注意,而现在却不同了,她会千方百计地向妈要一套新衣服,口红也不时地抹了起来,短短的卷发,配着那张甜甜的小脸,挺拔的身材,似乎在几个

月里，忽然成长了起来，几乎每个认识的人，见到她都要打趣一番：“哟！越长越漂亮了，真要认不得了。”她白皙的脸上起了一阵娇羞的粉红，越发惹人喜爱，怪不得走在校园里，其他系的男同学都忍不住要盯她两眼，她心中不觉间起了一种微妙的感觉，“我是长大了吗？我是漂亮了吗？”自然而然，她变得更会打扮了。

大学生活和中学生活，是完全不同的，以前在中学拼命念书的目的，是为了考大学，而现在，目的已达到，该是玩乐与享受青春欢笑的时候了。在这种观念支配之下，晓婷在不知不觉之中变了，往日略带忧郁的黄毛丫头已不复存在，代之而起的是一个乐观、活泼、美丽、谈笑风生的大女孩子。

日子在忙碌之中过得特别快，每个周末，晓婷都有一连串的约会。有时在音乐的旋律之中，她忽然感到有一种莫名的空虚向她袭来，望一望面前的男孩子，他正在满足地对着自己微笑，那种熟悉的微笑，使她想起所有的男孩子几乎都带着同样的顽皮、华而不实的笑容，她想，难道都是一个模子印出来的吗？为什么跟我在一起的，从没有诚实、好学、真挚的男孩呢？噢！因为我自己早已在别人的心目中形成了今日的印象，想到这里，她的心不知不觉地沉了下去，嚷着头痛离开了那正热闹着的舞会。

又是一个周末的晚上，晓婷正在为那推却不了的舞会而烦躁，因为在偶然的寂寞之中，她竟会不自觉地回到了白衣黑裙的纯真的学生时代，那似乎已经离她很远了，那时她正如一朵纯洁的百合花那样无邪，而如今却会有许多无中生有的烦恼，那时只要考试及格，一切的不快便都会烟消云散，而如今种种的麻烦事，却使她摆脱不了，而有时却又甘愿沉醉在这种生活中而不愿挣脱，难道这就是少女的心情吗？一切都是多么令人不可思议啊！

“晓婷！晓婷！”大门外熟悉的声音又响了起来，晓婷的思绪被打断了，她匆匆地对着镜子做了一番最后的审视，理理头发，带着笑容跑下楼去迎接来人，又继续着她那充满了矛盾的生活。

露丝

人和人相处的确是要靠缘分的，就拿露丝和我来说，也可算是有缘了。

3年前，当我们初搬到郊区时，朋友为我们找了一间复式公寓，位于山上，环境优美。搬家车子刚刚停下时，一个矮胖的中年太太满面笑容地跑来和我们打招呼，我心中一阵温暖，立即扫除了初临新地的陌生感和寒意，她自我介绍是住在对面的一位女教师，有一个七岁大的女儿。我家安定后，我请了附近的太太们到家里吃了两次中国茶点，大家都很友善，但可惜我总觉得她们对我这个外国人有点距离，总也无法和她们打成一片，只有露丝例外。

那时我虽赋闲在家，但家中两个小女儿已够我忙碌的了，因而很少见到露丝，同时她天天忙于教书，反而变得很少有交往的机会，可是在每次碰面短短的交谈中，倒觉她是惟一能和我谈得来的朋友，和她在一起，便能无拘无束地谈天说地，她对中国文化也时常流露出一片仰慕之情。我们外出度假时，百忙中她也不会忘记来查查门户是否安全，报章杂志也为我们收得妥妥帖帖。

一年后，我们看上了半山腰一个新开发的住宅区，由于我们实在喜欢那里的环境，就凑钱买下了一幢小巧的房子。当露丝知道我们要搬家后，依依不舍地请我吃了一顿丰盛的午餐，搬家后虽然是近在咫尺，可是有好一阵我们没有来往，我忙着和这儿的新邻居们打交道，但是无论我如何努力，就是无法打破邻居和我们之间的

隔膜,见面时是非常客气、友善,感情就是无法交流,大家谈来谈去就是日常寒暄的无聊话,再不就是表面的彼此称赞一番,我倒不时怀念起露丝来了。有一天,在超级市场买菜时,忽然碰到山上以前的一个旧邻居,她说起露丝要搬家,而且就是搬到我们的隔壁,我一听高兴万分,马上就打电话给她,她们果然要搬过来了。他们搬来那天,我特地做了一大盆炒饭送过去,他们夫妇都很平易近人,我庆幸自己又找回一个能谈得来的异国友人。搬来不久,露丝还是忙于她的教课,另外还选一门研究院的教育课程,但家中总是井井有条,我觉得她真是精力过人,平时和她交往,觉得她谈吐得当,判断也很正确,待人更是热诚。

去年暑假,我的大女儿在她那儿补习英文,有一天她来电话说身体不适,取消上课,我倒也不以为意;过了几天,她脸色很坏地跑来和我聊天,烟一根根地抽个不停,提起她的教书工作,她说已决定不再教了,待遇太低而精神压力又大,把身体都弄坏了。我当时安慰她说,好啊!你正好趁机休息休息,像我一样做了六七年的图书管理员现在退而理家,大家作个伴吧!再过两天,她的女儿来找小玲玩,说她妈妈进了医院,我吓了一跳,以为她只是身体不适,像神经衰弱,精神非常紧张之类的。原来是这学期她任教的学校因师资过剩,藉故不再续聘,她心地善良,又不愿告发,受不了这个打击而住院。她在医院住了近两个月,我写信给她也不见回音,后来我因陪护双亲赴台小住,回美后她亦已痊愈出院不再教书了。

最近几个月来,我们的交往非常频繁;我们一起去缝纫班,我又提议用唱片学西班牙文,她也欣然同意,我尽量想用我的友情去平复她受伤的神经,在一起时也就经常彼此吐露一些心事。我已赋闲在家3年,现在孩子也渐长大,有时嫌家事琐碎不免兴起再做事之念,可是现在人浮于事,尤其是这个小地区,地域观念又重。图书馆的职位难如登天,而她教了10多年书,一下被迫放下教鞭,再繁忙的家事也填补不了她空虚之感,同时一想到被解聘之事不

免心有余忿,我也只好尽量安慰她,作为她精神上的支柱。我们每周见面两次,用心地学,先生看我天天学得满有兴味,笑道:“你可不要逼露丝太紧,否则她精神又受不了啦!”虽是笑语,却也是实话。

像美国这么富裕的国家,露丝的先生也是受过高等教育的工程师,一个好好先生加上一个懂事、可爱的小女儿,环境又无忧无虑,可是她竟然也受不了生活上的挫折、压力而严重得要进精神病院治疗;想想我们这些异乡游子,无根地飘流浮游于四海,面对着非己族类的陌生面孔,更不时要受到各种生活上的压力和歧视,但我们大都能处之泰然屹立不倒,奋发图强乐观地生活下去,甚至出人头地,说起来,我们这一代中国人精神上的韧性,可真算是够强的了。

再见！台北

去年10月，8个星期的回乡之旅，留给我毕生难忘的回忆。回美后，每当我静坐沉思之时，常会回到那美丽的梦中。

事实上，当我决心要摒除一切问题，只身伴随年迈的双亲回台休养之时，就已经在梦中回到了台北。12年了，我由不谙世事的少女步入了中年，台北的一切形象虽在岁月的流逝中越来越淡，可是却长存在我的记忆里。在那儿，我度过宝贵的年华，在父母的庇护下，我有若天之娇女，在自由的空气中，我尽情地享受着生之喜悦；在友情的包围里，优哉游哉地度过了20余年生的珍贵岁月，一旦分离，叫我如何能不想她。假如时光真能倒流，我但愿能抓住那段最美丽的黄金时代，牢牢地不再让她溜走。

当空中小姐报告台北已到时，心中真有一股说不出的复杂感情，就好像久旱逢甘霖，早已迫不及待地要从椅子上跳起来了。咬咬嘴唇证实这不是梦境，而是实实在在地回到了家里，心脏似乎已兴奋得要跳出了胸膛，台北！台北！我终于又回到了她的怀抱。

当3位好友的面庞出现在我的面前时，我实在不能相信我们已分别了12年，都已各为人母了，我心中的激情真是难以形容。丽见到我时，好像眼泪就要流出来了，而我的眼眶也湿润了，她的感情还是直线似的流露，毫不保留，真看不出女儿已快高中毕业，在她的笑语神情中，竟然找不出岁月的痕迹。娥的甜蜜一如往昔，生活安定使她向横里发展，却仍然是那么醇厚可人。初见黛安时，

她那昔日美人坯子的轮廓还在，可也发福了，更增加了成熟的风韵。在姨妈亲友的簇拥下出了机场，一路上我就发觉了台北那惊人的进步，四通八达的公路，汽车如行云流水，霓虹灯闪亮耀人，天桥地下道此起彼落，让我目眩神迷。台北是变了，她已从12年前的小家碧玉蜕变为艳丽的贵妇，失去了那么一点淳朴，却多了让人惊叹的美丽。

回到小弟松山新村的新家，他们夫妇为了父母亲而分期付款买的一楼公寓，三房一厅，宽大舒适，外面还有一个小院子可让妈妈练太极拳。而我们在罗斯福路南门市场的那一幢老房子，早已改建为五层楼的大厦了，听到时，一种若有所失之感不觉油然而生起，但愿我能挽留一切旧有的，但愿时光能静止，但世界是进步的，台北又何尝不然！和家人谈到深夜2点才就寝，清晨7点就醒了，吃完小弟特地买的烧饼油条后，已迫不及待地想出去走走了。

巷口就是理发店，再过去两条街就是菜场，出了门，在街头巷尾里，我终于又找回了旧日的痕迹，走到菜场时，卖鱼老头和卖菜妇人的吆喝，都是那么的亲切而熟悉，街头的路人都令我冲动得想要拉住他们聊天。在美十数载，领悟到了“在家千日好，出门一日难”的感觉。在文具店买了一份台北市的街道明细图，摊开一看才知台北变化之大，进步之神速，从前的荒野郊地，现在都发展为通衢大道和高楼大厦了。有了这份地图，心中着实好像吃了定心丸，不怕迷路了。台北的公共汽车也非昔日的面貌，市营、客运多得不可胜数，有时在站牌下一站，密密麻麻地不知东南西北，只好望牌兴叹，好在有黛安陪伴坐了好几次，真是百坐不厌，即使有时被挤得像沙丁鱼，但心中却是充实的，再挤也不怕。

回到台北的第一个周末，丽和娥就约好了要带我旧地重游，人和园的过桥米粉，是我怀念了十几年的，总算是如愿以偿。饭后我们3个人沿着博爱路、重庆南路边逛边谈心，不知不觉地到了公园。旁边的那家冰淇淋店还在，我却是感慨岁月之不待人。谈谈

走走,不知天之将晚,公园中,一对对俪影相偕而行,一时好像是历史的重演,又好像是似曾相识,青春是多么的宝贵,一去就不再回头了。我们在新陶芳吃的晚饭,盐焗鸡和牛肉丸还是别来无恙,我们3个人在中学时的旧梦又重温了。晚上留宿娥家,她那位做医生的先生常值夜班,就成了她留我过夜最好的借口。看到娥的家布置得优雅大方而舒适,钢琴、古董一应俱全,生活必须品应有尽有,令我不禁怀疑起自己多年在国外的奋斗,也不过是换得衣食无忧,其更深的意义又何在?当初被一股留学的狂潮卷走,却换回了无尽的乡思。也许,能安于现状的人才是真正有福的。

逛台北的夜市真是一大享受,边吃甘蔗,边咬菱角,我真是又回到了少女时代。西门町的繁华和夜生活,虽然有时带给我一丝丝的陌生感,毕竟已经离开了10多年,但是我被包围在无尽的友情和温暖的气息里,即使是回来即碰上了那场水灾,也抵挡不了我对故乡的热爱,我原是在这亚热带的台风和雨季中长大的,那一切只有带给我更多的甜美回忆。初中的几位好友得知了我回来的消息后,就定了每周必须见一次面的计划,到了那一天,她们摆脱了家事,和我尽情地欢聚畅谈,我们压遍了台北市的马路,吃遍了无数的小馆,贡丸、米粉、鱿鱼羹,都是多少年没有尝到的真正的乡味。石门水库的壮丽,芝麻酒店的精致,圆山饭店的美仑美奂,更令人惊喜的是竟然在古色古香的“工夫茶”楼上,遇见了快20年没见的冰,在她的热情相邀下,我们进了圆环,吃了沙茶火锅,完全回到了旧日的生活。

我的旧学生包珈也来看我,我大一时教她英文,那时她还是一个天真烂漫的高一小女孩子,没想到她进了电视界,而且更见到她的另一半,戏演得好极了的郎雄。她带我逛街、购物、参观片场,她还能烧得一手好菜,真是“土别三日,当刮目相看”,她已经是完全成熟的成功的家庭兼职业妇女,在这次回乡中,她增加了我一页多姿多彩的生活。

在欢乐的时光中,8个星期一晃而过,分别又在眼前,我不愿,也不忍心。记得最后的金山之旅,在听涛楼面对着滔滔海浪时,我的离愁别绪一涌而上,深感相聚之不易,但也总有席终人散之时,我来了,又得走了,带走了满腔的友情,更留下无尽的相思。海天相隔,何时能再重逢?但是,我一定会再回来的。

午餐会与太太们

梦路维尔城位于匹兹堡之东，离市中心约有 30 分钟车程，山路重重叠叠，弯曲有致，春夏之间家家户户鲜花怒放，风景优美。由重山之间开辟的 22 号公路四通八达，交通方便。梦城虽是郊区，近年来发展迅速，人口也快接近 8 万了，这儿的中国朋友们大部分都任职于西屋电器公司，也有少数在美国钢铁公司或其他行业，大都是位高职重，声誉卓著。而学校中的中国学生们，也都成绩斐然，功课出人头地，难怪附近的一个小学的校长曾一再表示对于中国家长们的教导有方，深感敬佩，当然使我们大家都觉得与有荣焉。

再说到我们这个山头的中国太太们，算来也有 10 余家之多，大部分都在家相夫教子，可也都忘不了和朋友们的社交，尤其每年到了春暖夏热天气晴朗之际，我们这个圈子里就开始热闹起来。经常的聚会就是午餐，午餐会中，女主人照例是大显身手，一桌好米粉、炒面、寿司、饺子，无一不鲜，而太太们的莺声燕语，更是有趣。大家彼此互诉心声，交换食谱，谈话内容，上天下地，无所不包。这种无拘无束的聚会，一方面是增长见识，一方面更是调剂身心的良方。在家整天面对着柴米油盐，也的确需要偶尔出来松弛松弛，免得囿在家庭的小天地里而日渐孤陋寡闻，这实在是一个大爽心神的好主意。

昨晚接到梅午餐的邀请后，中午兴匆匆地把小女儿打发上学，

就去赴会，梅是我们邻居中的十项全能，师大艺术系毕业，缝纫、烹饪、美容、弹琴无一不精。她来美后，一面结婚生子，一面继续学位，读出来后，因孩子太小，而牺牲了自己的事业。家事料理得井井有条，人更长得雍容大方，处事得体，真是多才多艺。要我开车去接的惠，才刚刚搬到这一区。她是学音乐的，轮廓长得美而秀，说话也轻气轻声，温温柔柔。一进梅家门，我就听见了嘉的声音，她更是我们这儿的百科全书，上至天文，下至地理无一不晓，有任何问题去请教她，她都能为你解决；待人热诚，忠厚大方，真是一个耐心、温柔的太太，我们都说她先生是最有福气的一位。在座的榕是一位极端虔诚的基督徒，家中经常有查经班，对吃非常有研究。两个儿子，经她细心照顾之下结实健康。每次到城中买新鲜水果时大都是她开车，虽是两个壮丁的妈妈了，平常总是红光满面。精神抖擞，穿着入时。我们常赞她是能者多劳，上至糊壁纸，下至洗衣机，有了毛病都是一手包办，夫妇二人更是亲亲热热，卿卿我我，令人有只羨鸳鸯不羨仙之感。萍是台大外文系的高才生，来美国学位读出来后，做了一阵事，也为了孩子而放弃事业。她人长得白白净净，秀秀气气，能干而好学不倦，孩子稍大后，除了考得一个房地产经纪的证书外，还继续选读会计和电脑。每次午餐会如她姗姗来迟，必是从课堂上直接赶来的，她和嘉的房地产业都弄得有声有色，蒸蒸日上，两人还都是中文学校的董事呢！

我们这个地区中，莲是长我们一点的姐姐了，她亭亭玉立，修长适中，念了一个化学硕士，可是也为了孩子而待在家中 10 余年。她的头脑清晰，处事果断，绝不拖泥带水，可惜她就要搬到西部去了。还有云是我的小学同学，颇有洁癖，家中真是一尘不染，连室内盆景、树叶都经常一片片地擦拭得不染一尘，我们相形之下真是望尘莫及；更别忘了在客厅一角的兰，是我们这儿公认的美人，琴弹得好，而两个孩子长得和妈妈一样漂亮，令人羡慕。最后就是美了，她又比我们年轻一些，也是刚搬来不久，她的家布置得漂亮幽

雅,人也长得干干净净,记得第一次和她通电话时,她电话中落落大方的谈吐就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原来她是政大外交系的好学生呢!谈了这么多,发现我们附近的中国太太们真是各有所长,看来我还得要在各方面迎头赶上才成。

第二代的困扰

10 来年了，这是姐姐第一次返台省亲，当初怀抱大志，负笈来美，总望早日学成回归故园，没想到两年之内遇到了香港来的姐夫，姻缘造就，结为夫妇。婚后儿女相继降临，学位一读再读，等到夫妇二人都学成业就时，已变为一家六口的大家庭，即使思乡情切，再也不易行动了。

今年暑期，姐姐终于如愿以偿，带着幺女返台探望父母。近乡情怯，走前好几天都睡不好觉，我虽远在匹城，义不容辞地要求把 3 个男孩子从纽约接来度暑。老大已是快 15 岁的壮丁，结实、健康，是典型在美国生长的第二代，在他们的身上，才感觉到年华逝去之速。

犹记刚来美的那个严冬，是我心情最落寞、最缺乏安全感的时期，一时没申请到理想的学校，姐姐也不放心让我一来就去打工，坚持留我在辛城暂住。夫妇俩靠着一点奖学金维持一家四口的生活，又怀了老三，再加上这个暂居的妹妹，生活实在不易。我又刚离开了可爱的家园，舍亲别友来到这个陌生的国家，心里更是徬徨，情绪经常在低潮之中，幸亏生活中有着姐姐两个可爱的孩子，带给我许多乐趣。两个男孩子，聪明乖巧，长得又漂亮，又逗人，我自己也才跨出校门，和两兄弟玩捉迷藏、抢皮球等游戏，经常一个下午乐此不疲。在绿草如茵的公园中，在他们的笑声里，不知送走了我多少在异乡寂寞的黄昏。

老三一出生,我就离开了姐姐家搬到学校去了,但是年年暑假都和姐姐相聚,也一年年地看着几个孩子像吹气球似地成长、壮大。现在老大、老二站在我身旁,足足比我高出大半个头,他们有了自己的生活与世界,对我这个时来相聚的姨妈,感情不若儿时般的亲密。孩子们毕竟是长大了,想到这次能共度一暑,我真是迫不及待地要想借着这难得的假期,好好地培养一下我们之间的感情。

数周一过,却发觉在异国长大的第二代,在感情、思想和生活方面都和我们小时候不大一样,独立、懂事、自尊心强,可是却少了那么一点我最希求的亲热感。记得我和姐姐小时候一放假,总爱往姨妈家跑,家里菜吃厌了,就到姨妈家去换换口味,等到再大一点,连朋友都带去了,姨妈已成了我们生活里的良伴和顾问,我也很希望几个我爱的孩子能对我有着同样的感情。可惜,历史是无法重演的,他们喜欢吃麦当劳的汉堡包或者意大利的匹萨饼,对我精心为他们调制的中国菜不感兴趣。除了日常的嘘寒问暖之外,我们似乎变得无话可谈,一道无形的墙,挡住了情感的交流,竟然有了代沟,想来想去,语言怕是最大的原因。

几个男孩小时由保姆照顾,说的是英文。姐夫是香港侨生,家中没法坚持讲国语,几个孩子学话后,彼此也就自然而然地用英语交谈,姐姐又是天下最慈爱的母亲,对孩子完全采取美国式自由教育,孩子逐渐变成了纯美式的第二代,一点中文都不会了。他们来此数周,听到我们家中彼此以国语交谈,他们有口难言,不免沉默,对两个小表妹能说国语,会一点简单的字,也颇羡慕,当我拿起中文书想为他们实习一下,却发现真是难以着手。

学中文是一件细水长流的事,只要一不继续,流水就中断了。两个女儿,平时在我们软硬兼施的政策之下,中文勉强通顺,可是说话时已无形中夹杂了许多英文单字,表哥们一来,她们更是如鱼得水,天天和他们用英文谈得不亦乐乎。对于海外的第二代,如要他们仍保持着中国人的本色和谈吐,父母得有多大的耐心啊!孩

子们的本质虽如泥土般有可塑性,但如果在周遭的环境中没有机会用到自己的语言,日久天长,如果父母稍不坚持,一让步,孩子们就很容易忘记了自己祖国的语言,无形中,两代之间就有了距离,而这种代沟不免会阻碍了亲情的交流。

我们这一代的留学生,大多数是受了完全的中国教育,除了极少数有语言天才者外,不管英文是多么流利,总也无法字正腔圆,更难用 ABC 来表现出心灵中最敏锐的感触,更别说是要用英文来和我们下一代来表达那种细致、微妙、纯中国式的舐犊之情了。

生活·美国式

人说美国是儿童的乐园，青年人奋斗的战场。做父亲的，早出晚归，绞尽脑汁，要为求取安定而奋斗，身处异国，要求占得一席之地，不仅只求温饱，更希望能有所作为，做出成绩，不光是为自己，更望能为中国人争口气。每天从实验室回来，虽已精疲力尽，可也意志高昂；即便工作加重，回家时晚，可是每当有好结果出来，也能把一日的疲劳都洗清，夜以继日。只有不断地努力，才能期望不负父母教养成人之恩。

做母亲的，结婚初年，为了支持先生完成学业，得放下婴儿去做事，以维持一家的生活。孩子小时，要按时接送幼儿园，要到市场购物，图书馆借书，学校的家长会，牙医定期的检查，更是此起彼伏，马不停蹄；孩子大些时，事情更多，要负责接送招待孩子们的朋友，中文万万不能中断而忘记了自己国家的文化，为了担心害怕美国这种由于极度民主，而日渐颓废的风气，要使孩子不随波逐流，希望用音乐、宗教来培养孩子优雅的情性和善良的个性，因此学学琴，上上主日学，母亲们也就更忙了。

典型的家庭主妇，清晨起来先得送小的上幼儿园，回来后，赶着洗碗，清扫房子，中午要到学校接孩子回家，路上在超级市场买买家用杂物，回家不久，大的放学了，学琴的日子，就得送到老师那儿，否则在家也得监督孩子练琴、做功课，有时直到黄昏，母亲才放下司机的责任，当然，家事更是永远做不完的。

至于孩子们，真是天之骄子，不知天高地厚，个个都是洋溢着欢笑和天真，在父母温暖的怀抱中生长；美国又是一个物质丰富的国家，一切都以孩子为重，走到百货店，玩具部门就占了半个楼。想想我们，生于忧患，一部分的童年更在战乱之中，5岁前，泥巴、石头和破布就是我最好的玩具，难得有一个旧洋娃娃，等从姐姐手中得来时，已是四肢不全。现在的孩子们大多是有求必应，有时浪费得令我们心痛。有一次，在整理杂物中，发现两个女儿的娃娃们，合起来就有十几二十个，甚至有些还躺在那儿，而家中的储藏室也成了她们堆放玩具的仓库了。

犹记抗战期间，母亲必须跟随因公在重庆的父亲，而把我们暂寄在广东乡下的祖父母处，5个孩子在物质缺乏的乡间，寂寞地度过了最宝贵的童年，胜利后回到广州安居时，真如刘姥姥进了大观园，街上滚来滚去的新式小包车和那凉透齿颊的冰淇淋都让我们目瞪口呆。

老二学校今晨有一个参观农场的郊游，这是她5岁以来第一次离开家单独行动，兴奋得不得了。三四天前就在我跟前啰唆个不停，要带午餐，餐盒内要有巧克力、水果、小饼和酸梅。我送她到学校，车子才停下，她已迫不及待地闯进了教室，连例行的再见都忘了。我站在那儿，若有所失，孩子们渐渐地长大了，不久，羽毛丰满，就要飞走了；但是，在这个异国的土地上，他们是否能安之若素、斗志高昂一若他们的父母呢？看来，我们在宠爱他们之余，还得多教导他们一些吃苦耐劳的习性啊！

谢师宴

没有鲜花,没有美酒,在因陋就简的大教室讲台上,排列着的自制包子、卤菜、云吞、炸酱面、咖喱饺、一壶红茶和冷饮,就是全部的宴席了。这是一次很简单的谢师宴,但却是意味深长,它包含了10个学生对太极拳老师说不尽的谢意。8个多月,在每个星期风雨无阻的学习之中,能有始有终学到底的,最后就是这10个人了。

当匹城中文学校春季班开始时,安排了这项对家长们的特别课程,正式延师义务授课,真是造福了一些有意要练身强心的家长们。太极拳是温1年多前就开始练的,始终没有机会能正式延师,想起来在他的启蒙老师还是妈妈去年冬来匹城小住时开的端,短短的一个多月,学了一些基本动作却带来了浓厚的兴趣。后来,妈妈从纽约寄来有关古典太极拳的书籍,虽然他勤练苦习,却总觉得无法达到无师自通的地步。太极拳实在是一门精奥的艺术,没有老师在旁指点示范,实不易悟到其中之妙处,而且练拳必须掌握练拳的诀窍,才不致盲目瞎练而徒劳无功。如能运用自如,持之以恒,还真是一种能使人心静神怡的松柔运动。

中文班请来的老师黛比,带着秀气、健康、活泼的甜美,年纪轻轻,完全不是人们想像中那种白发苍苍、道貌岸然的太极师傅。她讲课清晰,一张张讲义,有条不紊,清清楚楚,和气中却也自然而然地带着一股威严。有些同学落了课,跟不上了,也只好中途退出。她一丝不苟,从架式、挥拳、抬腿开始教,姿势松沉而动作轻灵,举

手投足之间，自然地透露出一种美和力的组合。在她的比划、示范之下，学生们也都勤勉跟上，课余时间，也彼此切磋琢磨，互相指点。

自从上课以后，每次开车到纽约探亲购货时，他浏览的不再是杂货食物店而是书店了，家中更陆续的收购了 10 余本各种有关太极的书，他还不厌其烦地请亲友在台湾搜罗好书以便练功。多年来胃病缠身，太极拳练习之下，果然有减轻之势，最显著的成绩就是体重已快恢复到学生时代的重量了，那代表中年人的腰围也好像小了不少。太极拳如能持之有恒，想来真是强身、治病的妙方，更能延年益寿呢！妈妈已是 70 开外了，也就是因为 20 多年来的勤练不辍，所以前年一次大病，全身大手术也没有能把她打倒，病后精神体力恢复得很快。

黛比的 10 个学生，每人带着家眷大小来参加这个谢师宴，在结业前夕，诚恳地表示了一点敬意。做的菜虽不是山珍海味，买的礼物也不是金银珠宝，但和年轻的老师围坐一起，笑谈吸饮，师徒尽欢。这 8 个月来，都是正正经经地学习，只有在这结业前夕，大家都感到有一种说不出的轻松和成就感，虽然学生的年龄都比老师大，可是在这儿，尊师重道的中国古风表露无遗。黛比教出了这批学生，练成之后，就可以弘扬这个代表中国文化的国粹，一方面学生们都达到了练身的目的，另一方面如能继续精进，不断练习，说不定这 10 个学生中又可带出了一批新的徒弟，中国的国粹也就在自然的方式之下，在海外发扬光大了。

《世界日报·副刊》与我

重新提起已生锈多年的钝笔，转瞬就是 1 年，《世界日报》这块公开的园地，给我们这些写作的门外汉不知增加了多少信心和勇气。流浪人的寂寞，心灵的感慨，生活的点滴，虽是琐碎而微不足道，可是，等待稿子登出后的期待和希望，一旦见报的兴奋和愉快，更为平淡的生活带来了高潮，日子有了寄托，生活也就有了意义，而不再那么枯燥无味了。尤其令人高兴的是，有了读者的共鸣，更是比什么都愉快，多年不见的老友因而来鸿，相交已久的好友，读到文章而猜中其人更是一大快乐，许多萍水相逢的朋友也因而成了知交，精神上的收获真是丰富。

副刊上的作品，大都是字字珠玑而意义深长，更增加了自己的警惕，要去多读、多写、多学习，园地虽是公开的，可是要是写的水平不够，内容空虚，编辑也不会滥竽充数予以刊登的。

寒假期间，赴纽约度假，当天下午已买不到当日的报纸，报摊上连积存的旧报都已售光，精神食粮一旦断绝，心中不免怅然若失，假期完毕，归心似箭，心中想着那叠报纸，又将陪伴着我度过多少趣味盎然的白日和有意义的黄昏啊。

母亲的滋味

撒起娇来十分可爱，睡梦中的笑脸更是可人，但那一声嫩嫩的“妈妈，我爱你”更融化了母亲的心！

敏感、善问、多疑，这是 7 岁的老大；老实、憨厚、倔强，这是 5 岁的老二。两个性格完全不同的姐妹放进一个家庭，真有得瞧了。饭桌上，汽车中，永远听见她们两人像小鸟一样地聒噪不停。两个女儿已完全控制了我们的世界，小小的人儿，好像有着永远用不完的精力。大清早，一起床后就像是上了发条的说话器，有时两姐妹只顾说话而忘了吃早点，非要我大声疾呼她们赶快出门赶校车时才停。看着她们手牵手的身影走出大门，身后顿然是一片清静，一阵惘然，我又开始想念她们了。

结婚初期，学业、事业都还遥遥无期，虽然看到粉团团、胖嘟嘟的娃娃时，也真爱煞，可是不敢有家庭计划。哪知人算不如天算，结婚两年后，发现有异样时，已怀孕 3 个月。当时心中真不知是悲是喜，可惜刚刚领略到胎儿在体内蠕动的喜悦，就不幸小产了。初次感觉到生命的奥秘就落入了失望的深渊，真是一次人生的打击。大半年后，又有了好消息，在两人细心维护之下，紧张中带着甜蜜，担心里有着期待，10 个月后，终于生下了 6 磅 1 盎司的老大。奶瓶、尿布，加上早出晚归的上班生涯虽然忙得不亦乐乎，但是她的降生，却带给我们另一段人生的高潮。做了母亲，好像顿然之间，自己就成熟了不少，孩子一声声的啼哭，一顿饱餐后的心满

意足都带给做母亲最大的快乐。与生俱来的母性,也更随着孩子一天天的壮大而日趋圆满。女儿的五官愈发清秀,逗趣的动作引人开怀,更带来了学校中多少叔叔阿姨们的疼爱。才两个多月,就开始嘴中念念有词而时做微笑状。每当我对她低声细谈轻唱时,她更是乐不可支,人人都说她真是一个快乐的小婴儿。

记得她第一次学会了耸耸肩膀,招手再见时,肩膀耸个不停有两天之久,婆婆笑说她是不是中风了。两岁多时,一个人溜到厨房,爬上高脚椅子,一个不小心,翻了个大跟斗,眼角碰伤出血,马上送急诊。诸如此类的高潮幸好不多,否则真要把人急坏。不到3岁就经常发出怪问,“妈妈,为什么饭要放到嘴里?”真是令人啼笑皆非。

3岁时,妹妹降临到了这个世界,我们的生活又进入了一个新的里程,妹妹比姐姐重了半磅,圆圆胖胖完全不同的脸型,带给了我们新的喜悦。两个女儿相继的降临,增加我们生命的充实感,在异国他乡的生活,也就不再觉得那么寂寞了。

老二出生不久,我就离开了学校,全心全意地带着两姐妹。在日夜不离的呵护之下,妹妹就欠缺了姐姐的那一分独立,难免娇纵。幸好她天性善良,耳根又软,还是受姐姐的控制,言听计从。孩子们虽然是我们最珍贵的掌上明珠,但还是需要管教,以明辨是非,我无法狠下心时,爸爸就出现了。两个女儿都善于利用心理战术来诱我就范,以达到她们的目的,幸好有着爸爸的共同合作管教,否则真是孤掌难鸣。

大致说来,她们算是乖巧、善解人意的。虽然有时斗起嘴来,各不相让,像两只穷凶极恶的母老虎。告到我面前,真是公说公有理,婆说婆有理,最好还是相应不理,或是告慰双方一番,如果自己操心、生气,五分钟不到,她们又已经如胶似漆了。

平时两人在学校或作客时,也文文静静从不惹我担心,更不惹人生厌。老大有一书在手就能自得其乐,老二带着自己的玩具箱

也就能安静一个下午了。回到家里可就完全不同，把女性的爱笑、爱闹、爱哭、爱叫等特点发挥得淋漓尽致；只要她们快快乐乐地不过分，我也就随她们去发展。作客的拘谨，不免压抑她们童稚的天真，在家中的随便、自然和轻松，让她们得到心智的平衡和生活的满足，操之过急而严厉的家教也许会造成不快乐的孩子吧。

诗人约翰·曼斯斐说过“快乐产生智慧”，我对此是深信不疑的。

这一代的孩子们也真幸运，生长在衣食无忧的时代，父母也就有余暇来注意他们的一切，给尽了爱和温暖。女儿们心血来潮时说出一句“妈妈做饭真好吃”，或“我的妈妈是世界上最好的”，偶尔得到她们甜甜的一声赞美，真使做父母的飘飘欲仙。每当静坐写读之余，老二会蓦地出现在我的身旁，叫一声妈妈，亲一亲，哆哆嗦嗦地又走开了，仿佛只要知道有我在旁，就是她们全部的世界，被需要、被爱，对母亲而言，这是一种多么美妙的感觉啊！

病中的启示

“病像一条狡猾、恶毒的小蛇，在毫无提防之时，就无声无息地钻进了你的身体。”

一周以来，全家都在兴致勃勃地期待着这个即将来临的周末。室内有再精彩的电视节目，也吸引不了我们这蠢蠢欲动的一家人。星期六是孩子们学校举办的肯尼公园游乐场的郊游，早已和几家朋友准备妥当，炸酱面、卤蛋、鸡腿、冷饮，让孩子们好好地享受一天，大人也藉此恢复一点童心，舒畅一下被俗事烦扰的胸怀；晚上还有朋友的邀饮；星期天早晨，已预定了席位，在城里的一家餐厅请一对即将远行的夫妇饮饮茶；下午是孩子们的中文班和大人的太极拳，真是每一个节目都不容错过。

星期五黄昏，全家出门采办一小时，踏进家门，头痛即隐隐约约地开始。初时也不甚以为意，吃两片阿司匹林，草草吃完晚饭。收拾好碗碟后，喉头开始发痛发痒。心想，大概是流行的花粉热发了，因此想藉一阵饭后小睡，来驱散全身的不适。但是，不到一小时，头痛欲裂，无法入睡，赶快起床，准备好第二天的炸酱面的调料，做完已全身大汗，喉痛也加剧；整个晚上在床上辗转难寝，身热如火，心中犹自祈祷，但愿不要持续到明天。好不容易到了清晨，唇干口燥，一量温度，102，难怪整个晚上噩梦连连，喉部酸痛开始蔓延，一步步地伸展，已由前面，伸到后面直达耳根之处，看样子，周末的大好节目势必取消之势。两个女儿一早起床，看到妈

妈生病了，失望之情溢然言表，我勉强撑起，一心要爸爸仍然带她们去。和魏家通话之后，他们认为高烧如此，爸爸还是留在家中较为安全，孩子由他们管吧。两个女儿知道还有其他的小同伴，天真的笑颜又涌了上来，高高兴兴地出了门。

室内一片清静，我四肢乏力，只听见他在那头电话打个不停，一连地抱歉之声，先是无法赴当晚的宴会，又得取消酒楼席次，又得告罪于朋友，一个早上，由于病魔的突然而至，把所有预期的计划都搅乱了，更失去了与朋友相聚的快乐。平时身体健康时，以为一切都来得容易，不予珍惜，总是怨天尤人，一旦病倒在床，看到窗外的蓝天白云，阳光普照，而自己却寸步难行，才感受到健康的可贵。他在厨房中，为我炖汤、煮水，心中感到一阵温暖和愧疚，平时也啰唆、唠叨够了，不是嫌他个性忠厚、木讷、仔细过分、不够风趣，就是嫌他做人不够圆滑、不能转弯，在病中才领受到这种平时得来而不自觉的福气而错把他的优点当缺点了。他知道我病时不喜看到杂乱，所以除了做饭，还在那儿洗洗弄弄忙个不休，一会儿又得来探问我的病况，整天就伴着我这个奄奄一息、了无生气的太太。

星期日，连续服阿司匹林也没能把我的温度减低，整个脖子都有点肿了，连咽食物都感到困难。赶快电告相熟的欧医生，告知病情，他决定配消炎特效药，看情形是由感冒引起的发炎现象。吃药后，昏昏沉沉地在床上躺了一天，心中倒还清醒，有着无限的感慨。真是，平时自恃精神不错，疲于奔命地追求一些身外之物，一旦倒下，不能动弹时，才感受到健康的身体才是最大的本钱，能睡、能吃、每天迎着清朗的晨光起床，就是最大的幸福；也只有健康的身体，才能享受到精神上最大的资产——家庭的快乐和朋友的温情啊！

晨起，烧已退，喉部虽然不适，但已有逐渐恢复之势，好转在望，已能下床转动，立刻提笔立下志愿：一要珍惜健康时的一分一秒；二要切记“知足常乐、平安就是福”的箴言。

女儿心

睡梦中被女儿叫醒：“爸爸，妈妈，看看！”她端着一个大银盘，上面放好了麦片、牛奶，还有两片烤好了涂满果酱、牛油的吐司。子玠才不过 10 岁，有时心思细腻得真是令人疼爱，她才刚学会做一点简单的早餐，就迫不及待地要孝顺我们，让我们享受到一次奢侈的纯西式的床上早餐了。

就是在这一年，忽然发觉到大女儿的长成。做妈妈的我性子急，孩子一不如我意，开口就骂，等看到她一脸的委屈，才惊醒，女儿已到了敏感的年龄，对孩子责骂的阶段已得要采取怀柔的政策来代替了。

过去 1 年多，家中有年老体衰的父亲在堂，心情不安的时候居多，顾到老的，就忘了小的，总以为她们自会长大，殊不知孩子如幼苗，真是得随时注入爱心和耐心的甘泉，才能长得茂盛。有一段时期，我的心思全放在父母身上，忽略了孩子们。老二的功课一落千丈，一向喜欢她的老师也觉得惊奇，在和我共同研究之下，才发现这是她需要关注的一种表达方式。果然在我特别的关爱之下，她又恢复正常，功课马上就赶上了。老大自小是一个书虫，真是到了手不释卷的地步。三年级开始，看书速度之快，令我自叹不如。长得一脸清秀，可惜架上了一副眼镜，真是名副其实的书呆子。个性内向，幸好也还随和，这一年来，慢慢也注意打扮了，有时她真已经让我尝到了一点有女初长成的滋味，平日母女静坐聊天，也不再

是无聊的孩子话了。每当看完一本好书时，她喜欢拿给妈妈共享，最近又一口气看完了《小妇人》（作者 Louis May Alcott 的《Old Fashion Girl》），她一脸心满意足地向我说，“妈咪，这真是一本好开心、好开心的书。”我拿着这本好开心的书，到目前为止，还停留在前面几章，女儿已在催着我快快看完可以和她讨论讨论，女儿是大了。

也许在美国生长的中国孩子，由于环境的特殊，身心的发展和国内大有不同，思想真是成熟得快。看到她，又常令自己想到 10 岁时的我，天真、幼稚，整天只是和兄姐、邻居小友在外面野，真正定下心来爱看小说也是初、高中的时候。有女若母，老在很多方面像足了我，可令我不安的是她也同时接收了我的性急和极端敏感的个性，受不了一点儿的委屈。有一次在饭桌上，我又开口训起他们父女不用中文交谈，其实我自己有时也会犯同样的毛病，只是当局者迷。一想到她们的中文已不若往日流利时，心一急，开口就骂，常常事后在女儿的日记中才发觉自己当时的态度不当，幸好女儿还让妈妈分享她的秘密。看到她日记中的喜、怒、哀、乐，才常想到我这个为母的，有时却忽略了她是有独立思想的大孩子，三五岁的孩儿时代，已在岁月的流逝中，消失得无影无踪了；心中有时不无遗憾，但也不得不接受事实，检讨自己教育儿女方式，更得随着岁月的增长而改变。即使是日常小事如练琴、做功课、准时上床等几件事，以往总要三吼四叫她们才做，有时真叫我火冒三丈，有时又是大哭小叫，两败俱伤，发觉了这也不是办法，我干脆换了一种方式向老大说：“子玠，你已经是一个大孩子了，我不要再骂你了，可是你该知道妈妈对你的要求，我们彼此合作，一齐帮助妹妹，好吗？”女儿对我的这番话大为感动，在日记上写道：“妈妈已经说我是大孩子了，我一定要好好地做，让妈妈以我为荣。”

话是这么说，10 岁，究竟才不过是迈入成长里程的头一个阶段，稚意仍存，童心未泯，让父母烦心的时候也还多，我们那爱心和耐心的甘泉还得源源不绝地灌溉下去，她们才会成长成为一棵不倒、茁壮的大树，才能抵挡住在异国他乡未来风雨的侵袭啊！

哀乐中年

父母的老去,令我哀;女儿的成长,使我乐。梦也依然有,可是已经由灿烂的五彩转为清淡的素描,遗憾的是,天真的心,已常被世故所污染,几时也学会了察言观色;那崇高的理想,有时也不得不向现实低头。只有在多年不见的老友重逢时,才又拾起了一些失去的真纯,彼此的白发,有时依稀可见,真正应对了杜甫的那句“少壮能几时,鬓发各已苍”。秉烛夜谈,其乐融融,虽然“明日隔山岳,世事两茫茫”,却庆幸友情依然。女儿们常穿了我的衣服扮作大人,我却在心中向她们呐喊:珍惜啊!珍惜!

电话中传来了母亲的病况,真令我焦心,妈妈求生意志之强,令我们儿女佩服。50岁时,就发现了有心脏和血压的毛病,而且来势汹汹,可是妈妈善自保养,勤练太极,一直平安。5年前又动了割肠手术,去年底,由于照顾父亲过于辛劳,旧疾又发,在医院住了两周,出院时已能谈笑自若。圣诞节时,赴纽约二姐家,那儿有妈妈的老朋友,还有大姐、大哥,真比匹城热闹得多。哪想到,不到半年,又发了肺水肿,究竟已近耄耋之年,可是妈妈坚强的求生欲,使我有着无比的信心。妈妈一生好强,即使在最恶劣的环境中,她也总能给人以泰然处之的感觉。虽然年迈,却毫不龙钟,那端庄、出众的的轮廓丝毫未变。最爱看妈妈的结婚时的照片,秀丽、雍容的古典美人。妈妈常爱谈起自己李家的家世,外公先治官而后从事教育,舅公是随着蔡松坡一起的革命英雄,外婆善于古琴,也许

妈妈后来主修音乐是得自家传吧！生性乐观，该是妈妈一生最引以为荣的事，因为她和父亲的婚姻并不幸福，主要是和爸爸个性太不相同。一个是活泼、外向、性情直爽，而爸爸是完全不善于辞令和交际的老实人，木讷、呆板，妈妈有着旧道德，却带了新思想，这实在是她一生的苦恼，只有在母亲年迈时，我才了解一些她的心情。我凡事爱钻牛角尖，没有遗传到妈妈坚强、乐观的个性，所以妈妈常告诫我不要为小事忧心，人的一生有好长的路，一定要坚强才成。在她的心目中，我们永远是孩子，转身一看女儿已长大长高，才察觉到岁月的流逝，到了这个年龄，也不得不接受许多残酷的现实了。数年前，第一位至亲远去，姨父的去世，令我心痛不已，他是最敬爱的长辈，在脑海中，他是一个那么慈祥的学者，出国前去告辞时，他还精神抖擞的，哪知已没有再聚之时。这次，妈妈再度住院，心中虽然恐慌之极，可是在冥冥中，已学到了妈妈的一点坚强，这个信念使我觉得妈妈还是会避过大难，再过几年能让我们尽孝晚年。说起爸爸来，更是悲哀，4年前已得了老年记忆丧失、脑力退化症，现在连儿女的名字都叫不出，动作如孩童，固执、倔强，好像变成了一个陌生人，还得专人24小时看护才不会闯祸，那佝偻的背影，龙钟的老态，令我伤心。记忆中的爸爸是一个有趣的妙人，虽然静默不多言，可是从来不发脾气，有求必应，孩子们简直被他宠坏了，而现在，他的无助与恍惚，真是悲哀啊！

孩子们的长成，该是父母最大的乐趣了，奶瓶尿布，婴儿啼哭的时代已消逝无踪，孩子大了，成了良伴，日渐懂事，偶尔的体贴，使我常有悲喜相交的安慰感，在下一代的身上，总希望能培养出新的希望和自己曾经失落的理想，哀与乐的交错纵横，构成了中年的一页，愿从快乐中得到振奋，更从苦中学习坚毅，从而在未来的岁月里找到新的力量，才不会辜负父母生我、养我的恩情啊！（写于母亲突然病故前两天，谨以此文致以最深的爱意和无尽的怀念。）

童言·儿语

皓皓才满4岁，脑筋之灵敏常令大人瞠目结舌。有一次和隔壁的航航一起捣蛋，把彩色涂得一身，航航被妈妈打了几下手心，等皓皓的妈妈发现他也是同谋时，就打了他一顿屁股。

皓皓：“妈妈，为什么航航的妈妈打航航是打手心？”

妈妈：“航航顽皮用手乱涂，所以挨打啊！”

皓皓：“那我又不是用屁股涂的，你为什么要打我屁股啊！”

妈妈不肯给皓皓多吃糖，耐心地解释说是吃太多会蛀牙，牙齿会掉，他满不在乎地顺口而出：“那我就带假牙嘛！”

皓皓随着妈妈回台探视爷爷、奶奶，爷爷为孙子请了一桌客人，都是妈妈的长辈，他拿了几个铜板在手上玩了一回，饭后找不到了，就问：“咦！我的钱呢！”大家在桌面上替他找，傅爷爷看到了就告诉他：“皓皓！钱在这儿。”皓皓心满意足地把铜板一把抓进口袋，然后大模大样、老腔老调地说了一声：“乖！”全桌哄堂大笑，傅奶奶加了一句：“哎啊，傅爷爷这辈子还没乖过呢！”（按：傅爷爷一生改不了抽烟、喝酒的习惯。）

家庭?! 职业?!

闲闲淡淡地生活,潇潇洒洒地度日,看看书、写写信、逛逛橱窗、伴伴女儿的日子该有多好,可就为了一日高似一日的通货膨胀,也为了排遣母逝的悲哀,更为了一点点快要失去的自信心,动了想再回去做事的念头。等到一头真的栽进去时,就再也没了昔日的闲情逸致了。

我是一个很实心眼的人,应允了一件事,就会全心地投入,这八个多月的重作冯妇,真是如人饮水,冷暖自知,已近不惑再谈事业是谈何容易,年轻时的闯劲已逐渐被岁月慢慢地冲淡了。6年不工作了,再重新体验,学习也费了一些功夫,本行的工作早已人浮于事,有幸能回到了本行,也该自求多福。

也曾有过一段时期,充满了对事业的雄心大志,那还是10多年前刚出茅庐的初生之犊,可是孩子相继而来,生活稳定之后,就决定在家相夫教子,以为再也不会到社会上去闯了。也许是天意,也许是因缘际会,又回到了图书馆,抱着这是一份还喜爱的工作态度和心情,待遇的多少,职位的高低,已不在念中。8个月来,日子一晃而过,不可否认地在工作中也得了很多的满足和乐趣,回到校园,扩大了知识的领域,整日和一批年轻学生相处在一起,他们的闯劲和干劲,他们的青春,带回了许多回忆,曾几何时,我不也是其中的一分子吗?

这个麻雀虽小却五脏俱全的东亚图书馆,同事们上自馆长,下

至天天来打扫卫生的黑女工都相处得很有中国味的融洽。每人的工作负担虽都很重,彼此倒也能坦诚互助,分工而能合作,也算是难能可贵了。工作环境在 2 楼的一角,每人的办公室都很宁静、安详,馆长对同仁们很信任,大家也都兢兢业业地做好自己的事。几个月下来,问题虽有,可是工作已能得心应手,有了全盘的计划,可也付了多少代价在这份工作上啊!

刚开始时,为了避免每天开车在公路上奔驰十数里,为了薪水不必全放在油费上,找到了四人一组的车河(Car Pool,即大家轮流开车),可是每人对于守时的态度,加上个人生活习惯,挤在一车上彼此都得容忍,向来为了约会不守时而挨骂的我,这次上班也尝够了等人的滋味。看到时间已不多,而别人还芳踪渺渺时,心中真是急成了一团火,自己也偶有失时,对等待的人的歉意也不是非常好受的。以前上班的地方离家不过 3 哩的大学城內,从来没有交通阻塞的问题,这回东山再起,可真是吃尽了职业妇女的奔波之苦。

心中最难之处,还是放不下半大不小的孩子们,倒没想到孩子的适应力很强。聊天时,9 岁不到的子玲,并不反对这个老妈去工作,小小年纪难道已知道了多一张薪水单的好处了吗?我一向自以为孩子离不了我,看来只是自作多情而已!妹妹有姐姐相伴,很快就习惯了,姐姐却在短短的 8 个月中,俨然成了小大人,早上见我匆匆忙忙地梳妆,她就负起了帮忙准备早饭的责任。一旦发现自己的重要性已渐被孩子的日渐独立而减少时,也不免有所遗憾。数年来和她们未曾一日分离,自问对她们爱心是有余而耐心不够。出去工作终日,再见面时,也许对她们的微小过失就不会太容易恼怒了吧!

因为日子实在是紧凑得没有多余的时间来挑剔了,何况到了中年,精力也总好像不如往日,早上慌慌张张地赶,回到家时已近黄昏,匆匆忙忙做饭洗碗(还亏得他是一个好帮手),饭后和孩子们相处时间实在有限,眨眼又到了上床的时间;偶尔晚间还得带着满

身的疲倦,伴孩子去游泳或做各种课外活动。为了工作,孩子们已牺牲了许多爱好,学校各种放学后的活动,都是得靠妈妈做车夫,车夫没了,一切活动也只好能免就免。以前最热衷于学校的义务工作,如今也变得冷淡起来,因为一到了周末,日子更如走马灯,待洗的衣服堆积如山,乱了一周的屋子更待清理,疏远了一些邻居好友,对于我这个向来爱朋友、爱热闹的人真是一大损失。

在工作中,虽已收回了久已疏远了的自信心,但同时往日那种悠然自得轻松的家居生活也荡然无存。朋友中有一种超级妇女,能把每一件事都安排得井井有条,而又有一份蒸蒸日上的事业,对于我这个平凡的人,光是职业妇女的生活已够我穷于应付了。虽然怀念我做家庭主妇时的优哉游哉,可是鱼与熊掌,又该如何取舍呢?

画家的画像——郭香美

电话中传来香美细柔的声音，她今年底在台北的东之画廊又将举行第二次个人胶彩画展。放下了电话，想到在这娇小身躯后坚毅的精神，在回美这两年间不眠不休的努力，又将有着被肯定的成果，想着想着，我的思绪又回到了20年前……

那是1974年的隆冬，我们举家四口刚由宾州州立大学迁至匹城，带着一些不安和更多的兴奋，准备在这个陌生的地方开拓我们的新生活，虽然我公寓隔壁洋邻居告诉我附近有一些中国人，我也不敢贸然拜访。我怎么也忘不了和她第一次见面的情形，在一个阳光普照的冬日下午，我带着两个女儿散步到另一条街的住宅区，当我们驻足在一座小巧的楼房前欣赏那一片园景时，大门呀地一声开了，一个小巧的身影带着春光似的温暖的笑容，把我们迎进了那布置精巧玲珑的家。我们似乎是有缘，这一切没有刻意的安排，从第一次见面就印象很好，以至发展成无话不谈的好朋友，看到她从平淡的家庭主妇蜕变到一个成功的画家，这20年来，她没有放弃她的努力。我看到了一个强者的画像，人要是不自强自助，成功岂是能从天上掉下来的吗？香美有着得天独厚的优势，但努力才是她成功的真正奥秘。

20年前，当我们初相识时，因为来美都是念的热门图书馆系，所以颇有相知之感。但令我惊奇的是，在当年我们这些“闲妻”之中，她是我们的十项全能，师大艺术系毕业，缝纫、烹饪、美容、弹

琴,无一不精。来美后,一面结婚生子,一面继续学位,家事料理得井井有条,人更长得雍容大方,处事得体,我们一见如故。因两人都有着敏感易动的性情,也常常一起向往着孩子长大后未来的天地。当我在她家中看到郭伯伯的《雪湖》大作时,才知她出于艺术名门,难怪香美在平凡的家庭主妇中,也掩盖不住她那艺术家自然流露的气质,她是那么爱美,举止发式、衣着打扮、色调都是那么协调,由于家居生活单调,年轻的我们在谈话中总觉得自己一无所长。就在此时,我常劝香美千万不要辜负了自己的禀赋,不能放弃画画,当时孩子幼小,家事琐碎,虽然坤地是一个脚踏实地负责的好丈夫,也是一个标准的工程师,实事求是地讲,总也觉得缺少了那份女人日日需要的细腻的心志。香美的心情时有上下,有时也有寥落之感,觉得前途渺茫。我感受到她的心情,劝她千万可不要为目前的困境所苦,要打出自己一片天地,执起画笔,寄情于画中。为了安慰她,两个女儿送到她那儿和她大儿子一齐学琴,她教课做事都是那么一丝不苟,她成了我大女儿的音乐启蒙老师。当日子过去,孩子渐长大,纯主妇的时光渐逝,我们又一一回到了工作岗位。因为香美的潜能,我并不鼓励她到图书馆做朝九晚五的刻板生活,这样太浪费她的才能,香美开始全心拿起了她的画笔。一旦开始,她是如此地专心、执著,我们虽然开始见面不多,可是在她片断的作品中,也感受到了她画中所传达的生活和感情。可感的事物、缤纷的色彩,成了她生活的寄托。当我第一次在匹兹堡碧云山庄画廊参观她的作品时,我心里真高兴。心想,这样努力下去,成功就指日可待了。那时,每年匹城的艺术节开始时,她和坤地奔波于会场,从抬画架,安排场地到展出都亲自动手,她虽然娇小,多辛苦她也总是咬紧牙关撑到底。当时在匹城,她是个初出道的画家,又有潜力,难免招忌,遇到再大的委屈,她哭一场之后又重新振作起来。作为她的好朋友,我真正感受到她不屈不挠的精神。

当我们在为五斗米回到工作岗位时,香美已在她绘画的国度

中重新捡回了她失去了多年的天地和自信。1981年,她们举家回台,我失去了一个知心的朋友,可也为她欣慰,她和坤地已能在异中求同,他全力支持她的事业,是真正的幕后英雄。我心中知道,回台后,她会欣赏到、看到台湾许多艺术界朋友的成就而开始更努力地学习,加上父母兄姐的精神鼓励与关怀,她将会开拓出一片新天地。多年的鱼雁往返,我知道她深居简出,甘心做一个隐居的专业画家,专心从事胶彩画的创作。10多年来,她不再是一个小蝴蝶,她已脱茧蜕变成多彩的蝴蝶邀翔于艺术的世界之中。她和坤地在世界各国的旅游,也给她带了更多的创作灵感,拓宽了创作领域。1991年的东之画廊的第一次个人画展时,我正好回台度假,看到了她在创作上又上了一层楼,她个人的特色、光彩更绚丽夺目地展现在每一幅杰作之中。

这两年来回美,我们虽然是邻居,但见面不多,常用电话交谈,因为她真正潜心于创作的突破,不断积极筹划第二次个人画展,希望画出更美好的作品。20年前,我看到香美重新执笔的第一幅画,1991年看到出版的胶彩画集,今天又看到她最新的创作。我真正看到了我朋友——画家郭香美的成就,天赋是不可缺少的,但努力才是她成功的秘诀。

悼

当电话中传来柯兄的噩耗时，我有如被打了一记闷棍，心中真有一种说不出的怅然。虽然知道他旧病复发之讯是在4个月前，那时他们刚搬到华盛顿州不久，可是心中还是替他抱着希望。想到他临别时的雄心勃勃，决定全家驾车3000里横穿美国的壮志豪情，虽经过手术，身体恢复很快，也过了5年的光阴了。朋友们都深信他已把病魔击倒了，可是人算不如天算，他终于去了。

认识他们夫妇也有3年了。在这个地区，中国人虽然不少，可是，大家都在为生活、家务而忙碌，除非是住在近邻，否则也不易见面。我们搬来后不久，就在一个朋友的宴会中相识了。柯兄的脸长得圆圆的，五官端正而稳重、沉着。他在西屋电器公司任工程师也有好多年了，柯太太则是一个非常直爽、坦白而毫不做作的女人，她带了3个小孩操持家务。由于她是中文系的高才生，所以她那区的太太们请她主持了一个中文班，办得有声有色，我曾在电话中和她聊了一两次关于中文教学的情况。由于我们这儿也开班了，孩子们就没有送过去，就是在那时，我才知道柯兄于几年前由于喉管肿瘤而动过手术，可是，他给我的印象却是生龙活虎，丝毫不觉得他是个有病的人。令我感动的是，不久，他们就很热情地打电话来邀约我们去吃便饭，萍水相逢，这是很难得的盛意。因为到了一个陌生之地，除非是旧相识，大家都因公私两忙而缺乏了做学生时的那股热情，要不是你自动地先伸出友谊之手，否则很难相

交。那次他们请客虽没请成，因为我们正巧要出城，可是，我却深深地感谢他们这份友谊。

等我们再见面时，他带来了要搬到西部另谋高就的喜讯，我就邀请他们在离城前夕到舍间吃顿便饭，以作饯行之意。当天晚上，朋友们热热闹闹地欢聚，孩子们弹琴，我也怂恿大人上去一试，柯兄更兴高采烈地弹了一曲。他们一家五口喜气洋洋，即将远行，真使他们好不高兴。席终人散后不久，接到从黄石公园来的一封长信，详述他们一路西行游山玩水，真正领略到美国土地之广，风光之美，信后还感谢我们临别之邀约，只觉相见恨晚，但愿后会有期，真没想到，这一别就再也见不到柯兄了。这件不幸的事发生后，据悉柯太太非常坚强，强忍悲痛，处理后事，变卖房屋，并将于暑假携带三小回台定居，落叶归根。思得此，我心中不免惘然若失，想想人生真是短暂，在他正有为之年就被死神夺去了生命；我们平日身体健康，不知其可贵，且日日为小事钻营、劳心，凡事好强争胜，斤斤计较，更常有人以自己房子大、汽车新、银行存款多而沾沾自喜，也许到后来还不是镜花水月，一场空梦；不如心胸豁达一些，做一个知足常乐、平和善良的人，得饶人处且饶人，以求取真正的平安，或许这才是福吧！

我家的猫

向来见到街上的猫狗就避之惟恐不及的我，竟然也养了一只大胖猫，这真是一件令人啼笑皆非的事。我从小对动物就没有什么缘分，小时，哥哥姐姐在家中养了一只小狗吉利，我见到就怕，一直不敢用手去摸一下。可是，狗真有灵性，不到一年，吉利能每天清晨跟在我脚踏车后面，从仁爱路二段一直送我到馆前路的校门口。吉利已成了家中不可缺少的一分子，我偶而也敢逗逗它了，不幸，在我们感情最深时，它却被拉狗车拉走，一去不回。它的悲惨下场，使我耿耿于怀，从此家中再也没有动物了。

我的胆子很小，凡事喜欢大惊小怪。幼时，见到老鼠，就要跳上椅子，现在竟然容许蹦蹦进门，想来是因为爱女情深。蹦蹦的来临，也是时有凑巧，那时正是女儿天天嚷着要养一只动物之时，朱家就来了一个电话，她们举家返台，家中的爱猫，难舍难分，想到我们的两个千金一定会爱，如肯收留，他们就能安心地回台了。我一向耳根子软，加上当时有两个从西部来度假的侄儿，一听有猫，就怂恿女儿向我施软功，一再保证他们定负全责，清洁喂食，我丝毫不操心，心一软，蹦蹦从此就进了我家的门。

蹦蹦有一对异于寻常的灵活的骨碌碌的大眼睛，黑白毛相间，胖嘟嘟的样子煞是可爱。刚来时，缩成一团，躲在桌下。几天以后，就开始不守本分，四处探险，从此以后，我的沙发首先遭难，她最爱的游戏就是去抓沙发的绒毛，在她爪功之下，沙发套子上抓痕

累累。每次我一吼之下，她就逃之夭夭，一不注意，又回来，故态复萌。有时，半天不见，原来她躲在我的衣橱中，做其周公大梦，一橱都是猫毛。有一天晚上，睡意正浓，她竟然跳上了我的床，硬是把我从梦中惊醒，从此以后，我再也不敢开门睡觉。孩子们百般宠她，我一转身，她就和他们同食同睡，而且孩子们还公然向我要求要她登室入床，而对清洁喂食之事却是马虎之极。男主人出差回家，猫臭满室，牢骚一发，我这个老妈子不得不负起了全部的责任，历经两周，经我严格管制之下，室内猫臭才稍减除，我的敏感症却发作了，全身瘙痒不堪，真是辛苦。可气的是，绷绷和吉利大不相同，她认食不认人。你忙时，她在身旁绕过不停，有时想逗她，叫破了喉咙，她懒洋洋地躺在那儿，对你来个置之不理。绷绷又有怪癖，她的厕盆，一有了味道，就不肯蹲下去方便。室内角落就成了她的便所，害得我天天为她忙碌不堪，身上也更痒了。几天前，开了大门，她忽然失踪，一连三天，没有音讯，我心中矛盾，心想，走了也好，大女儿却天天挂念，寝食难安，我心中不免妒忌，难道在她心目中，绷绷已快取代了妈妈的位置了吗？午夜时，静坐室中，窗外忽有喵喵之声，绷绷回来了，女儿大喜若狂，闯下楼梯把她抱在怀中，当皇后似地服侍起来了，我心中竟然好像忽然之间一块石头落了地。这个臭猫！难道我竟然也对她有了感情了吗？唉！看样子，想登报征求爱猫家庭的启事是做不成了！

成长的岁月

忽然之间，女儿就在眼前长大了，那明朗的眼睛、盈盈的笑意，处处使我这个老妈感受到吾家有女初长成的滋味。19岁正是动人的妙龄，如何不使君子好逑？我家的娉婷淑女，正步入了她的温柔岁月，时而见她有着展不开的眉头，心事重重，妈妈的心情就像是跑马灯似的跟着她的喜怒哀乐而转，一会儿，我的情绪还没有平复，她那儿已经兴高采烈，滔滔不绝地向我细诉着她的柔情了。在20世纪最后的一季里，她成熟的生命即将开始，即将步入20岁，多宝贵的年华，我心中暗祷，但愿她有幸福的将来，但愿女儿能承受一切挫折后能依然拥有那不变的快乐的人生观，但愿她永远拥有年轻的心境，但愿，但愿……

翻开日历，这是1990年的开始，也是大女儿进入了她的金色年华的年代，日子真快，一转眼就到了20世纪的末尾了！50年代，也不过好像才是昨天的事啊！那是一段我们成长的岁月，刚到台湾时，也不过才一丁点大，跟着姐姐的后面做小跟班，那段童年，我们拥有了父母亲不曾有过的安宁日子，物质生活虽不富足，但在自由的天空下，精神生活是安定的。小女孩，拖着小马尾，踩着大木屐，跟着父母亲在一个陌生的地方，重整家园；在西门町的电影院，在观看克难篮球队球赛中，在欣赏林黛·尤敏的签名照片里，送走了我们多少的黄昏和白日，也构成了生命中成长的最初10年。从小学到大学的那10年，除了读书、考试外，周日全家结伴郊游，

偶尔和好友连赶三场电影,虽然没有迪斯科,也没有卡拉 OK,那一段安静的生活,朴实无华如小溪如清流,缓缓地带走了时光,虽也有联考的压力和少女的烦恼,可更多的是无忧的太平岁月。一日复一日,一转眼就到了 60 年代了,高中最后一年,穿着白衣黑裙就去参加同学哥哥舞会的青少年,在新时代里也开始踏进了新的生活。

60 年代初,生长在台北的我们,生活是挺热闹的。台北开始发生变化,生活有了新的体验,电视的开始,加上爸妈的思想也渐趋开通。那一段,是大学学生的黄金岁月,异性的吸引、收到第一封情书时的惊奇、月下的漫步、湖边的细诉,怎知在 30 年后,又在女儿的身上重现。同样在花一样的岁月里,她不自觉地陷入了温柔的陷阱。

大学毕业时,涌来了一股留学的浪潮,一卷就把我们都卷了进去,流到了美国,奋斗、打工,咬紧了牙关度过了难关,不负父母的心意,总算拿到了那一张文凭。在精神最需要依靠之时,他出现了,诚恳的外貌、朴实的个性和无穷尽的耐心,使我在不知不觉之中就掉进了婚姻的网里。结婚成家,到第一个女儿的出生,流水似的 10 年,又在指缝中溜过去了,奶瓶、尿布的日子,好像才是昨日,回过头来,女儿已是和我齐肩高。

70 年代到 80 年代的 10 年,充满了安定和动荡的矛盾,越战、嬉皮士、尼克松水门丑闻、能源缺乏、通货膨胀,我们在谨慎、敬业中安然地度过,在异国的土地上开始扎根,一面生儿育女,一面助他完成学业,身兼家庭主妇和职业妇女。也不知从何时起,一个娇娇女已蜕变成一个三头六臂的女金刚了。在东迁西搬的日子里,女儿们渐渐地成长,她们又生长在一群白皮肤、黄头发的洋人世界中,我极力地要她们保持中国的传统文化。那 10 年的适应期,对父母、儿女都是最大的考验,看着她们从咿呀学语到妙语连珠,是多么令人安慰。幸好有了她们,在异国生涯中才不会寂寞、枯燥。

做父母的在不愿认同异国文化,又不得不随着潮流走的矛盾心理中,心态跟着女儿的成长而逐渐成熟。

80年代,在两个稚龄女儿的笑声、泪影里也渐渐地逝去了,人生的无奈和悲剧,一步步地向我们逼进,父母的衰老、去世,亲友的凋零、离散,一波一波地向我们冲击而来。女儿们开始进入了青春反叛时期,管得太紧,怕她们窒息;太松,又怕她们迷失。整日处在讨价还价,争争吵吵中,家庭生活进入了空前的紧张时期;物质生活的富裕,使她们不知天高地厚;父母的关怀和爱心,常换来的是眼泪和争吵。午夜梦回时,常常暗自伤心,想到当年的我们,虽也有反叛之时,可从不敢公然违背教训,顶嘴更是大逆不道之事,经过多少的失眠夜,做父母的才慢慢地适应,接受孩子们生长在异国的事实,自我教育,再教育,才了解到生在80年代的孩子,她们挣扎在美国自由思想和父母中国保守传统思想的夹缝之中。自我、独立的想法和父母的保守观念时而相左,父母、子女都同时面临着最大的考验,如果不耐心沟通,亲子关系将变得岌岌可危了。

80年代的后半期,晴时多云,偶尔阵雨的季节终于过去了,女儿长大了,进度虽然缓慢,但彼此都练习接受了对方的爱心与同情,当生活又进入安静、恬静的时光时,我们的年华也渐渐地逝去了。

90年代开始,对她们来说,又是一个簇新的时代。看到她们年轻的生命,意气焕发地面对未来,是多么地令人羡慕,她们一页多彩的生活开始展开了。一盒巧克力,两打红玫瑰,打动了她们的心扉,也充实了她们的生活,这将是她们未来生活中无数的插曲和乐章。父母的爱,已经有了强劲的对手,父母心中有着一丝甜蜜,却有了更多的惆怅,希望她能把握自己的脚步,不要在感情的漩涡中迷失了自己,努力去追求一个美丽的人生。女儿的一颦一笑,都牵动着我们的心,我们可要努力地去保护这朵娇嫩的幼苗啊!使她们在温室中,在暴风雨里都能怒放,我们的岁月虽已日渐

逝去,可是女儿们的温柔岁月仍在继续,一代,一代……

我认识的厉伯母

“心健身亦健，情长寿亦长。”厉伯母告诉我这是她很喜欢的一副对联。其实，这 10 个字，也正是她一生多姿多彩生活的写照。在众多的伯父母之中，最让我觉得青春永驻的，就是她老人家了，虽然已是耄耋之年，可是看来真如 50 多岁左右，富态、雍容的风度令人难忘。每次在朋友聚会中，看到她神清气爽地坐在我们这些年轻人当中（其实也是中年人了，可是在伯母眼中，我们永远是孩子）毫无老态，我就感觉到神奇的造物主对她的厚爱。

10 多年前在匹城认识厉伯母之后，才知道伯母和我们两家都有渊源，她是先母女师大的同学，厉伯伯又是和家公先后同事，我们相交，相知也真是有缘分。先母在匹兹堡小住的那一年，闲时无事，厉伯母也就成了她聊天、打小牌的好对象，可惜相聚日子太短，母亲不久因病去世。在匹城的一年，她过得很愉快。由于厉伯母，认得了她的小女儿渝龄一家，并且成了好朋友。两家的女儿当年才五六岁，常在一起玩，今已各自进了大学。而伯母还如当年一样健朗，每年的大陆之旅也一点没有让她累倒，她永远是神采奕奕的。

伯母最让人佩服的一点，就是毫无架子，而且待人接物十分周到，她对老、对小都是一律和和气气而且能打成一片，我们这些小辈在她面前都是自由自在的，甚至有时口不择言她也不以为怪。在我们匹兹堡的这些朋友中，孩子们大都已长大，对常往来聚餐，

偶作方城之戏,大家也总都忘不了厉伯母。她永远是最受欢迎的客人,不但牌技是第一流,而且谈笑风生和我们毫无距离。我和她也特别相知,因为都喜欢看书,伯母也自然成了我服务的东亚图书馆中的忠实读者。有好书时,我也总会想到她,要她先睹为快(这两年来因为琐事缠身,有点偷懒了,望伯母不要见怪)。在伯母的文章、处事之中,我才真正地感觉到,一个人之所以能有这么健康的身体,就是因为有积极的生活态度。她因为有快乐的人生观,宽大的胸怀,热情的爱,因而赢得了大家的爱戴与友谊;即使在劣境之中,她也能处之泰然,她给我们这些晚辈树立了良好的模范。

谨以此文祝贺厉伯母新书再版,并诚心地祝福她青春永驻。

海外打工记

1966年5月,决定了我一生的命运。冬天时,生活费已经捉襟见肘,那是2月的一个冬夜,我从印城二姐家回校,从灰狗车上下来,已是一片深可及膝的大雪。为了省两块钱的计程车费,我决定提着行李,步行回宿舍。三步一停,四顾茫茫,虽则宿舍在半里之内,可是却足足走了一个多钟头,就在那时,心中决定,不管姐姐是否放心,也要闯出去打工赚点钱了。她有3个在襁褓的男孩,姐夫还在挣扎于学业之中,还要她继续帮助我的学费于心何忍?

5月13号 星期五

暑假结束前,彷徨于期末考、打工地点及感情的抉择,加上酱油是借的,身上只剩下2毛5,连纪念性的肯尼迪的5毛都买了菜了。在最后没有酱油的日子里,只有一种忍耐和无可奈何的感觉,明天等姐姐的旅费到后就可上路了,这将是她寄给我的最后一笔钱。

6月6号 星期一 南达荷达州 孟拉斯摩山区

少年时做梦也不会想到,有朝一日竟然会身在《北西北》那部电影的外景中,就在那个警匪追逐的餐厅中打起工来了。长排的玻璃窗外,仰望出去就是山头四个栩栩如生的总统石像,我生平第一次做端盘子、倒水的女招待。游客很亲切,小费给的不少,可惜

那个毫无笑容的狄克，似乎对我和莉颇有敌意，在工头那儿打小报告，说我们动作太慢，客人太爱和我们说话，影响生意，我才管不了这么多呢！

6月11号 星期六

山上的气候是凉飕飕的，但愿心中不要时常有这种凉凉的感觉，在狄克的怂恿之下，我竟然由女侍贬为厨房的蛋糕女郎，奴隶似地做6天工作，换来如此的下场。唉！真丢脸，为了下学期的学费，也只好委曲求全。晚上在宿舍里，同房的美国女孩，一个个花枝招展地出去找男朋友，我在一旁却已累得快要瘫痪了。远远传来女声轻柔的《记否当年的九月》和吉他的伴奏声，而我却已在泪眼中睡着了。

6月12日 星期日

为了将来的前途，在避暑胜地做工，受点委屈又算得了什么？心中这么一想，又坦然了起来。今晨竟然不想去望弥撒，想是对于这个避暑旅馆的老板有点不齿吧！他家财万贯，买得一个参议员名义。听说对人刻薄成性，一副道貌岸然的样子，在教堂内正襟危坐，可是却专门利用学生作为廉价劳动力。她的高龄老母是女生宿舍的管理员，她是惟一对学生慈祥的老太太。谈起她儿子来就老泪纵横，可怜啊！

6月13号 星期一

生活真是无奈，在蛋糕房中，搓搓揉揉，累得半死，还得带着一张笑脸，值得吗？最气的就是厨房中见不到一张友善的脸，听不到一句安慰的话，除了催促的不耐烦的声音，就是工头的那张马脸，真叫人生闷气。还常常受到暗示，学生们找工打的越来越多，不努力就得走路，使人感到一种种族的歧视。今天才发现，原来是狄克

向我们开了刀,把我们贬到后面的厨房,因为我们装听不懂他要求分小账的要求!

6月14号 星期二

日子一天天地过去,现在连抬头望一望4位总统的劲儿也没有了,8小时在厨房中,忙个不休,真没出息啊!尤其是女厨格拉达,进行种族歧视,对我是又催又叫,一脸不耐烦,可是转过脸来对她的助手莎丽,又是另一副甜蜜样子,真没趣啊!晚上室友卡露带了一个唱机,也许可作为烦愁中的一点小消遣。我也许该好好地考虑我的感情归宿了。在异乡毫无保障地漂泊是很苦的,理智和感情在我心中已交战了一年,也许到了该决定的时候了,早已过了做梦的时代了,他忠诚、可靠,又体贴,家人姐姐都是万分同意,我还在考虑什么呢?

6月18号 星期六

果然不出所料,以无法履行合同的罪名(真是莫须有),老板娘要我们走路。虽然对这份工,我早已厌倦,可是也真叫人齿冷,也叫我们尝到了留学生生活的另一面。莉在另一部门的工作情况比我要好一些,但因为我们是一齐上山的,所以她也被解雇了,真是倒霉。我们两人本来一派斯文,也实在不爱做这份工,可是我们要赚生活费和学费啊!

6月20号 星期一

他和王来接我们下山,再三地安慰我们,塞翁失马,焉知非福;带我们去湖边逛,风景如画的湖边,杨柳飘飘,徐风轻柔,我心中却又在愁着打工的事,累得很,身心俱疲,该怎么办?

6月21号 星期二

现实是被开除了。记得有一天,和那个跑堂的小男生对话有这么一句:“Good Morning, John.”“It is morning, but I don't know how good it is.”这句话带了多少的俏皮和无奈。那些在餐厅端盘子、厨房中拼命做派的日子,将在我生命中消失,不会再回来了!

6月23号 星期四

找事找了两天,看来是凶多吉少,莉已决定回芝加哥她哥哥那儿,我该怎么办呢?

6月24号 星期五

事情尚无着落,干脆到有名的坏陆(Bad Land)去玩了一天。坏陆是千年前的大海,由于海枯石烂,造成了沉积岩上层层的缤纷色彩,远远望去色彩斑斓,美极了,如何取了这么名不符实的名字,就无从知晓了。

6月28号 星期二

总算在希尔顿又找到了份工作,经过山上的一次打击后,对任何事都不再乐观了。

6月30号 星期四

这份用机器洗碗的工作,也够累人的,同事们看到我这么小,都来抢着帮忙,人情味比山上浓厚多了,看来人还是不能一概而论啊!回家收到附近商学院来电,要我去面谈图书馆一份助理管理员的事。感谢主,这才是我要做的事啊。

7月18号 星期一

今天是我的生日,感谢父母赐给我的生命,生命虽然不是灿烂

光华,我却得到了全心的爱和奉献,在困难的时候,天主总是适时地伸出援手。

回校后我该如何告诉同学,我已订婚的事,这可是一件惊人的消息啊。

7月20号 星期三

在图书馆的这一阵,真是轻松、愉快,校长似乎对我的工作能力还蛮欣赏,我要尽力而为,然后回到学校完成我的学业。

8月8号 星期一

暑假已近尾声,一切都很理想,校长常常称赞我的工作,还派了一个小助手给我。他曾暗示,如果我愿留下,可以给我一个正式的职位,这个诱惑,真难拒绝,我有点儿心动了。可是爸爸的来信,劝我还是以完成学业为先,目前工作虽很满意,可是既然来美最初的目的是要完成学位,就不该半途而废。

校长很尊重我的决定,也希望我将来有机会再回来,他的大门将永远为我而开。

再见吧!南达荷达州,再见吧!孟拉斯摩山。

天涯共此时

相聚又分别的遗憾、感伤，在岁暮之时纷纷而来，带来了心中的激荡、安慰和补偿，更使胸中有着无限的温暖，真是别来沧海事，秋山又几重。10 来年的留学生涯，细细品味，那些岁月，那割不断的友情，那一齐同享的青春的悲欢岁月，都历历在目。毕了业，虽像是成群的燕子各奔西东，有了自己的故事，但是在来信的字里行间，重温了往昔的日子。

董兄和嘉宝是当年在学校中的老大哥、老大姐，虽然来自香港，可是却相知颇深。那年，我们在宾大还是毛头小子，他们已快学成，嘉宝那清脆的歌声和待人的热情，董兄的成熟和持重更使我们心折。相识日久，才知在他那稳重的外表下，也有着十分童真的一面，忘不了嘉宝那整桌庆祝董兄学成的酒席，和大伙那不醉不散的快乐。转眼之间，他们当年英俊的上初中的大儿子已大学即将毕业，而和我们大女儿同年的宝宝也 9 岁了，看到女儿一副自以为什么都懂的神气时，就想起那时两个捧着肚子的准妈妈在一起畅论人生。现在他们还在加拿大，董兄已是资深教授，嘉宝事业也颇有成就，更庆幸的是他们年迈的双亲，经过多年分离，终于欢聚在一堂。生活正如嘉宝信尾带来的一丝的岁月伤感：“北美洲的生活就是紧张，忙到岁终，才好像到了想念好友之时，日子过得飞快，我们也就一年年地老了！老了！”嘉宝，两年前我再见你时，你还是热情如昔，我也丝毫未感觉到岁月在你姣好的面貌中有什么变化！

敏来了信,她永远是开朗的,乐观而能干,她做的饺子、面食更是令人叹为观止,而王兄更是出口成章,幽默风趣,满口笑话。我们同时入宾大,同进同出好几年,他们两个儿子和我们两个女儿,先后到达人间,同度了他们最早的婴儿岁月。两年前见到一面,王兄已不复当年的口若悬河,颇有一股中年的沉默味道,不免令我若有所失,人毕竟要生活在这现实的世界中,天真、坦诚的学生时代,永远地一去不复返了!

美樱给我寄来的一张贺卡,真是令我感触良深:“Never a Christmas morning; Never the old year end; But someone thinks of someone, old days, old times, old friends.”我且译为:怀君属冬日,岁月人间促,感此怀故人,愿拾旧时情。小小的卡片,道尽了说不完的友情,一年多来病魔的折磨,使她变得愈来愈坚强,字体还是端正得一丝不苟,而语句多奋发乐观。她说一年多的折磨,但愿随着旧年送走,迎来了一年的好运气,此次大难,得天佑,得人助而总算迈向康复大道,这都该感谢老朋友们的关怀、慰藉,给我无限的支持与斗志!看到信,想到你们小两口当日在宾大闹的小别扭,终于在我家包饺子的和谈之下,又携手和好如初了;离别多年,你们都已不复当年的心高气盛,岁月也同时带来了心智的成熟!

慧清来信提到日前的来访,4人挑灯夜谈,真应了杜甫的“人生不相见,动如参与商。今夕复何夕,共此灯烛光。少壮能几时,鬓发各已苍”的诗意。10年前在宾大读书之日,周末课余,几家好友总是轮流作东,那时家家都是新妇初学羹汤,好不乐焉,如今璋兄已是建筑公司的主管、两个壮丁的爸爸,想当日他亦不过是一个毛头小子罢了!

希孟嫂寄来了两位千金的近照,蕾蕾和玲玲都已长成了小淑女。犹记当时,孟嫂刚从台湾来,我们对门而居,日日相见,希孟内外兼长,希孟嫂善于保养,驻颜有术;而如今在加州,他们一家真是有声有色,希孟嫂做了房地产的经纪,一张名片夹在信中,颇有女

大亨的派头！想到加州，又想今年顾兄的来信，他说离开学校后，颇为懒散，有时也想换换环境，只是加州天气宜人，难于割舍！最难忘的是芝安之美，初到宾城，哄动小镇，我的他和顾兄有同班之谊，又早到一年，我们自然做了向导。芝安贤而美，一到就想做事，正好图书馆内有一空缺，我俩就细细谋划下。那时，她刚到美，英文虽还不太能应付，可是由于她的美丽大方，一下子就获得主管的应允而谋得一职。如今，听说馆中人事已全非，老一辈的员工大都已他就，能不感慨岁月之移人，真是人事有代谢，往来成古今。璇华也是当年的同事，夫妇俩学成归台，现在台任教，生活过得充实而忙碌，住在石园，环境优美，几可夜不闭户，这里是孩子们生长的好地方，在自己的土地上成长，能不说是最大的福分！

最有趣是信媛来的信，当日也是隔邻而居。当年，冯兄是主大厨的中馈，能烧一手又快又好的小菜，更是一位标准的父亲，他们的宾宾初临时，做父亲的在床边详细地做各种记录，每日大小便若干，软硬如何，喝奶程度，啼哭次数，逐日详细记下，获得“模范爸爸”美号。如今宾宾也长大了，而信媛任教于成人班的烹饪，趣味盎然，真是风水轮流转，轮到她来大显身手的时候了！

我们搬家 10 余次，而美国女友芭芭拉的信，每年总是安然地七转八转到了我们手中，她那一头诱人的美发、迷人的五官是否还依然别来无恙？当时，家中光棍聚会时，以录音为乐，大伙硬要她高歌一曲的情况还历历在目，如今客厅那盏她临去波城打天下时留下的五彩挂灯还依然如故，而灯的女主人也已找到了她的归属，姓氏也改了。

那纷纷的来鸿，带来了数不尽的回忆和人世的悲欢，莹的婚变令人感慨，胡兄去年身遭亲故，现遗高年老父在堂，来信自云命中多舛，而新加坡的好友淑玲来信才知久不通讯的季兄一家回台奔丧，真是星移物换，心中不免忧急自己奉养在堂年高体弱的双亲。但是，人有悲欢离合，月有阴晴圆缺，这真是万古不移的定律，惟有

抓住最可贵的今天,积极地、健康地度过这宝贵的岁月。

海内存知己,天涯若比邻,让那些不绝于缕的友情、彼此的勉励来丰盈我们这短短的人生吧!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海外浮生/钟丽,钟昆著. -北京:现代出版社,2003
ISBN 7-80028-331-3

I. 海... II. ①钟... III. 长篇小说-中国
-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2)第 069852 号

原 作: 钟丽 钟昆

责任编辑: 张 颖

装帧设计: 程阳阳

出版发行: 北京市安定门外安华里 504 号 邮政编码: 100011

电 话: 010-64267325 010-64240483 (兼传真)

电子邮箱: xiandai@cnpitc.com.cn

印 刷: 固安博通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880 × 1230 1/32

印 张: 12.25

字 数: 130 千字

版 次: 2004 年 3 月第 1 版 2004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7-80028-33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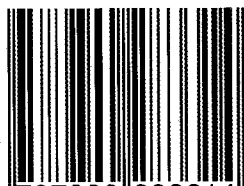
定 价: 20.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未经许可, 不得转载

责任编辑：张颖

封面设计：程阳阳

ISBN 7-80028-331-3



9 787800 283314

Biographies

钟丽 (Lily Chung Yip)

广东省五华县人。台湾师范大学化学系科学学士，美国俄亥俄州辛辛那提大学生物化学博士。曾任美国纽约癌症研究中心高级研究员。现任教于纽约公立中学化学组资优班。科学家。旅美30余年。喜好写作及讲故事，她的小说引人入胜，曾被编入《海外作家小说选集》。

Lily Chung Yip

A native of Wuhua County in Guangdong Province, China, Lily Yip received her B.S. Degree in Chemistry from Taiwan Normal University and her Ph.D. in biochemistry from the University of Cincinnati. In New York, she has been a senior researcher at the Sloan Cancer Research Institute and taught chemistry in the public high school program for gifted youth. Her works have been included in "Anthology For Overseas Writers" published in Taiwan.

钟昆 (Agnes Chung Wen)

广东省五华县人。台湾东吴大学外文系文学学士，美国肯塔基州路城蓝山学院和匹兹堡大学图书馆信息学硕士学位。后任职于宾夕法尼亚大学及匹兹堡大学东亚图书馆至今。生性喜好文学。1980年开始在《世界日报》及其他海外报刊上发表散文多篇，内容多为留美生活的描述与感觉。

Agnes Chung Wen

Like her sister, Lily, Agnes Wen came from Wuhua County in Guangdong Province and received a B.A. degree in Foreign Languages and Literatures from Soochow University, Taiwan, as well as MLS degrees in Library and Information Science. Her last degree was from the University of Pittsburgh where she has been working at the East Asian Library for the past 22 years. Numerous articles about her reflections on life overseas have been published in *World Journal*.